

戰略與評估

Defense Strategy and Assessment Journal

專題 中共新興軍事工業發展

王崑義

中共航空母艦的發展與海權爭奪

楊仕樂

共軍殲-20 戰機的發展與回顧

研究論文

沈明室 郭添漢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陳世民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分析：對兩岸關係的影響

第二卷第三期
Vol.2, No.3
AUTUMN
2011

書介

On China

China, America and
Australia's Future in Asia

The Rise and Fall of
Al-Qaeda

Toughing It Out in
Afghanistan

戰略與評估

第二卷第三期

Vol.2, No.3

AUTUMN

2011

國防部

國防智庫籌備處

國防智庫籌備處



國防部 國防智庫籌備處 出版

《戰略與評估》期刊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 秋 出版

Defense Strategy and Assessment Journal

VOLUME 2, NUMBER 3, AUTUMN 2011

發 行：國防部國防智庫籌備處

出 版：《戰略與評估》期刊編輯部

主 任：楊念祖

學術副主任：陳永康

行政副主任：熊湘台

執 行 長：陳遠雄

總 編 輯：陳嘉生

編 輯 委 員：明邦道、曹雄源、馬振坤、陳文凡、簡燦重

執 行 編 輯：黃惠華

編 輯：史奇良、趙繼綸、劉振安、
林柏州、林佳蓉、張立德、
林子喬、楊雅琪、簡佩吟

電 話：(02)2532-7950

傳 真：(02)2532-7387

電 子 信 箱：ods.thinktank@gmail.com

I S S N 2223-9413

出版源由

衡諸二十一世紀國防事務發展趨勢，為整合國防政策之專業研究能量，拓展國際交流合作，以提升整體國防思維，建構符合國家發展、最適資源配置之政策建議，國防部參酌各先進國家國防智庫運作與發展經驗，研擬規劃設立「國防智庫」。國防智庫設立宗旨：

- 1、掌握國際趨勢，強化國防研究。
- 2、提供政策建議，強化諮詢功能。
- 3、推動安全合作，維持區域穩定。

本刊係國防智庫籌備處所發行之國防政策綜合性專業期刊，為整合國內軍事與國防政策之研究與分析能量，提供專家與學者專業諮詢與討論為宗旨。

稿約

一、《戰略與評估》為一學術性刊物，以探討國防事務、亞太安全情勢及戰略研究等議題為宗旨，每年三、六、九、十二月出刊。本刊歡迎學有專精之學者、國軍官兵、同仁踴躍投稿下列議題：

- (一) 兩岸和平發展：我國自我防衛之思考。
- (二) 中共解放軍軍力發展對西太平洋之威脅。
- (三) 區域軍事同盟與區域穩定。
- (四) 非傳統安全威脅與我方因應之道。
- (五) 亞太地區、中東及印度地區熱點對中共未來可能作為之影響。
- (六) 南中國海之中共動向。
- (七) 中共解放軍之 C4ISR 能力。
- (八) 中共解放軍之軍文關係。
- (九) 中共解放軍之軍事教育。
- (十) 中共解放軍之軍事研究能量。

二、論文請依一般學術論文規格撰寫，使用註解，說明來源，並以另紙書明中英文題目、姓名，兩百字以內之中英文摘要及四個關鍵詞。文長以一至二萬字為宜。來稿請以電腦打字，並告知服務單位、職稱、主要學經歷、專長學科、聯絡地址和電話。

三、本刊採隨到隨審方式，無截稿日期之限制。來稿均須經本刊正式審稿程序，本刊編著並對來稿有刪改權。

四、請作者自留原稿影本，來稿未刊登者，本刊恕不退件。來稿一經刊載，除贈送作者本刊外，另依本刊規定致奉稿酬。

五、本刊恕不刊登翻譯著作。

六、凡本刊刊登之論文，版權歸本刊所有；本刊所載文章為作者個人之意見，僅供學術研究發展之參考，不代表本單位及任何機關政策或立場。

七、來稿如有違反著作權法之行為，作者負完全之法律責任，另本刊不接受作者申訴。

八、稿件請以掛號郵寄「10462 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409 號 5 樓《戰略與評估》期刊編輯部」或 Email 至 ods.thinktank@gmail.com。

戰略與評估期刊

第二卷第三期

目錄

專題分析：中共新興軍事工業發展

中共航空母艦的發展與海權爭奪 王崑義 01

共軍殲-20 戰機的發展回顧 楊仕樂 35

研究論文：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沈明室、郭添漢 49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分析 陳世民 69

書介： 編輯部 83

On China

Shaking the Heavens and Splitting the Earth

The Rise and Fall of Al-Qaeda

Toughing It Out in Afghanistan

活動資訊 編輯部 87

本刊專文屬作者個人意見，不代表本部政策立場

作者簡介

- 王崑義 國立政治大學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博士。現任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兼任教授，曾任臺灣戰略研究學會秘書長、《玉山周報》總編輯、《自由時報》編輯。研究領域為兩岸關係、軍事戰略與國防政策等。
- 楊仕樂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國際關係學博士。曾任中臺技術學院兼任講師。現任南華大學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助理教授。研究領域為國際戰略、國際關係與中國大陸軍事外交等。
- 沈明室 國防大學政治作戰學院博士。歷任陸軍總部外事連絡官、情報參謀官。現任國防大學戰略研究所助理教授。研究領域為國防政策與戰略、區域安全、軍事政治學、軍事社會學與國家安全等。
- 郭添漢 陸戰隊上校，中正理工學院專科 76 年班、國防大學海軍指參學院 90 年班、空軍航技學院電戰正 93 年乙班、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戰略 96 年班；目前就讀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戰略研究所。
- 陳世民 法國巴黎第一大學政治學博士。現任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系副教授。研究領域為國際安全、東亞安全、裁軍軍備管制、西歐安全等。

專題分析

中共航空母艦的發展與海權爭奪

王崑義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兼任教授

摘 要

1990 年代以後，中共發展航空母艦，一直是他們認為可以走向遠洋戰略的最重要指標。特別是在中共海軍將領劉華清的鼓吹之下，發展航母更是中共作為大國戰略中的一環。事實上，從 1980 年之後，中共先後從澳洲、烏克蘭購得 4 艘退役航艦，進行相關論證與研究工作。而建構航母戰力是中共海權從「棕水海軍」(brown-water navy)走向「藍水海軍」(blue-water navy)的關鍵武力，所以中共航艦計畫勢必對亞太戰略局勢造成劇烈衝擊，更將致使南海問題益加複雜化，因此中共航艦發展自然引起亞太周邊國家密切關注。現在中共將領更認為大陸最少要有 3 艘航空母艦，才能滿足其遠洋戰略的目標，如此將更使大陸周邊海域起了巨大的變化。

關鍵字：瓦雅哥號、藍水海軍、大國戰略

壹、前言

長久以來，航空母艦與核武一直被視為軍事強權國家的象徵，中國大陸是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中唯一沒有航空母艦的國家，因此 1980 年代因為改革開放有成，國力突飛猛進後，以及南海主權爭議問題，還有 1996 年臺海危機期間，美國航母的砲艦外交等因素刺激，轉而大力倡議遠洋海軍，並以發展航母為追求目標。從中共的觀點觀之，航空母艦代表著一個國家綜合國力強盛的象徵，同時希望藉由航母戰力建構，維護廣闊海疆的安全、確保領海主權及海洋利益、提升民族自信心等。

1980 年代之後，中共先後從澳洲、烏克蘭購得 4 艘退役航艦，進行相關論證與研究工作。近年來，中共興建航空母艦的傳聞甚囂塵上，2006 年出版的《中華民國 95 年國防報告書》指出，2005 年 5 至 11 月中共由前蘇聯購入的「瓦雅哥號」(Varyag，亦可譯為瓦良格)航艦在遼寧大連造船廠進行整修工程與主甲板除銹，國防部研判中國大陸極有可能將該艦作為航艦訓練艦用途，必要時可轉換成中共第一隻航艦艦隊。¹建構航母戰力是中共海權從「棕水海軍」(brown-water navy)走向「藍水海軍」(blue-water navy)的關鍵武力，所以中共航艦計畫勢必對亞太戰略局勢造成劇烈衝擊，更將致使南海問題益加複雜化，因此中共航艦發展自然引起亞太周邊國家密切關注。有鑑於此，本文將探討中共航空母艦發展、戰略意涵、對亞太地區情勢之影響、以及中共航母發展遭遇難題，供我國相關軍事領域研究人員參考。

貳、航空母艦的功能與類型

一、航空母艦發展簡史

1908 年，為了對遠距離敵方實施偵察，美國海軍決定在軍艦上實施飛機起降試驗，但是因為當時美國海軍還沒有自己的飛機，因此這項

¹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 95 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06 年 8 月)，頁 70。

實驗計畫一直到 1910 年都還無法付諸實行。1910 年，美國獲悉德國將在漢堡往返美國的定期客輪甲板上配置飛機，以加快投遞郵件到美國紐約的速度。由於當時國際情勢緊張，美國海軍懷疑德國軍方將利用郵件投遞作為掩護藉以試驗進攻美國的新方法，因而加速美國海軍以飛機在軍艦上起降試驗的腳步。1910 年 11 月 14 日，尤金·伊利(Eugene B. Ely)駕駛一架雙翼機從停泊於維吉尼亞州漢普敦港的「伯明罕」號(USS Birmingham)巡洋艦上起飛，最後降落在 2.5 英里外的切薩皮克灣(Chesapeake Bay)，創造人類史上首次將飛機從船艦上起飛的壯舉。²

1922 年 2 月 6 日在美國首府華盛頓制定的《限制海軍軍備條約》(簡稱《華盛頓海軍條約》)，對美國、英國、日本、義大利、法國等軍事大國的主力戰艦與巡洋艦發展進行限制，各國因而將建造中的大型戰艦改為航空母艦。至 1930 年，美、英、日、法等海上強權都各自擁有第一批航空母艦艦隊，從此宣告航空母艦時代的來臨。³1937 年下水的英國「皇家方舟號」(HMS Ark Royal)航空母艦採用了全封閉式機庫、整體化的島式上層建築、強力飛行甲板、液壓式彈射器，被譽為現代航母的雛形。1936 年《華盛頓海軍條約》期滿失效，世界海軍列強又展開了新一輪軍備競賽，包括興建航空母艦等。⁴

1941 年 12 月 7 日日軍偷襲珍珠港戰役中，日本以 6 艘航空母艦，共 300 多架艦載機組成的龐大軍力，成功重創駐紮於夏威夷的美國海軍太平洋艦隊；1942 年 5 月爆發的珊瑚海海戰，是人類戰爭史上首次有兩個國家的航艦針鋒相對作戰；隔年 6 月的中途島戰役，則是由航艦決定勝負的關鍵戰役，這場戰役中，日本海軍損失 4 艘航空母艦，從此喪失了對太平洋戰場的大規模進攻能力，迫使其戰爭主導權交到同盟國手

² 安東尼·普雷斯頓(Antony Preston)著，鄭強譯，《航空母艦：海洋霸主的過去與未來》，(臺北：額耳古納，2007 年 8 月)，頁 14-15。

³ 崔國來，〈海上超級巨獸-航空母艦〉，《全球防衛雜誌》，第 150 期，1997 年 2 月，頁 64；華鳴，〈海上浮動機場-航空母艦〉，《全球防衛雜誌》，第 129 期，1995 年 5 月，頁 44-46。

⁴ 陳偉寬，〈中共發展航母之意圖與威脅〉，《海軍學術雙月刊》，第 43 卷第 4 期，2009 年 8 月，頁 33-38。

裡，也因而埋下軍國主義落敗的種子。⁵二次大戰中，美軍航艦上的艦載機共擊落敵機 1 萬 2 千餘架、擊沉敵軍艦 168 艘、商船 539 艘，是同盟國獲勝的主要功臣之一。易言之，航空母艦已經取代戰列艦成為新世代海上霸主，其他軍艦對航空母艦而言，都只是擔負護衛與支援等輔助性角色。即便許多人認為航艦在核武時代屬於過時武器，甚至宣佈航艦時代落幕。但是迄今美軍航艦仍巡弋於全球各大洋，作為捍衛國家利益的利器與宣揚國力的象徵。在戰爭時期，航艦可以駛往全球各角落，加上其艦載機的作戰半徑達數百公里，作戰範圍極為廣大，比陸軍與空軍能更快投入戰場，是現代戰爭中最有彈性、威嚇性的武器載臺。因此即便步入 21 世紀之後，仍不難預見航空母艦依舊具有良好的發展前景。⁶

二、航空母艦之類型

歷經近一個世紀的發展與演變，現代各型航空母艦依據艦載機起降方式、排水量、推進動力大致可以分為下列種類：⁷

（一）以艦載機起降方式區分：

1. 傳統式起降航空母艦

能同時供固定翼飛機以及旋翼式艦載機起飛與降落。通常這類航艦具有直通式起飛甲板與斜向式著艦甲板、飛機彈射器與勾機索、攔機網等裝置。這類航艦具有排水量大，可搭載與運作之艦載機數量多之特點。

2. 可供垂直與短場起降航空母艦

⁵ 富勒著，鈕先鍾譯，《西洋世界軍事史（卷三）》，（臺北：麥田出版社，1996 年），頁 593-616。

⁶ 呂炯昌，〈解讀美戰略意涵 航母部署成關鍵〉，《青年日報》，2011 年 3 月 17 日，版 7；華鳴，前揭書，頁 55；Robin Higham, Stephen Harris, *Why Air Forces Fail: the Anatomy of Defeat*,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2006), p. 288.

⁷ 崔國來，前揭書，頁 64-65；李立德，〈未來中共航母發展對我之影響〉，《海軍學術雙月刊》，第 42 卷第 5 期，2008 年 10 月，頁 58-67；安東尼·普雷斯頓著，前揭書，頁 197。

能供垂直與短場起降固定翼式飛機，以及旋翼式艦載機起飛與降落。通常這類航艦只具備直通式飛行甲板，可搭載與運作之艦載機數量較少，戰力有限。

3. 直升機航空母艦

供旋翼式艦載機起飛與降落，只具備直通式飛行甲板，搭載與運作直升機數架約 10 餘架。

（二）以排水量區分：

1. 重型航空母艦

重型航空母艦指排水量在 6 萬噸以上者，其飛行甲板與機庫面積大，可搭載 20 至 30 噸以上各種重型艦載機數量約 60 架以上，具有制海、制空範圍大，能環球執行各種任務的特點。目前只有美國擁有具備完整戰力的重型航空母艦，每支美國航空母艦戰鬥群均具備擊沉一支敵國艦隊甚至消滅一國空軍的巨大潛能；一支美國航艦戰鬥群每小時能搜索 10 萬平方公里面積的海域、一艘航艦的艦載機能夠控制 1,000 平方公里的海空域，如果同時出動四艘航空母艦編隊所組成的航艦戰鬥群，就能控制近 100 萬平方公里面積的海域。⁸

冷戰時期，前蘇聯雖然建造了 67,500 噸的庫茲涅佐夫（Kuznestov）號航艦，但是至蘇聯解體時仍未形成真正的海洋戰力，目前唯一服役的「庫茲涅佐夫」號因為狀況不佳、事故不斷，使得該艦無法形成戰力，反倒成為俄羅斯海軍沉重的負擔。⁹

2. 中型航空母艦

排水量介於 3 萬至 6 萬噸，可搭載與運作的艦載機數量約 15 至 50 架，以 10 至 20 噸重的戰機或垂直/短場起降飛機為主；具有中等的作

⁸ 李傑，《航母之路：海上「巨無霸」的發展、爭論與思考》，（北京：海潮出版社，2009 年 3 月），頁 189。

⁹ 雷炎，〈俄羅斯海軍的「雞肋」〉，《亞太防務》，第 36 期，2011 年 7 月，頁 19-23。

戰與嚇阻能力，適合於區域性配置，戰力屬中等，可執行區域性特定戰鬥任務。法國與前蘇聯的航艦屬於此類型。

3. 輕型航空母艦

排水量在 3 萬噸以下，可搭載與運作的艦載機數量約 15 至 20 架，以 5 至 12 噸重的短場/垂直起降戰機和直升機為主，其戰力較弱，通常執行艦隊反潛、防空與兩棲作戰任務。

（三）以推進動力區分：

1. 傳統動力航空母艦

其推進系統係透過燃燒燃料獲得蒸氣，而產生動力。一般而言，其建造技術與費用較低，但維護費用較高。

2. 核子動力航空母艦

其推進系統係透過核子反應爐產生蒸氣而產生動力。一般而言，其建造技術與費用高，但維護費用較低，總體成本與戰鬥效益均較傳統動力航艦佳。就專長任務而言，航艦所擔負的使命與任務，可以歸納如下：

10

- （1）顯示國家之軍事力量。
- （2）在和平時期作為一種長期部署和機動反應的威嚇力量，遏止對本國或本國利益之侵犯行為。
- （3）航艦作為移動性航空基地，毋須依賴陸上基地而將空中武力投入紛爭地區，展示空中武力，奪取制空權。
- （4）航艦可完成之主要任務包括：對敵之陸上戰略目標、海岸防禦措施與海上目標的攻擊，執行艦隊防空，並作為艦隊核心，保障和指揮艦隊執行各種任務，例如反潛、護航、保護海上交通線、實施海上封鎖、攻擊敵之艦隊與支援兩棲作戰等。

¹⁰ 崔國來，前揭書，頁 65。

簡而言之，航空母艦是以艦載機為主要武器，並作為海上活動基地的大型水面戰鬥艦。目前全球一共有 9 個國家擁有航空母艦，包括美國、法國、義大利、俄羅斯、西班牙、巴西、印度、泰國、英國。美國擁有全球上最多的 11 艘航艦，巡弋於全球各大洋之間，其他國家則維持一至二艘的航艦編制。除了上述國家外，阿根廷、澳大利亞、加拿大、德國、日本、荷蘭和烏克蘭等國也曾經擁有過航空母艦。除此之外，有些國家因為國防經費有限、作戰任務限制或是禁止擁有航空母艦（例如日本），則是部署外觀上類似航艦的「兩棲攻擊艦」或「直升機驅逐艦」。¹¹

參、中共海權與海洋戰略發展

一、海權的定義與發展

「海權」（Sea Power）此一名詞為古希臘海軍名將修昔底德（Thucydides）所創造，其意為「海洋的權力」（Power of the Sea），意思是知道如何征服與利用海洋的人，海洋就會把此種權力賜給他。¹² 西方世界最早關於海權論述始於 1593 年海軍戰略家蘇特克里福（Mathew Sutcliffe），他指出：「海軍在平時用途很大，在戰時用途則更大，海軍能確保與友邦之間的貿易與交通得以暢通，並使對方的運輸得以中斷，我方的補給得以維持。敵方海岸會受到侵襲，我方的海岸則受到保護...若無海軍則既不能攻擊敵方沿海城鎮，也無法保護我方與盟友。」¹³

西方研究海權權威首推 19 世紀末的美國戰略學者馬漢（Alfred Thayer Mahan），其最具影響力的巨著為《海權對歷史的影響「1660-1783」》（*The Influence of Sea upon History, 1660-1783*）與《海軍戰略論》（*Naval Strategy, Compare and Control with the Principle and Practice of Military Operations on Land*）。¹⁴關於海權，馬漢認為海權包

¹¹ 陳偉寬，前揭書，頁 32-36。

¹² Herbert Rosinski, edited by Mitchell Simpson III, *The Development of Naval Thought*, (NewPort, R.I.: Naval War College Press, 1977), p. 26.

¹³ 鈕先鍾，《西方戰略思想史》，（臺北：麥田出版社，1995 年），頁 382。

¹⁴ 本書原名為《海軍戰略：與陸上作戰原則和實用上的比較與對照》，我國則簡譯為

括海洋控制與海洋的使用。海洋控制包括：制海權、強大海軍、海外擴張、攻勢作為；海洋的使用包括：商業（生產）、航業（海運，包含商業貿易與護航的艦隊）、殖民地（市場與基地）。關於海權的發展，馬漢歸納為地理位置、自然結構、領土範圍、民族特點、政府性質與政策等六項要素。¹⁵因為馬漢是第一位以歷史經驗為依據，並在思想體系率先確立「海權」體系的海洋戰略學者，因此後世論及海權思想時，必定以馬漢的海權論為主臬。

19 世紀英國海洋戰略學者柯白（Julian Staff Corbett）在其著作《海洋戰略的若干原則》（*Some Principle of Maritime Strategy*）中指出：「『制海』就是海上交通之控制」；¹⁶前蘇聯海軍司令高希可夫（S. G. Gorshkov）認為，國家海權的構成是由綜合控制海洋的方法與保障國家利益的方法加以歸併而成。海權就是決定某國家為其本身利益，利用海洋於軍事與經濟方面的能力；¹⁷我國《海軍作戰要綱》將「海權」定義為：「海權乃一國或國家集團有效運用與控制海洋之統合力量，其目的在確保海上行動之自由，維護國家安全利益，以達成國家或國家集團之目標」；¹⁸我國《國軍軍語辭典》則指出：「海權係對所望海域能作有效之控制與運用之力量及其影響力」。¹⁹

西方海權具體展現則始於 1492 年義大利籍航海家哥倫布（Christopher Columbu）率領西班牙皇家艦隊發現美洲新大陸，爾後歐洲全面啟動大航海時代，帶動震撼與改變全球歷史的帝國殖民主義。各殖民帝國為了謀求更大的國家利益，除了不斷開拓新殖民地外，更積極尋找新航路與保護海上貿易，因而造成各國運用海上武力、海上貿易與

《海軍戰略論》。

¹⁵ 馬漢著，安常容等譯，《海權對歷史的影響：1660-1783》，（北京：共軍出版社：2006 年 1 月），頁 36-38；劉達材，〈從馬漢海權思想看海權對中國歷史的影響〉，收錄於《二十一世紀中國海權發展論文集》，（臺北：海軍學術月刊社，1991 年 5 月），頁 20。

¹⁶ 柯白著，薩師洪譯，《海洋戰略的若干原則》（*Some Principle of Maritime Strategy*），（臺北：海軍總部，1958 年），頁 9。

¹⁷ Sergei Georgievich Gorshkov, *The Sea Power of State*, (Malabar, FL.: Robert E. Krieger, 1983), p. 4.

¹⁸ 國防大學海軍學部編，《海軍作戰要綱》，（臺北：海軍總司令部，2000 年），頁 1-3。

¹⁹ 國防部編，《國軍軍語辭典(92 年修訂版)》，（臺北：國防部，2004 年 3 月），頁 2-11。

港口不斷地向外擴張，進而使海權成為國力的象徵。²⁰二次大戰結束後，美國取代英國成為全球海洋霸主。易言之，美國海洋戰略以維護海洋利益為核心利益，為了達到控制海洋、保護航運與兵力投射之目的，美國以航空母艦作為攻勢作戰為核心，遠洋作戰則以防禦本土為重點。²¹在海權思想指導下，美國採取前進部署與兵力投射的攻勢作為，扼守 16 個海上重要航道，並在世界各地建立軍事基地，掌握在經濟、政治及軍事上的海洋戰略優勢。²²

二、中共海權與海洋戰略發展

自 1949 年 10 月建政以來，依據國內、外環境的變遷，中共的海權與海洋戰略發展歷經數階段的轉折，大致可以歸納為下列三大階段：

（一）近岸防禦（1950 至 1980 年）

1950 至 1970 年期間，基於中國大陸東岸既漫長又脆弱的海岸線、貧弱的經濟、可能遭受來自於美國與臺灣方面的攻擊、中共的軍事傳統與蘇聯海軍準則等因素，中共擬訂有限的海洋戰略。²³1950 年中共召開海軍建軍會議，根據當時國際局勢、任務與發展前景，抄襲前蘇聯軍制與建軍模式，將海、空軍定位為陸軍支援軍種。爾後，中共海軍分別於江蘇上海、山東青島與廣東江門成立東海、北海與南海艦隊，中共海軍擁有水面艦艇、潛艦、航空兵、岸砲與陸戰隊等五個兵種。²⁴1960 年代末期，中共與蘇聯決裂，中共面對美、蘇兩強的微妙關係變化，改採「一條線、一大片」的國家戰略，以抗衡霸權主義與侵略野心最大的蘇聯，其後更強調以第三世界的革命力量來反對美、蘇強權。²⁵

²⁰ 王曾才，《西洋近代史》，（臺北：正中書局，2003 年），頁 3。

²¹ 三軍大學譯，《美國海軍軍種戰略》，（臺北：三軍大學海軍學院，1995 年 11 月），頁 13。

²² 張習宗，〈美國海軍宣佈要控制的 16 個海上咽喉航道〉，《現代軍事》（北京），第 22 卷第 2 期，1998 年 2 月，頁 57。

²³ David G. Muller Jr., *China as a Maritime Power*, (Boulder Colorado, Westview Press Inc., 1993), pp. 21-42.

²⁴ 吳純光，《太平洋上的較量：當代中國的海洋戰略問題》，（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 年），頁 355。

²⁵ 李寶俊，《當代中國外交概論》，（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99 年），頁 127；

中共建政初期，中共海軍武器裝備以擄獲的國民黨軍艦與從蘇聯購買的軍艦為主，後來在蘇聯協助下，建立造船工業，仿製了多款魚雷快艇、輕型護衛艦、潛艦與反艦飛彈等武器，所以中共海軍裝備係以「快、潛、飛」（魚雷快艇、潛艦、海軍航空兵戰機）為主。²⁶此時期，中共面臨安全環境惡化，戰爭爆發機率提高的危險性，採取積極防禦、誘敵深入的軍事作戰方針，準備早打、大打、打核戰爭。²⁷

在毛澤東「人民戰爭」的指導原則下，海軍戰略思維較為消極、被動，海軍任務是近岸 40 哩的「近岸防禦」。海軍侷限於爭取島岸雷達與岸基航空兵作戰半徑內的制海權，因而被西方國家譏笑為「池塘裡的海軍」。這時期潛艦一直為中共海軍的主戰兵力，並於 1970 年 12 月完成第一艘核子攻擊潛艦，1974 年正式成軍服役。²⁸總體而言，這時期的中共並不重視海權與海洋戰略發展，直到 1980 年代才有所改變。

（二）近海防禦（1980 年至 2000 年）

1980 年代以鄧小平為核心的第二代領導人接班後，面對緊密兩極的國際體系逐漸鬆弛，一改前代領導人「世界革命」與「一條線」的封閉思維，逐步走向國際社會，並與世界主要國家發展友好關係。²⁹雖然此時期中共仍採取積極防禦的作戰方針，但是由於研判國際間爆發大規模戰爭的可能性降低，其軍事戰略方針轉變為應付可能發生的局部戰爭與軍事衝突。³⁰

中共自實行「四個現代化」的改革開放政策以來，海洋權益的開發與維護日益受到中共所重視，根據 1982 年《聯合國海洋法公約》規定，應劃分於中國大陸管轄的海域增至近 300 萬平方公里。因此，中共海軍

王世誼，〈論中共三代領導集體全球戰略觀的演變〉，《人文雜誌》，第一期，2000 年，頁 118。

²⁶ 戴旭，《2030 肢解中國系列·海圖騰》，（香港：新點出版公司，2011 年），頁 169。

²⁷ 張萬年主編，《當代世界軍事與中國國防》，（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2000 年），頁 95。

²⁸ 吳純光，前階書，頁 358；劉一建，〈中國未來的海軍建設與海軍戰略〉，《戰略與管理》，第 5 期，2000 年，頁 225。

²⁹ 吳東林，《中國海權與航空母艦》，（臺北：時英出版社，2000 年 1 月），頁 15-16。

³⁰ 張萬年，前揭書，頁 95。

在 1980 年成為海洋利益的維護者，以維護近 300 萬平方公里近海的海洋權利，策定 200 哩的「近海防禦」戰略方針，賦予海軍組織海外護航編隊、保護海上航運安全、處理海事與涉外任務的權力。³¹

1982 年素有「中國馬漢」、「中國海權之父」之稱的劉華清接任海軍司令員之後，提出「近海防禦」的新海軍戰略觀，有別於毛澤東誘敵深入之戰略思想，劉華清強調從大陸沿海海域擊潰從海上進犯的敵人，使其不能登陸。在劉華清的新海軍戰略下，海軍必須有能力獨立進行中遠海作戰。在進入 1990 年代後，中共海軍戰略思想轉變為積極確保海洋權益，中共海軍的三大任務也被劉華清調整為：防禦中國大陸對抗外來侵略、保護中共之海上主權、保護中共的海洋權利與利益。³²在近海防禦的建軍原則下，海軍武器裝備的發展已躍升第一優先的地位，發展重點為籌購與自力研發新一代飛彈驅逐艦、多功能護衛艦、傳統核潛艦與新型核潛艦等。

（三）遠洋作戰（2000 年之後）

1998 年，中共制定「中國 21 世紀海洋議程」提出海洋永續發展政策。同年，中國國務院發表《中國海洋事業發展白皮書》，書中明文主張「中國是發展中沿海大國」，³³揭示著中共將發展其海洋戰略。中共的海洋戰略之所以有如此大地轉變，主要基於兩點考量：

第一，外部威脅的轉變。1969 年中共與蘇聯決裂後，兩國紛紛在邊境部署重兵，兵力規模超越北約及華沙集團在歐洲的軍力規模，成為當時世界上最軍事化的地區。³⁴倫敦國際戰略研究所（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Strategic Studies, IISS）出版的《1991-1992 年軍力平衡報告》（The Military Balance 1991/1992）指出，在 1990 年代初期，中共共軍總人數約為 300 萬人，其中地面部隊佔了 230 萬人，而中共部署在中蘇

³¹ 丁一平、李洛榮、鞏連娣，《世界海軍史》，（北京：海潮出版社，2000 年），頁 737、878。

³² 曹孝中，〈胡錦濤時期中共海軍戰略轉變因素〉，《海軍學術雙月刊》，第 42 卷第 6 期，2008 年 12 月，頁 75-80。

³³ 中國國務院，《中國海洋事業發展白皮書》，（北京：中國國務院，1998 年），頁 1。

³⁴ 蔡明憲，〈中俄軍事合作：背景、發展及對臺灣安全之意涵〉，《國防政策評論》，（臺北，國防政策與戰略研究學會），2002 年春季，第二卷第三期，頁 35-36。

邊境的部隊占了當時共軍地面部隊的四分之三，在「中」蘇邊境駐紮如此龐大的駐軍，對於兩國都造成了極大的財政負擔。³⁵

蘇聯解體後，中共雖然毋須考慮「來自北方的威脅」，卻面臨海洋國土威脅日益嚴重的問題。除了臺海問題之外，在南海，中共與東南亞國家存在主權與漁業爭議；在東海，中共與日本就釣魚臺存在主權爭議。由於周邊海洋國家對於爭奪海洋控制權的認識較早，早已搶先控制具有爭議的海域與島嶼，與此同時，這些佔領爭議海域與島嶼的國家海空軍裝備現代化，其海空軍軍事力量至少已經對中國大陸的海洋權益的任務構成直接的威脅。「近海防禦」戰略已經無法有效地保衛中國大陸的海洋國土與海洋利益，所以必須發展強大的藍水海軍。³⁶

第二，為因應內部經濟發展所需。隨著中共在 1978 年實施經濟改革之後，經濟成長帶動了龐大的能源需求，使得中國大陸對於進口能源的需求有增無減。然而中共海上能源運輸正面臨諸多困境，例如：印度正在擴充海上戰力，企圖使印度洋成為印度的海洋；麻六甲海峽的恐怖攻擊；日本由「專守防衛」的國防政策改為「周邊有事」的積極作為等。³⁷因此，迫使中共的海洋戰略向遠洋發展，以維護其海洋利益。

2000年之後，中共海軍戰略由「近海防禦」逐漸向「遠洋作戰」發展，除保衛200浬專屬經濟海域及離岸較遠的大陸棚外，尚須擔負保護海上貿易與航道安全，作戰範圍延伸至1,000多浬的南海海域，甚至向外擴展至2,000浬的太平洋第二島鏈。中共希望21世紀初期，海軍勢力能夠進入第一島鏈，即自千島群島、日本、琉球、臺灣、菲律賓及巽他群島（Sunda Islands），而在2050年時能控制第二島鏈，即由白令海峽沿小笠原群島、關島、馬里亞納群島、巴布亞紐幾內亞達到澳大利亞東部海區，約為東經150度以西所涵蓋的廣大海域。³⁸

³⁵ IISS, *The Military Balance 1991-1992*, (London : Oxford University, 1991), pp. 150-152.

³⁶ 蔡翼，〈檢視共軍遠洋海軍作戰之發展〉，收錄於蔡翼、蘭寧利等著《崛起東亞：聚焦新世代共軍》，（臺北：勒巴可顧問公司，2009年），頁40-41。

³⁷ 鍾堅，〈中國大陸進口原油海上交通線面臨的困局〉，《展望與探索》，第3卷第7期，2005年7月，頁13。

³⁸ Hans Binnendijk & Ronald Montaperto, *Strategic Trends in China*, (Washington D.C.:

雖然當前中共海軍仍以「積極防禦、近海防禦」為主要戰略任務，但觀察其艦艇自 1980 年以來，從事特遣任務性質所編組的遠洋活動已超過 20 餘次。由此可知，在現代化過程中，中共海軍已經成為中共國家政策的執行者，並已粗略具備中、遠洋作戰能力。³⁹

肆、中共航艦發展回顧

一、中共航艦發展回顧

（一）1970 至 1980 年代

依照共軍軍語定義：「航艦以噸位區分，有大型航艦（滿載噸位在 6 萬噸以上）、中型航艦（滿載噸位在 3 萬至 6 萬噸間）與小型航艦（滿載噸位在 3 萬噸以下），按艦載機類型分，有多用途航艦與直升機航艦。航艦是以艦載機為主要兵器並作為艦載機海上基地的軍艦，它具有龐大的攻擊力、航程遠，並有全天候適航能力，是聯合機動艦隊編成的核心主戰軍艦。⁴⁰

早在 1970 年代，中國大陸企圖獲得航空母艦的想法已經浮上檯面。1973 年 10 月，前總理周恩來接見外賓時曾表示：「我們的南沙、西沙被南越佔領，沒有航空母艦，我們不能讓中國海軍再去拼刺刀。我搞了一輩子軍事、政治，至今沒有看到中國的航母，看不到航空母艦，我是不甘心的啊！」不過每每提到發展航艦，如同前蘇聯一樣，共軍內部對於該發展航空母艦或核動力潛艦，分成兩派意見爭論不休。⁴¹

潛艦派認為，中共海軍的主要目的是阻止美、日等國在可能發生的戰爭中進行干預，依據蘇聯海軍的經驗證明，共軍只需要利用成熟的核潛艦技術，多建造核潛艦就能實現此一目標，而不需要冒技術不成熟的

INSS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1998), pp. 12-13.

³⁹ 廖文中，〈中共二十一世紀海軍戰略對亞太區域安全之影響〉，《中共研究》，第 34 卷第 6 期，2000 年 6 月，頁 66-76。

⁴⁰ 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尖端科技》，第 227 期，2003 年 7 月，頁 8。

⁴¹ 翟文中，〈從海軍專業評析發展航母的軌跡與得失〉，《尖端科技》，第 282 期，2008 年 2 月，頁 18-21。

風險，投入巨資興建航空母艦。航艦派認為，自二戰之後海戰已經進入航空母艦時代，如果沒有航艦，海軍就無法在岸基航空兵的保護範圍外作戰，此舉無疑大幅限制中共海軍戰略的發展。⁴²不過，由於當時中國大陸內部正值文化大革命動盪不安時期，加上整體國力不具發展航空母艦的條件，因此周恩來這席有感而發的談話並未獲得落實。最後由「潛艦派」獲勝，航空母艦建造計畫遭到否決，中共海軍全力發展潛艦。

（二）1980 至 2000 年

雖然航艦派落敗，但是中共領導者始終不放棄擁有航空母艦的夢想。1980 年代，中國大陸開始採行改革開放政策，快速成長的對外貿易與沿海經濟蓬勃發展，加上近海探勘油田的需要與對爭議性島嶼的主權宣示，這些需求都需要一支強而有力的海軍做為支持。1982 年，劉華清自中共總參謀部調升出任人民中共海軍司令員，負責推動鄧小平「新時期軍事建設指導」。至 1996 年交棒給張萬年為止，劉華清大力著手規劃建立一支具遠洋作戰能力的現代化海軍，中國大陸引進與研發航艦的想法才逐漸地落實成為具體計畫。除了劉華清外，從中共前海軍副司令張序三，都極力主張中國大陸應該擁有航空母艦。在 1989 年第七屆全國人大第二次會議期間，中共海軍人大代表首度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研製航空母艦的議案。⁴³

由於在「近海防禦」的建軍備戰方針下，中共海軍作戰方針以積極防禦、近海殲敵為主，作戰半徑為離岸 200 海浬，水面艦艇與潛艦對於 200 海浬外作戰任務缺乏支援能力。1988 年，中共與越南於南沙群島赤瓜礁發生海戰。在這場戰役中，中共空軍遠端戰力不足、海軍無有效空中掩護的問題暴露無遺。有感於此，建造航空母艦的呼聲在共軍內漸趨強烈。⁴⁴

進入 1990 年代，隨著中國大陸綜合國力不斷增長，海軍將領與民間學者再三疾呼中國大陸應儘速籌建航空母艦，以確保國家安全與維護

⁴² 戴旭，前揭書，頁 181。

⁴³ 翟文中，前揭書，頁 18-21。

⁴⁴ 戴旭，前揭書，頁 167。

海洋權益。這些支持建造航艦派的主要論點為：中國做為一個海洋大國，擁有 6 千多個島嶼與 300 萬平方公里的海洋國土，當泰國與印度等國家都擁有航空母艦時，中國大陸自然不該區居下風，否則在未來的海洋權益競逐中將處於不利態勢。⁴⁵

另一方面，隨著經濟起飛、南海爭端擴大、1996 年美國航艦介入臺海危機等因素刺激，都使得中國大陸民眾對於取得航艦的支持度日益提高。1999 年 5 月美軍誤炸貝爾格勒的中共大使館事件後，中國大陸許多網站曾發起捐款建造航空母艦的活動，短短一個月內募得 700 萬人民幣捐款，雖然相較建造航艦所需的數十億甚或上百億人民幣，這筆捐款顯得微不足道，卻顯示中國大陸民眾殷切盼望擁有航空母艦。⁴⁶

中共雖然還未獲得航空母艦，然而早於 1980 年代中期有關航空母艦的論證與研究工作就已如火如荼展開。1985 年中國大陸拆船業者以廢鐵價格標得澳大利亞海軍 1 萬 5 千噸的除役航艦「墨爾本號」(HMAS Melbourne)。在拆解過程中，中共海軍的艦船設計師與工程師曾對「墨爾本號」進行了詳細的勘察與測量，其間獲得了若干航艦設計與建造的資訊。另有外電報導指出，共軍海航飛行員曾利用墨爾本號的飛行甲板進行戰機起降訓練，但是因為靜止狀態的甲板無法反映航艦在海上航行時遭遇的俯仰與橫擺狀態，因此這種訓練方式所能獲得成效相當有限。

⁴⁷

1987 年，廣州海軍學院開設第一屆「飛行艦長班」訓練課程，中共海軍由海航部隊遴選了 10 名飛行員，在該學院接受艦船操控與水面作戰等密集訓練，首批「飛行艦長班」成員於 1990 年結業。⁴⁸根據西方國家操控航空母艦經驗，航艦艦長通常由具備艦載戰機飛行員經驗者擔

⁴⁵ 翟文中，前揭書，頁 19-23

⁴⁶ 翟文中，前揭書，頁 19-23；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前揭書，頁 7。

⁴⁷ 翟文中，前揭書，頁 19-23。。

⁴⁸ 中共海軍挑選出李曉岩、柏耀平、楊宏、王大忠、王仲才、王玉成、馬業隆、何虎、彭建林等 10 人到海軍廣州艦艇學院學習，開學一個月後有一名學員因學習跟不上退回部隊，因此實際飛行員艦長班人數為 9 人，參閱〈21 年前曾培養航母艦長 今年再培育新人〉，新華網，2008 年 9 月 5 日，轉引至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mil/2008-09/05/content_9774849.htm。

任，例如美國海軍對航艦艦長和副艦長的要求非常嚴格，規定只有在艦上駕機起降至少超過 800 次、有 3000 小時以上的飛行記錄、擔任過飛行中隊長或航母艦載機聯隊長職務的優秀指揮軍官才有資格擔任航艦艦長和副艦長。⁴⁹由此可知，設立「飛行艦長班」顯示中共海軍已對建立航艦作戰兵力進行了長遠的前瞻規劃。

1990 年代開始，中共轉而對從他國引進航空母艦展現高度的興趣。1992 年 12 月，俄羅斯總統葉爾欽訪問北京，中國大陸媒體報導中共官方曾表達有意自俄羅斯引進 1 艘 4 萬噸的「基輔級」(Kiev) 航空母艦，由於後續雙方並未舉行正式會議對此進行磋商，這項傳聞最後同樣無疾而終。

其後，中共也分別與西班牙、法國兩國接觸並洽談引進與建造航艦的相關事宜。1995 年 2 月，外電報導指出西班牙巴贊 (Empresa Nacional Bazan) 造船廠有意為中共建造一款低價的輕型傳統起降航艦，該公司設計了 2 個構型提供中共參考，包括排水量 2 萬 3 千噸的 SAC-200 構型 (全長 728 英尺) 與排水量 2 萬 5 千噸的 SAC-220 構型 (全長 787 英尺)，造價估計約在 3 億 5000 萬至 4 億美元左右。1996 年 1 月，雙方代表進行了首次會談；外電報導指出，法國願意將 3 萬 2 千噸的退役航艦「克里蒙梭號」(Clemenceau) 無償售予中共，惟該艦雷達與通訊系統提升功能的合約必須由法國廠商承包。不過這二項交易最後都無疾而終，背後原因與歐盟對中共實施武器禁運、美國施壓不無關係，而「克里蒙梭號」為 1961 年投入服役之航艦，船齡已高，不符合中共的需求，使得中共對於取得法國航艦藍圖的興趣遠甚於引進航艦。⁵⁰

中國大陸民間企業以標購廢鐵名義，分別於 1998 年取得「明斯克號」(Minsk)、2000 年獲得「基輔號」等 2 艘前蘇聯海軍除役航艦。由於「明斯克號」與「基輔號」等除役航艦使用的技術落後當時許多，即

⁴⁹ 〈專家曝航母工程拖延 2 年 瓦良格是作戰航母〉，中國評論新聞網，2011 年 6 月 25 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crn-webapp/doc/docDetailCreate.jsp?coluid=11&kindid=0&docid=101744878&page=4&mdate=0625105137>。

⁵⁰ 翟文中，前揭書，頁 18-27；蘇武，〈航艦之夢：中共需要什麼樣的航艦和艦載機〉，《全球防衛雜誌》，第 256 期，2005 年 12 月，頁 14-18。

便中共從中獲取計建造航艦所需技術，當 5 至 10 年後成軍，其技術水準仍落後西方先進國家達半個世紀以上。這兩艘退役航艦最後因為無法提供軍事作戰用途，分別停泊於深圳與天津改裝做為觀光景點之用。⁵¹除此之外，是否應當發展航艦在共軍內部引起激烈爭辯。劉華清認為中共應該發展航艦的理論依據包括：隨著海洋開發事業與海上鬥爭形勢的發展，中國大陸面臨的海上威脅與過去大不同，要對付具有遠戰能力的彈道飛彈核潛艦與艦載航空兵，中共海軍的實力顯得捉襟見肘、中國大陸海洋疆域遼闊，卻只有中小型艦艇和短程岸基航空兵，一旦海上發生戰事，只能望洋興嘆、維護海洋利益、收復南沙、臺灣回歸等。⁵²他提出，對航母的發展「七五」開始論證、「瓦八五」搞研究，對平臺與飛機的關鍵課題進行預判，2000 年視情況上型號。⁵³

為此，劉華清於 1985 年在海軍司令部隸屬的海軍裝備論證研究中心內成立「航母論證中心」，對於航艦兵裝論證進行研究工作。然而投入巨資興建航艦，必然排擠到其他軍種的預算分配，使得航艦論證承受來自於各方的龐大壓力。主要反對聲浪來自於共軍內部核潛艦派、水面艦艇派與中共海軍航海保障部門。核潛艦派認為，以中共現有脆弱的偵潛、攻潛能力，根本無從護衛航艦免於敵方的潛艦攻擊；水面艦艇派則認為，中共海軍艦隊防空戰力單薄，航艦目標過於龐大，易遭敵方空中襲擊；中共海軍航海保障部門則質疑，中共海軍無大編隊航艦戰鬥群海上橫向補給的裝備、經驗與能力，航艦根本不可能離岸千裡，執行境外作戰。⁵⁴

事實上，在海軍裝備論證研究中心內部，對於劉華清提出的航艦建構案也因為意見不同而引發激辯，反對理由包括：一旦發生主機故障漂流，或艦體受創橫傾大於 6 度或縱傾大於 3 度時，艦載機就不能安全起降，形同失去戰力；航艦載有數千噸的艦船動力用燃油與航空汽油，加

⁵¹ 翟文中，前揭書，頁 18-27。

⁵² 劉華清，《劉華清回憶錄》，（北京：共軍出版社，2004 年），頁 478。

⁵³ 戴旭，前揭書，頁 167。

⁵⁴ 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前揭書，頁 7-8；馬立德，〈中共興建航母之戰略意涵〉，《海軍學術雙月刊》，第 43 卷第 5 期，2009 年 10 月，頁 80-89。

上近千噸的各型彈藥，在遭受敵攻擊時，顯得脆弱無比；當時中共電子資訊戰能力薄弱，航艦極易遭受敵人發動資訊戰或電子戰攻擊，一旦癱瘓，航艦變得既盲且聾又啞；戰時受創受損，修理工期冗長，戰損補充困難；中共沒有航艦艦載機、離艦彈射系統、落艦攔截設備，航艦作戰準則與接戰程式更是一片空白；現有造艦工藝無法製出先進航艦以抗敵等。由於共軍中爭議不斷，加上中共當時造艦技術仍無法建造航艦，中央軍委主席江澤民爲了穩定軍心，批示了中型航艦造艦計畫暫緩，繼續論證。⁵⁵

1996 年臺海危機期間，鷹派的共軍將領受到美國航艦的砲艦外交因素刺激，一方面加緊進行「反介入」(Anti-access)戰略的作戰部署；另一方面，大力倡議建構遠洋海軍，並以發展航艦爲中共海軍的追求目標。另外，由於中國大陸經濟改革開放後能源缺口日益擴大，然而中共從海外進口能源面臨海盜威脅與「麻六甲困境」⁵⁶等難題，航空母艦便成爲海上能源的保護者，加上近年來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提供了海軍發展航艦的資金。1999 年 8 月，歷經整整 15 年爭論的航艦兵裝論證終於宣告結束，共軍決議建構中型航艦。在胡錦濤接任江澤民成爲新一代領導班底後，中共終於下定決心研製與生產航空母艦。⁵⁷

(三) 2000 年之後

進入 21 世紀後，由於中國大陸的經濟成長快速，造船工業能力已經能夠與歐美同業匹敵，更重要的是國防預算充沛，足夠撥付研製與維護航空母艦的龐大支出。其中，「瓦雅哥」號航艦的購入最爲關鍵。

1985 年「瓦雅哥」號開始動工，1988 年下水，爲俄羅斯現役「庫茲涅佐夫」號的同級姊妹艦（「瓦雅哥號」排水量 5 萬 8 千 5 百噸）。不過「瓦雅哥」號尙未完成艤裝，蘇聯就已經解體。由於船隻在烏克蘭

⁵⁵ 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前揭書，頁 8-10。

⁵⁶ 「麻六甲困境」係指中國大陸的能源進口由波斯灣，經印度洋、麻六甲海峽運至中國大陸，這條 2 萬多公里的海上航程，不僅可能遭受海盜威脅，更必須途經美國、印度與日本等國海軍控制的海域，參閱王崑義、呂炯昌，〈中共西進策略 觸動俄羅斯敏感神經〉，《青年日報》，2010 年 2 月 28 日，版 3。

⁵⁷ 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前揭書，頁 10-11；歐錫富，〈中共航空母艦發展計畫〉，《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大陸工作簡報》，2007 年第 6 期，2007 年 6 月，頁 13。

建造，因此蘇聯解體後這艘建造中的航空母艦就由烏克蘭接收。烏克蘭接收時該艦建造率只有 68%，但是因為烏克蘭經濟狀況無力負擔如此複雜的艦船，因此後續建造計畫也就宣告終止。「瓦雅哥」號在烏克蘭造船廠閒置多年後，烏克蘭於 1998 年開始對外兜售。事實上，早在 1995 年烏克蘭便開始與中共軍方接觸，試圖將「瓦雅哥」號賣給中共海軍，期間中共五度派遣代表團赴烏克蘭洽談購艦。然而這樁買賣卻遭到美國百般阻撓。經過一番交涉，中共藉由於香港註冊的澳門創律旅遊娛樂公司為白手套，以 2 千萬美元代價購得「瓦雅哥號」。⁵⁸

起初，創律旅遊娛樂公司與烏克蘭政府簽訂合約時宣稱，購買「瓦雅哥」號後將會作為澳門的海上賭場之用。不料，2002 年 3 月號，「瓦雅哥」號經過 15,200 海浬航行終於抵達大連港，並未如早前所宣稱般改作為賭場用途，而是讓大量的工程師登艦進行徹底的調查。由於在美國壓力下，烏克蘭在「瓦雅哥號」賣給中共前已經將艦上大多數裝備拆除，俄羅斯也不願提供艦上應配備的 SS-N-19 艦對艦飛彈、SA-N-9 艦對空飛彈等武器，所以距離實際作戰功能尚有極大差距，迫使中共在購入之後於 2005 年展開修復工作。⁵⁹

2008 年 11 月在中共海軍首次透露準備艦造航艦後不久，「瓦雅哥號」艦體塗裝立即被換成中共海軍常用的淺灰色塗裝、舷號由「63」改為「83」。西方軍事專家普遍認為，即便中共有能力修復使其具備航行功能，但是「瓦雅哥」號主要用途為能夠機動出海的訓練航艦。⁶⁰

目前出現的許多照片顯示，「瓦雅哥號」在中共的修復工作下已加裝多項武器與戰鬥系統，包括中共海軍二代艦中常用的「天鷹」式對空雷達、「紅旗-10」(HQ-10) 型近接防空系統，該型防空系統外型與美國「公羊」(RAM) 系統相似，不過「瓦雅哥號」採用的是 18 枚裝的飛

⁵⁸ 李晨，〈中國大陸航空母艦計畫揭密〉，《尖端科技》，第 307 期，2010 年 3 月，頁 60-63。

⁵⁹ China's Aircraft_Carrier_Ambition, http://www.sinodefence.com/research/aircraft-carrier/China_Aircraft_Carrier_Ambition.pdf.

⁶⁰ 蘭寧利，〈檢視共軍航空母艦的戰略思維〉，收錄於蔡翼、蘭寧利等著《崛起東亞：聚焦新世代共軍》，（臺北：勒巴可顧問公司，2009 年），頁 79；China's Aircraft_Carrier_Ambition, http://www.sinodefence.com/research/aircraft-carrier/China_Aircraft_Carrier_Ambition.pdf.

彈箱、AK-1030 全自動多管近迫防砲、外傳「瓦雅哥號」上安裝了與 054A 型護衛艦相同的垂直發射的「紅旗-16」(HQ-16) 型中程艦對空飛彈。如果上述屬實，「瓦雅哥號」的防空任務絕大部分依賴其空中巡邏戰機與護衛艦，其發展方向與俄羅斯航艦密集且超量配備武器系統的設計模式相異，與西方國家相同。⁶¹

有別於過去中共高層對於航艦議題低調不談、不願公開承認的態度。近年來，共軍將領與政治高層不再避諱航空母艦相關議題，包括：2005 年 8 月，共軍原海軍副司令張序三中將表示：「中國是海洋大國，但一直沒有航空母艦，中國不久將會有航空母艦」；2006 年兩會上，中共人民解放軍總裝備部科技委員會副主任汪致遠中將表示：「中國軍隊將自行研究製造航空母艦，發展自己的航空母艦艦隊」；同樣在 2006 年兩會上，張序三中將聲稱中國大陸不久將有航艦，但是沒有時間表；2006 年 10 月，中共國防科工委副主任、國家航天局局長孫來燕表示：「中國有 1 萬 8 千公里的海岸線、300 萬平方公里海洋國土，中國將逐漸具備建造航空母艦的能力，有關部門將綜合各方因素，認真研究與航空母艦有關的問題」。⁶²

2007 年 1 月 8 日，中共國防科工委秘書長兼新聞發言人在記者會上首次承認「中國具備製造航空母艦的能力，但具體什麼時候製造目前還沒有定」；2007 年 3 月 8 日，中共外交部新聞發言人秦剛在例行記者會上回答記者關於航空母艦開發情況的提問時表示：「中國有關方面將綜合各方面因素，認真研究和考慮有關問題」；2007 年 3 月 16 日，出席中共全國人大十屆五次會議的國防科工委主任張雲川對記者表示：「中國正在研究建造航空母艦，並立足於自己製造，準備工作正在進行中。」

⁶¹ 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亞太防務》，第 36 期，2011 年 7 月，頁 13；〈美媒稱中國瓦良格號安裝多管近防砲等武器〉，中國評論新聞網，2011 年 7 月 25 日，<http://www.tourtw.net/doc/1017/7/7/8/101777842.html?coluid=4&kindid=16&docid=101777842&mdate=0725162130>。

⁶² 李晨，前揭書，頁 61-62；平可夫，《中國製造航空母艦》，（加拿大：漢和出版社，2011 年 6 月），頁 3。

2008 年 11 月 16 日，中共國防部外事辦公室主任錢利華少將向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表示：「如果中國建造一艘航空母艦，世界不應對此感到意外，中國僅把這種軍艦用於近海防禦」；2009 年 3 月 5 日，中共全國人大代表、海軍原政委胡彥林上將表示，任何一個主權國家，都有權根據自己的需要決定是否建造航空母艦；2009 年 4 月 23 日，中共海軍司令吳勝利上將接受新華社記者採訪時表示：「中國海軍將努力提高遠海機動能力和戰略投送能力，研製大型水面戰鬥艦艇（即航空母艦）」。⁶³

2011 年 6 月上旬，中共解放軍總參謀長陳炳德曾向香港媒體表示航母正在建造當中，這是軍方高官首次證實建造航母一事。不過，建造中的航母究竟是指「瓦雅哥號」，還是國產航母，他並未指明。美國政府當局人士也認為陳炳德所指的應是國產航母。而在美國國防部公布的 2010 年版《中共軍力報告》中，也認為中國大陸在 10 年內將擁有數艘航母。⁶⁴

另外，儘管共軍航艦尚未成軍服役，但是共軍已經開始積極培訓航艦艦載機飛行員。2008 年 9 月初，《解放軍報》刊登了一篇報導稱，「海軍大連艦艇學院對接收的首批 50 名飛行學員進行了入學教育」。據報導指出，此批飛行學員將依託海軍大連艦艇學院自動化專業，完成為期 4 年的艦載機飛行專業課程。英國《詹氏防務週刊》將此解讀為「中國航空母艦飛行員培訓班開學」。⁶⁵

近來，中國大陸也積極從其它國家尋求除役航艦，供航艦發展研究用途。由於受金融風暴影響，英國國家經濟不佳，為了彌補財政缺口，英國於 2005 年將「無敵號」（HMS Invincible）航艦除役後，上網出售尋求賣家。2011 年 1 月香港「榮華飲食集團」主席林建邦出價 500 萬英鎊（約 2 億 5,860 萬臺幣）競標「無敵號」航艦，遠高於「無敵號」只有約 200 萬英鎊的鋼鐵價值。雖然林建邦表示，如果競拍成功，打算

⁶³ 李晨，前揭書，頁 62。

⁶⁴ 〈中國不再避諱航母話題〉，中國新聞網，2011 年 7 月 11 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17/6/1/9/101761915.html?coluid=4&kindid=18&docid=101761915>。

⁶⁵ 李晨，前揭書，頁 63。

將「無敵號」拖回中國大陸，由其投資的珠海船廠改建為海上國際學校。不過由於英國輿論與媒體質疑林建邦的動機，擔憂中共恐循「瓦雅哥號」模式將「無敵號」作為航艦發展研究用途，因而要求英國政府嚴格審查林建邦的投標書。最終，「無敵號」被出價低於林建邦許多的土耳其 Leyal Ship Recycling 拆船廠競得，英國軍方對林建邦的落選解釋為「資料不全」，不過外界普遍認為失敗原因主要是「政治環境不合適」。雖然競標失利，林建邦在 2011 年 5 月時表示，將目標轉向 2011 年 3 月除役的英軍另一艘退役航艦「皇家方舟號」(HMS Ark Royal)。⁶⁶

伍、 中共航艦未來發展評估

一、 中共航艦發展構型研析

根據外電報導指出，中共建造中的航艦正在位於上海市長興島的造船廠建造當中。依據中共過去過用的行事準則、造艦技術能力研判，中共在建造航艦上絕不可能一步到位，而是按部就班，分階段進行，目前有可能是與「瓦雅哥號」同規模的航母。如依照系統分為二個世代發展：⁶⁷

中共第一代航艦，外界研判極可能在 2020 年之前先建造傳統動力中型航艦，噸位約在 5 萬至 6 萬噸之間。美國「尼米茲」(Nimitz) 級航艦因為噸位高達 10 萬噸與任務需求緣故，能夠搭載 F-18E/F 戰機、E-2C 預警機、EA-6B 或 EA-18G 電戰機、C-2A 運輸機、S-3B 多功能巡邏機、SH-60F 反潛直升機，艦載機總數量超過 70 架。不過對一艘 5 萬噸左右的中型航艦而言，上述機種組合負擔未免太重，因此中共每艘航艦搭載 30 至 40 架艦載機應是較合理的評估。⁶⁸

⁶⁶ 朱錦華，〈華裔林建邦再出手 競投英航母「皇家方舟號」〉，今日新聞網，2011 年 5 月 30 日，<http://www.nownews.com/2011/05/30/91-2716524.htm>

⁶⁷ 蘭寧利，〈檢視共軍航空母艦的戰略思維〉，前揭書，頁 78-79；〈立委：2020 中共可能有 2~3 艘航艦〉，聯合新聞網，2011 年 7 月 12 日，<http://udn.com/NEWS/NATIONAL/BREAKINGNEWS1/6453542.shtml>。

⁶⁸ 王道弘，〈中國航空母艦概論〉，《全球防衛雜誌》，第 196 期，2000 年 12 月，頁 100-107。

中共於 2010 年開始啟動建造航空母艦的「048 工程」，關於目前中共建造的航艦形式眾說紛紜。因為中共已從俄羅斯獲得胎死腹中的「第 1153 號計畫」藍圖，這項計畫原是前蘇聯在 1970 年代為了建造 7 萬 8 千噸級航艦所設計，但是因為經費不足而取消。「第 1153 號計畫」採用蒸汽彈射及攔捕索起降方式運作，全艦可搭載直升機與戰機共 60 架。所以中共建造的航艦有可能以「第 1153 號計畫」作為建造航艦藍圖。⁶⁹

航艦固定翼機起降方式包括垂直起降、滑跳式與蒸氣彈射起降三種方式。現今國際軍火市場上具垂直起降功能戰機，除了現役的英國製海獵鷹與尚在研發中的美製 F-35B 戰機外，已無其它選擇，不過由於政治因素中共根本無法獲得上述兩種戰機，所以只能採用滑跳式甲板或蒸氣彈射起飛的設計。由於蒸氣彈射器技術極為複雜，關鍵技術掌握在美國手上，美國不可能輸出技術給中共，加上已經取得採用滑跳式甲板設計的「瓦雅哥號」，所以研判中共建造中的航艦採用滑跳式甲板的機率極高。⁷⁰

依據俄羅斯軍工產業向中共出口 Ka-31 預警直昇機的數量顯示，以及過往美國與英國海軍的航艦用兵經驗得知，一個國家海軍至少要三艘航艦才能形成遠洋戰力，一艘擔任海上巡弋任務、一艘擔任訓練用途、一艘在後方維修。如果中共航艦數量不到三艘，萬一未來中共與美國發生軍事衝突時，一方面要應付印度洋北上的美軍航母艦隊，另一方面又要應付未來可能在關島部署的第七艦隊航母艦隊，勢必顯得捉襟見肘。因此，中共第一代航艦的數量約在 3 艘，包括「瓦雅哥號」在內。在中國大陸國產的航艦尚未成軍之前，「瓦雅哥號」將是共軍唯一的主力航艦，初期該艦將主要用於軍事訓練，並偶爾用於對於對國外港口的正式訪問任務，以宣揚中共的軍事實力。⁷¹

中共的第二代航艦，極可能為核動力航艦。因為一艘維持高出擊架次任務的傳統動力航艦，平均三天就必須補充一次油料，如果從事印度洋護航等遠洋連續性任務，幾乎需要一整隊的油料補給艦隨行，反而增

⁶⁹ 蘭寧利，〈檢視共軍航空母艦的戰略思維〉，前揭書，頁 79。

⁷⁰ 平可夫，前揭書，頁 38。

⁷¹ 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4；平可夫，前揭書，頁 32。

加中共的能源負擔。爲了解決這一困擾，則必須採用核動力不可。雖然中共已經有建造核潛艦的 30 年經驗，但是在建造航空母艦如此複雜且功能特殊的巨型船艦，中共則是完全沒有經驗，因此必須先從傳統動力航艦累積大型船艦操作經驗，再依此發展以核動力爲主的第二代航艦。

二、中共航艦護衛兵力研判

航行於海上的航空母艦因爲體積龐大，目標明顯容易成爲敵人攻擊的目標，所以除了艦載機隊外，仍必須有大量護衛艦群隨扈在側，以免遭到伏擊。美軍一個航母艦隊通常至少會配備兩艘攻擊型核潛艦、二至三艘神盾（Aegis）級飛彈驅逐艦，以及其他大約 15 艘左右的各式戰鬥、支援船艦。⁷²

爲了確保航艦海上安全，未來中共航母艦隊護航兵力將水面與水下兵力。水面兵力包括：052C 型飛彈驅逐艦（北約稱爲「旅洋 II 級」），該型艦配備相位陣列雷達，具備區域防空能力，功能類似美國的神盾級驅逐艦，因而又被暱稱爲「中華神盾」，研判至 2012 年中共至少將有 6 艘 052C 飛彈驅逐艦、052B 型飛彈驅逐艦（北約稱爲「旅洋 I 級」），該型艦配備 SA-N-7 中程防空飛彈與「鷹擊-83」反艦飛彈，功能與前蘇聯現代級驅逐艦類似，所以又被暱稱爲「中華現代」、054A 飛彈護衛艦（北約稱爲「江凱 II 級」），該型艦爲 054 型飛彈護衛艦的改良型爲中共海軍裝備的第一種區域防空型護衛艦，擁有 32 具垂直飛彈發射器，能夠發射射程 40 公里的「海紅旗-16」（HHQ-16）防空飛彈，預計部署 11 艘 054 系列飛彈護衛艦，該系列艦經過亞丁灣護航任務後，其耐海性、可靠性已獲得驗證。⁷³

在水下護航兵力方面，主要包括：091G 級核子攻擊潛艦爲「漢級」核潛艦的改良型，能夠發射射程 150 公里的「鷹擊-803」潛射反艦飛彈，未來將部署於海南島三亞的海軍基地、093「商級」核子攻擊潛艦，該

⁷² 平可夫，前揭書，頁 32。

⁷³ 蔡翼，〈共軍主要海軍主戰裝備便覽〉，收錄於蔡翼、蘭寧利等著《崛起東亞：聚焦新世代共軍》，（臺北：勒巴可顧問公司，2009 年），頁 241-253；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5。

型艦為中共新一代核子攻擊潛艦，能夠發射巡弋飛彈，目前已有兩艘服役，未來還將生產 6 至 8 艘，主要部署於南海艦隊。⁷⁴

三、中共發展航艦之難題

雖然中共發展航艦經過 10 多年認證與購入外國退役航艦研究，並獲得烏克蘭的援助，不過由於中共從未擁有製造如此航艦的經驗，所以中共發展航艦戰力未來仍面臨諸多挑戰，包括：

（一）艦載機獲得問題

雖然航艦本身是一打擊利器，但是另一方面卻也是目標龐大、極易遭攻擊的目標，因此一支基本中型航艦的航空組合應包含可同時防空、制海、打擊能力的多用途戰機，以及具備反潛、救援的直昇機與空中早期預警組合。⁷⁵

艦載機籌獲是中共建構航艦戰力所面臨的首要難題之一。由於中共並無研製航艦專用艦載機的經驗，所以解決之道不是外購艦載戰機，就是利用現有陸基戰機進行改良。在外購艦載機方面困難重重，西方國家現役的艦載機，諸如法國「颶風 M」(Rafale-M) 戰機、美國 F/A-18 基於歐盟禁運、戰略圍堵等政治因素不可能售予中共，中共曾試圖向俄羅斯購買 Su-33UB 戰機，但是因為中共只打算購買 7 架並加以仿製，而非俄羅斯設想的至少出售 40 架，引起俄國方面的不滿，因而拒售戰機，使得中共必須自行研製艦載機。⁷⁶

中共於 2006 年從烏克蘭購入 Su-33 的原型機 T10K，並依據過去生產「殲-11B」(俄羅斯授權生產的 Su-27SK) 的經驗，交由瀋陽飛機公司加以研究發展「殲-15」艦載機。⁷⁷不過因為艦載機長期處於潮濕與高

⁷⁴ 蔡翼，〈共軍主要海軍主戰裝備便覽〉，前揭書，頁 257-259；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6；翟文中，〈從海軍專業評析發展航母的軌跡於得失〉，頁 18-21。

⁷⁵ 王道弘，前揭書，頁 103-105。

⁷⁶ 谷越，〈俄製 Su-33 艦載機〉，青年日報，2011 年 4 月 11 日，版 3。

⁷⁷ 平可夫，前揭書，頁 106-107。

鹽的工作環境，機身必須採取適當的抗腐蝕措施，「殲-15」能否勝任海上潮濕、多鹽的作戰環境還有待觀察。

在航艦空中預警方面，中共已分別向俄羅斯訂購 9 架 Ka-28 反潛直升機和 9 架 Ka-31 預警直升機，預計 2011 年底前全數交機。雖然預警直升機能夠充當空中預警用途，然而與美製 E-2C 等固定翼預警機相較，直升機的滯空時間有限，飛行高度又遠低於固定翼機，使得監視範圍有限，原本一架大型固定翼預警機就能勝任的任務，預警直升機至少需要 5 架才能完成。共軍目前已獲得「空警-2000」（KJ-2000）及「空警-200」（KJ-200）預警機，探測範圍分別為 400、450、300 公里，然而這二款預警機因為噸位過大無法在航艦上起降，如果中共航艦要依賴上述岸基預警機提供空中預警支援，勢必大幅限縮航艦離岸作戰範圍，使得航艦戰力事倍功半。除此之外，諸如美軍 C-2 運輸機之類的離岸間運輸機也付之闕如，大幅限縮中共航艦後勤運輸能力。⁷⁸

在艦載攻擊機方面，中共海軍航空兵現役的「殲轟-7」（JH-7）與「強-5」皆無法在航艦上起降，使得共軍必須另覓艦載攻擊機。為了研發艦載攻擊機，中共在 2007 年從烏克蘭購買一架 Su-25UTG 攻擊機進行研究，如果無法研發出航艦專屬艦載攻擊機，未來可能利用「殲-15」擔任攻擊機用途。

（二）航艦艦隊反潛能力之不足

航艦除了要防範敵軍從空中攻擊外，更要提防敵軍潛艦從水面下襲擊。與航艦防空能力相比，航艦的反潛能力相對薄弱。即便美軍航艦戰鬥群雖然搭載有數十架反潛機與護艦艦相伴，但是也很難全天候、全方位對活動巡弋海域進行警戒，而航空母艦內部眾多的噪音源、水文環境不斷改變等因素，更增添航艦偵測水下潛艦的困難度。⁷⁹

⁷⁸ 羅添斌，〈中購 18 架航艦運輸機 俄今年交貨〉，《自由電子報》，2011 年 7 月 13 日，<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1/new/jul/13/today-p9.htm>；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5。

⁷⁹ 呂炯昌，〈中共潛艦戰力急速擴張 衝擊亞太安全戰略形勢〉，青年日報，2007 年 11 月 25 日，版 4。

2006 年 10 月 26 日，美國「小鷹號」航艦戰鬥群在琉球附近的太平洋海域進行例行性訓練任務時，遭到共軍 039G 型（宋級改良型）潛艦跟蹤，直到潛艦浮出水面時，才被執行巡邏任務的艦載機發現，因為「小鷹號」已經在中共潛艦的攻擊射程之內，當這位不速之客靜悄悄的浮出水面時，瞬間讓美軍指揮官大吃一驚。2007 年 11 月上旬，「小鷹號」航艦在太平洋日本與臺灣海域進行軍事演習時，一艘「宋級改良型」潛艦再度靜悄悄浮出水面，再度令美軍大吃一驚。⁸⁰由此可見，航艦要獵殺水面下神出鬼沒的潛艦有多困難。

由於長期施行近海防禦的海軍戰略，中共海軍水面反潛作戰以近海為主，共軍船艦仍然廣泛使用反潛火箭或深水炸彈等淺海域反潛武器。雖然從 1980 年代末期從西方引進較先進的聲納與拖曳式陣列等反潛設備、1990 年代中期開始引進西方直升機，並加以仿製生產反潛直升機，但絕大多數水面艦與反潛戰術仍以淺海域反潛為主，況且暫缺大洋空中監視能力與航艦戰術之反潛機。即使是從俄羅斯引進的先進反潛設備，仍遠遜於西方國家許多。⁸¹

近來，中共海軍急速擴充水下戰力，主要目的是基於汰換大批老舊的潛水艇，其次是阻止美國與日本介入未來可能爆發的臺海戰事，所以航艦反潛任務不是首要任務。一般航艦戰鬥群巡弋航速約在 15 至 20 節左右，而傳統動力潛艦巡航航速只能達到 10 節左右，以柴電動力系統為主的「基洛級」（Kilo）及宋級潛艦不但航速太慢，且潛航時間不足，難以勝任中共航艦的水下護航兵力。⁸²中共現役潛艦中，只有 091G 與 093 兩型核潛艦有能力直接擔任「以潛反潛」任務，然而其數量不足，無法與美、日等國先進潛艦抗衡；印度向俄羅斯租來的「鯊魚級」（Akula）核動力攻擊潛艦之作戰能力也遠在共軍 093 型核潛艦之上。如果無法有效反制來自於水面下威脅，恐將對於中共航艦運作造成致命性傷害。⁸³

⁸⁰ 蘭寧利，〈共軍潛艦發展的現況與展望〉，收錄於蔡翼、蘭寧利等著《崛起東亞：聚焦新世代共軍》，（臺北：勒巴可顧問公司，2009 年），頁 70-71。

⁸¹ 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5-16。

⁸² 王道弘，前揭書，頁 106-107。

⁸³ 蘭寧利，〈即將亮劍的中國航艦〉，前揭書，頁 15；平可夫，前揭書，頁 287。

（三）軟體面的瓶頸待克服

除了硬體建設面臨的困難有待克服外，中共組建航艦戰力所遭遇的軟體問題亦不少。首先，在於飛行員的培訓問題，試想，要將瞬間速度幾百節、重達 20 至 30 噸重的戰機降落在僅有百來公尺的航艦甲板上，是多麼不容易的一件事。由於共軍飛行員素質不及美國海軍，同時從來沒有航艦與艦載機的操作經驗、海軍飛行員飛行時數過低，並過度仰賴地標飛行等因素，使得中共海軍的學習曲線必定相當昂貴。⁸⁴爲了加速飛行員培訓速度，加拿大《漢和防務評論》總編輯平可夫曾指出，由於烏克蘭是獨立國協中唯一具備航艦起降設施的國家，中共曾試圖透過烏克蘭訓練航艦艦載機飛行員，不過烏克蘭官方卻否認曾協助中共訓練飛行員。⁸⁵

其次，組建一個航艦戰鬥群的花費極爲龐大，美國一艘 10 萬噸以上的航艦造價動輒 40 億美元，建造中的福特級航艦更高達 80 億美元，更遑論整個航艦戰鬥群的採購花費。美國學者季北慈（Bates Gill）曾預估中共組建一支 2 萬 5 千噸級小型航艦爲核心的戰鬥群至少須花費 37.5 億美元，若是建造中大型航艦花費則成倍數成長，而航艦 20 至 30 年的服役期間也將耗費上百億元維護費用。因此，中共全力投入航艦發展無疑地將對海軍其他計畫產生預算排擠效應。⁸⁶

陸、中共航艦計畫之意圖與影響

一、中共發展航艦之戰略意圖

中共海軍發展航艦的戰略意圖，大致如下：⁸⁷

（一）解決領土主權紛爭

⁸⁴ 翟文中，前揭書，頁 25-27。

⁸⁵ 平可夫，前揭書，頁 382。

⁸⁶ 翟文中，前揭書，頁 25-27；呂炯昌，〈解讀美戰略意涵 航母部署成關鍵〉，《青年日報》，2011 年 3 月 17 日，版 7。

⁸⁷ 蔡翼，〈檢視共軍航母發展的戰略思維〉，前揭書，頁 76-78；鐘堅，〈突圍：中共建購航艦的研析〉，前揭書，頁 6-7；王永華、周崇愛，〈論中共海軍發展航母戰略意圖之研究〉，《空軍學術雙月刊》，第 156 期，2011 年 2 月，頁 20-24。

雖然中共不斷強調「擱置爭議、共同開發」解決領海爭端，但是另一方面又依據「主權在我」的主張，為日後可能爆發的戰爭預作準備。2008 年至 2010 年間，中共逐次加強南海地區演訓及海上維權行動；2010 年 3 月，更對外宣示南海是關係其領土完整的「核心利益」，顯示其對南海水域與相關島礁、資源的重視程度。⁸⁸航艦戰鬥群的機動作戰特性與 500 海浬機動制海範圍，能夠大幅增加中共海軍作戰能力，對中共海軍遂行維護主權的行動尤其重要。譬如，在南海衝突中，由於南中國海大部分海域均遠離中共陸基戰機的護衛範圍，使得海軍艦艇無法獲得空中掩護與警戒，航艦艦載機能夠彌補陸基戰機空中警戒範圍的不足。一旦中共部署航艦戰鬥群於南海艦隊，搭配核潛艦與彈道飛彈構成新的戰略鐵三角，對於沒有強大軍事力量的東南亞國家而言，中共航艦能夠起到威嚇效用。

（二）保障航運線安全

無可諱言，目前僅具備沿海海上航道之安全維護能力，已不足以因應中共更高遠的需求，尤其是中國大陸經濟發展對海外能源需求的倍增，維繫南中國海、麻六甲海峽、印度洋至波斯灣海域航道安全，已經成為中國大陸國力能否持續成長的關鍵因素。為了確保航運線安全，中共海軍需要建設一支以航艦為核心的遠洋海軍。中共在沿印度洋建立珍珠島鏈基地，尋求可支援艦隊遠洋作戰的基地更絕非空穴來風。

（三）反制美國介入臺海

1996 年 3 月臺海飛彈危機期間，美國派出「尼米茲號」(USS Nimitz CVN-68) 與「獨立號」(USS Independence CV-62) 航艦馳援臺海，嚇阻中共的動武舉動。此後，中共不斷思索要如何防止美國再度介入日後可能發生的臺海爭端。為有效遂行嚇阻行為，近年來共軍積極發展「反介入/區域拒止」戰力，目前中共海、空軍已具備突破第一島鏈之聯合打擊能力。⁸⁹

⁸⁸ 中華民國壹百年國防報告書編撰委員會，《中華民國壹百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11 年），頁 61。

⁸⁹ 中華民國壹百年國防報告書編撰委員會，前揭書，頁 63。

2007 年 3 月，美國著名國防智庫蘭德（RAND）公司發表的《闖入龍潭：中國反介入戰略及其對美國的意義》（*Entering the Dragon's Lair: Chinese Anti-access Strategie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報告指出，中共將透過攻擊美軍指揮中心、切斷美軍通訊能力、切斷美軍海上補給線、實施重點打擊等手段，提高美國的作戰代價，藉此降低美軍進入臺海戰區的意願，因為共軍明瞭自身在傳統武力上的劣勢和美軍的優勢，如果採取硬碰硬手段，直接與美軍對決，共軍無疑是以卵擊石，所以要成功對付美軍必須改採較為迂迴的「不對稱戰略」，或是降低美國盟邦對戰爭的支援意願。在美軍抵達戰區前後都必須仰賴盟邦的支援，所以透過外交壓力，或是武力威脅對美國在東亞地區的盟友，尤其是日本進行施壓，降低盟邦支持美國軍事行動的意願。⁹⁰

2007 年 1 月起，中共先後進行太空獵殺衛星、陸基中程反飛彈試驗、發射北斗導航衛星升空等行為，西方軍事觀察家普遍認為中共是要藉此發展反介入作戰能力，期望在臺海有爭端時得以嚇阻美國的介入。

雖然中共的航艦戰力尚無法跟美國龐大的航艦戰力對抗，但是航艦部隊具有機動性與運動靈活之特性，可於敵方料想不到之處進行突擊。中共海軍可用航艦部隊對美軍在西太平洋的重要軍事基地，如關島與沖繩進行襲擊，一旦增加美國協助臺海作戰的困難度，預料將降低美國介入臺海爭端的意願。

（四）滿足中共的大國情結

大國情結也是促成中共決心興建航艦的主因。近代航空母艦與核武一直被視為軍事大國的象徵，中國大陸是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中唯一沒有航空母艦的國家；另一方面，南亞的印度早在 1961 年就擁有第一艘購自英國的「維克蘭特號」（INS Vikrant R-11）航艦，印度海軍國產航艦計畫也在積極發展中，所以同樣身為崛起中的大國，不論是中共政治高層或是共軍將領都認為中國大陸應該擁有航空母艦。

⁹⁰ Roger Cliff, Mark Burles, Michael S. Chase, Derek Eaton, Kevin Pollpeter, *Entering the Dragon's Lair: Chinese Antiaccess Strategie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Santa Monica: RAND, 2007), pp. 77-78.

美國軍事觀察家則認為，2004 年底發生的南亞大海嘯，美國「林肯號」(USS Abraham Lincoln CVN-72) 航艦迅速前往印尼亞齊省救援，艦上的直升機是最早抵達災區的救援隊伍，在整個救災行動中，林肯號位居救援任務關鍵地位，不僅印尼舉國感激，也強化了美國與印尼關係，可謂大國災難外交的最佳典範。中國大陸身為一個大國，卻派不出相當的救援力量，讓威望與面子掃地。中共看到了航艦在非軍事任務和塑造大國形象的價值，認為大國就應該擁有航空母艦。

2000 年 6 月，中國大陸「零點調查公司」一份民調結果顯示，70% 受訪民眾認為中國大陸過去之所以積弱不振，乃肇因於海軍不夠強大；87% 的受訪者都支持共軍大搞航艦以伸張海權，航艦建構適時地展現了國家尊嚴與民族自信心。⁹¹

二、對亞太的戰略環境之影響

(一) 助長亞太軍備競賽

受惠於綜合國力與經濟實力的快速提升，中共國防預算近 20 餘年來每年平均維持 2 位數百分比成長，有助於加速其軍事現代化進程。隨著中共軍力擴張，亞太各國一方面希望美國繼續在亞太保有一定的軍事力量，維持區域和平穩定；二方面，為了避免與中共之間的軍事差距越加擴大，亞太各國亦持續採購軍火強化自身防衛能力。

近來，亞太地區重大軍事採購案包括：2001 年越南向俄羅斯購買 24 架 Su-30MK 戰機，之後幾年又購買配備有反艦飛彈的小型護衛艦與攻擊直升機等裝備、2009 年 12 月越南與俄國簽署價值 26 億美元的軍事採購合約，包括採購 6 艘「基洛級」柴電潛艦與 12 架 Su-30MKII 戰機；新加坡向瑞典購買 2 艘「射手級」(Archer) 潛艦；澳洲計畫在未來 20 年內，預計耗資 2,790 億美元採購新潛艦、驅逐艦和戰機；泰國正在探討購買 6 艘自德國海軍退役的 206A 型潛艦；菲律賓雖然國防預算不充裕，但是在南海緊張局勢升高之際，菲律賓也宣佈向美國採購多艘美軍退役巡防艦，以提高國防實力；日本根據新防衛大綱計畫採購

⁹¹ 翟文中，前揭書，頁 19-23。

5 艘潛艦、3 艘驅逐艦、12 架戰機、10 架巡邏機和 39 架直升機。⁹²由於畏懼中共航艦成軍後軍事力量日益強大，亞太地區預料恐將掀起新一輪軍備競賽。

（二）南海局勢轉趨複雜

雖然東南亞各國積極採購武器，但是與中共海軍的航艦艦隊相比，根本不構成強大威脅，面對軍事實力相差懸殊，東南亞國家勢必拉著其他區域強權參與南海議題，藉此削弱中共在南海的軍事與政治影響力。近兩年來，美國打出「重返亞洲」的口號，2011 年 6 月 4 日在新加坡舉辦的「香格里拉對話」上，美國國防部長蓋茲（Robert Gates）除了呼籲各國和平解決南海爭議外，更重申美國將扮演穩定區域的角色；2011 年 7 月美軍參謀總長聯席會議主席穆倫（Michael Mullen）訪問中國大陸時，亦強調美軍絕不退出南海。

爲了制衡中共，與中共有領土爭端的印度，也在美國支持下積極介入東南亞地區事務。2010 年 10 月越南與印度軍方決議加強軍事關係、2011 年 7 月下旬，印度派出飛彈驅逐艦經過南海訪問越南，印度並表示將協助越南建設海軍後勤設施，凸顯區域國家期望拉攏印度制衡中共，削弱中共在南海的影響力；近來，經濟復甦的俄羅斯也打算重返金蘭灣，美俄顯然打算聯手壓制崛起的中國大陸。⁹³

由此可知，未來在南海議題上恐怕不僅逃不過美國與中共對決的局勢，隨著俄羅斯與印度相繼投入南海議題，將進一步增添詭譎多變南海局勢的複雜性。

⁹² 呂炯昌，〈越南積極軍事現代化 著眼南海戰略利益〉，青年日報，2010 年 4 月 11 日，版 3；〈釘牢海洋權益 東南亞國家掀潛艦與反潛競賽〉，華夏經緯網，2011 年 6 月 20 日，http://big5.huaxia.com/thjq/jswz/2011/06/2460220_2.html；〈專家：中國 10 年斥資 170 億美元買武器 或掀亞太軍備競賽〉，鉅亨網，2011 年 2 月 16 日，<http://news.cnyes.com/Content/20110216/KDV18U6Y8IQ0U.shtml>。

⁹³ 許紹軒，〈美俄抗中 南海「三國演義」越演越詭譎〉，聯合新聞網，2011 年 7 月 19 日，<http://udn.com/NEWS/NATIONAL/NATS6/6471454.shtml>。

柒、結語

最近，中共國防部宣布，大陸「正在利用一艘廢舊航空母艦平臺進行改造，用於科研試驗和訓練」。而「中國軍事科學學會」常務理事兼副秘書長羅援少將在做客環球網時透露，中共航母命名問題內部正在考慮，會給大家滿意答覆。他認為，要有效維護中國大陸海洋權益，航母數量至少不能低於 3 艘。

羅援指出，從理論上來看，一般有 3 艘航母才能形成有效戰鬥力，其中 1 艘執勤、1 艘訓練、1 艘在船塢中維修。從大陸周邊國家來看，印度在 2014 年將會有 3 艘航母；日本到 2014 年也將會有 3 艘「準航母」。所以要能有效地維護大陸的海洋權益，至少不能低於這個數字。他還說「中國也沒有必要和美國去高比高，強比強」，大陸還是要根據自身國防需要，根據「合理、足夠」的原則，擁有一定數量的航母就可以。⁹⁴

儘管羅援說，大陸擁有航艦「沒有必要和美國去高比高，強比強」，但中共擁有航空母艦滿足了其大國情結與戰略利益，中國大陸的軍事迷更期盼中共航艦能與美國航艦一較高下。然而航艦是一個複雜的作戰平臺，造出航艦只是第一步，如何協同空中與海上作戰、訓練艦載機隊、研發和裝備先進指管系統都需要不少的時間研發與經費支持。⁹⁵

而香港《大公報》在 2011 年 8 月 1 日發表了一組最新的「瓦雅哥號」航母圖，圖中能看到艦上施工腳手架已經基本拆除。有媒體記者來到「瓦雅哥號」附近，發現航母的甲板相比一個月前整潔許多。艦載機助降裝置菲涅爾雙稜鏡已經安裝到位，後半部飛行甲板艦區已經畫出，同時開始有大量海軍人員列隊在艦上熟悉環境。而 2011 年 7 月 31 日下午 5 時許，有數百人在甲板上統一系列，大概半小時後解散。

⁹⁴ 〈少將：航母命名正在考慮 數量不能低於 3 艘〉，中國評論網站，2011 年 7 月 30 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17/8/3/4/101783434.html?coluid=4&kindid=18&docid=101783434&mdate=0730185155>。

⁹⁵ 蘭寧利，〈檢視共軍航空母艦的戰略思維〉，前揭書，頁 75。

另有記者在現場觀察期間看到，「瓦雅哥號」航母短時間內兩次冒出黑煙，說明動力系統正在加緊試驗，同時桅桿最高位置上的雷達天線一直不停轉動。到天色漸暗時，「瓦雅哥號」上依然挑燈夜戰，繼續處於施工狀態。所以，一般相信這是「瓦雅哥號」正準備展開試航的前奏。

96

雖然，中共的「瓦雅哥號」試航在即，但以目前中共海軍的航艦發展不論是數量與裝備都只是剛起頭而已，即便在今後 50 年持續發展，也未必能跟美國航艦相庭抗禮。中共航艦越深入太平洋與美軍抗衡，反而對中共越加不利，更可能因為過度集中資源發展航艦而產生預算排擠效應，重蹈冷戰時期蘇聯與美國競相發展星戰計畫失利的覆轍。

儘管如此，共軍航艦也並不會像泰國、西班牙的航艦當作打腫臉充胖子、象徵大國威儀的花瓶而已。如同彈道飛彈一般，共軍航艦將用作於恫嚇東協國家與我國的工具。有鑑於此，吾人建議我國應採取下列措施反制中共航艦之威脅：應加強與美、日、印度等國之情報交流暨合作，密切關注中共航艦的部署與發展動態，以避免中共利用航艦對我發動奇襲；積極發展各類型反艦飛彈，利用岸基、艦載與空射反艦飛彈建構飽和式反制航艦戰力；採購潛艦以強化水下戰力，透過形成對中共航艦之航行威脅，迫使中共對臺運用航艦時有所顧忌，不致讓中共利用航艦對我方予取予求，以期達成建構「有效嚇阻、防衛固守」的國防建軍方針。

⁹⁶ 〈中國航母試航在即 料海軍司令部直接管轄〉，中國評論網站，2011 年 8 月 2 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doc/1017/8/6/6/101786632.html?coluid=0&kindid=0&docid=101786632&mdate=0802154055>。

專題分析

共軍殲-20 戰機的發展回顧

楊仕樂

南華大學助理教授

摘 要

中共的國防工業歷來一直以落後與無效率而著稱，中共儘管能自力生產從步槍到核子飛彈在內的一切武器，產品卻與世界先進水準有極大的落差。因此，2011 年初中共推出了屬於第五代的殲-20 匿蹤戰機，不免引起各界的震撼與正反不一的評價。一方認為，殲-20 可望在十年內服役；另一方則認為，殲-20 還有許多困難障礙要克服，是否能順利服役還大有疑問。本文嘗試以目前有限的資訊，對殲-20 的虛實作一研判，並藉此重新審視中共的國防工業。本文主張，殲-20 應該是一架進入量產前的原型機，具有第五代戰機應有的匿蹤技術特徵，基於中共國防工業過去的歷史包袱，這樣的成果實屬合理的範圍。

關鍵字：殲-20 戰機、第五代戰機、匿蹤

壹、前言

如同「大躍進」時代土法煉鋼的盲目與超英趕美的荒誕所標示，中共的國防工業歷來一直以落後與無效率而著稱，中共儘管能自力生產從步槍到核子飛彈在內的一切武器，產品卻與世界先進水準有極大的落差。1979 年實施改革開放以後，中共開始與外界接觸、引進軍事科技與裝備，經過二十餘年的努力學習終於漸有起色，陸續推出新一代的各式軍備，擺脫了長久以來陳舊落伍的窘境。¹不過，儘管中共近年來所完成的軍備產品，已經達到西方一般現役裝備的水準，但這樣的程度畢竟還是不脫 1980 年代技術的範疇，仍然落後世界最先進水準一段不小的距離。²

在這樣的背景之下，2011 年初中共最新戰機，也就是一般所稱的「殲-20」(J-20)戰機的曝光與首航，不免引起極大的震撼。殲-20 號稱是軍事航空上所說的第五代 (Fifth Generation) 匿蹤 (Stealth) 戰機，等同於美國甫於 2005 年年底服役的 F-22 猛禽 (Raptor)，³儘管中共進行相關研發至少已經有二十年的時光，⁴但一般並不預期中共會這麼快就獲致這樣的成果。先前美國國防部長蓋茲 (Robert Gates) 即表示，中共在 2020 至 2025 年以前都還不會有第五代戰機，但殲-20 戰機就在他出訪中共時首飛，顯得格外諷刺。蓋茲本人之後作了澄清，指出他的意思是到了 2020 至 2025 年，美國擁有的第五代戰機數量仍然會遠超任

¹ David Shambaugh, *Modernizing China's Military: Progress, Problems, and Prospects*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2), pp. 225-283.

² Evan S. Medeiros, Roger Cliff, Keith Crane, James C. Mulvenon, *A New Direction for China's Defense Industry* (Santa Monica: RAND, 2005), pp. xvi-xxiv.

³ 以美國 F-22 這第一架第五代戰機而言，它除了匿蹤之外還具備超級機動力 (Super maneuverability，指戰機機鼻指向的變動，可與飛行方向完全無關) 與超級巡航 (Super Cruise，指戰機可以在不開啓後燃器的情況下，維持超音速巡航) 等兩項前一代戰機所不具備的能力。不過，往後出現的第五代戰機未必都具備這兩項額外的能力，因此匿蹤可謂是第五代戰機的判斷標準。可見：Jeremiah Gertler, *F-35 Joint Strike Fighter (JSF) Program: Background and Issues for Congress* (Collingdale: DIANE Publishing, 2009), p. 2.

⁴ Yihong Chang, "China Lunches New Stealth Fighter Project," *Jane's Defence Weekly*, 10 December 2002, p. 4; Richard D. Fisher, "Stealthy Progress: Spotlight Falls on China's Airpower Ambitions," *Jane's Intelligence Review*, Vol. 23, No. 3 (March 2011), pp. 54-55.

何國家。美國情報機構對殲-20 的發展一直有持續掌握，目前估計它應該會於十年之內，大約是 2018 年前後，具備初步作戰能力。⁵

相對於美國對於殲-20 的確認，近二十年來與中共國防工業有密切關係的俄羅斯，則對殲-20 抱持了懷疑的眼光。俄羅斯自己的第五代匿蹤戰機，「未來前線航空系統」(Perspektivny Aviatsionny Kompleks-Frontovoy Aviatsii, PAK-FA) 原型機 T-50 方於 2010 年初試飛，⁶只比殲-20 早了一年。從此，一位不願具名的俄羅斯業界人士表示：「早在六個月以前（指 2011 年 1 月以前的六個月），我就已經聽過這架飛機（殲-20），甚至也看過它的照片與草圖…。當你看到它時，你會發現這架飛機至少有一半是俄羅斯設計。他們（中共）實在沒有其他地方能夠在這麼短的時間內…完成具有匿蹤…的設計。」⁷而且，就像中共其他的軍備產品一般，殲-20 身上「可以看到許多其他機種的片段…」，它雖然不像殲十一直接拷貝 Su-27 那般，不是直接模仿另一架戰機，但充其量仍只是中共自認的「國產」戰機。⁸另外一位參與中共殲十一戰機組裝的俄羅斯業界人士更表示：他們「很有可能只是勉強擠出此一機體，但完全只以鋁合金製造，而沒有使用任何特殊的匿蹤材料…即使在我們一步步詳細的指導之下，中國人從來沒有能證明他們有能力達到我們製造 Su-27 的水準。因此，這個（殲-20）計畫是否能繼續走下去而不碰上真正的困難，還大有疑問。」⁹

⁵ 見：Andrew S. Erickson, “China’s New Project 718/J-20 Fighter: Development Outlook and Strategic Implications,” *China SignPost*™, January 17, 2011, <http://www.andrewerickson.com/2011/01/j-20-fighter-development-outlook-strategic-implications/>

⁶ Reuben Johnson, “Russia’s PAK-FA Begins Taxi Trials,” *Jane’s Defense Weekly*, January 6, 2010, p. 7; Gareth Jennings, “Russian PAK-FA Fifth-Generation Fighter Makes Maiden Flight,” *Jane’s Defense Weekly*, February 3, 2010, p. 5; Reuben Johnson, “PAK-FA Flight-trials Continue on Track,” *Jane’s Defense Weekly*, February 24, 2010, p. 10.

⁷ Reuben Johnson, “Russia, China Push Fifth-Generation Fighter Programme to Meet Year-end Milestones,” *Jane’s International Defense Review*, Vol. 44, No. 1 (January 2011), p. 15.

⁸ Reuben Johnson, “Russian Experts Sceptical about China’s New J-20,” *Jane’s Defence Weekly*, 12 January 2011, p. 4.

⁹ Ibid.

不諱言，目前有關殲-20 的一切，都還蒙在厚重的迷霧中，面對這眾說紛紜的正反見解，尚很難驗證其真偽。但無論如何，光是殲-20 的出現，就值得我們嘗試以有限的資訊，對殲-20 的虛實加以研判，並藉此對中共國防工業，作一重新的檢視與評價。本文隨後將分為三個部分進行。首先，是推斷殲-20 所在的發展進度，這得探究殲-20 究竟是什麼樣的機體；其次，則是推斷殲-20 是否具備應有技術程度，這得探究殲-20 外觀上所反映的設計特徵；最後，則基於前兩部分的研判，反思歷來鄙夷中共國防工業的刻板印象。本文主張，殲-20 屬於量產前的原型機、具備應有的技術特徵，中共國防工業過去的落後究竟有其歷史包袱，如今能有這樣的產品其實也在合理的範圍內。往者已矣，對於中共國防工業日後的表現，我們必須嚴肅而謹慎地看待。

貳、發展進度

毫無疑問，才進行了首飛的殲-20，一定不會是最後裝備部隊的機體，但殲-20 所在的發展進度究竟如何？距離服役還有多遠？這得從它究竟是什麼樣的機體來研判，而這又有以下幾種可能。

第一種可能是實驗機，也就是為了驗證某項技術而製造的實驗用機體，從中所獲致實驗成果雖可應用到日後的戰機設計上，但其本身並不會直接發展成實戰機種。歷來實驗機的例子相當多，諸如：1977 年美國的擁藍（Have Blue）匿蹤機，¹⁰1984 年美國的 X-29 前掠翼實驗機，1990 年美國與德國的 X-31 高機動力實驗機。¹¹如果殲-20 只是實驗機，表示其發展的進度尚在相當初步的階段，就算日後還要繼續發展，也需要較很多時間才會演變成實戰武器。不過，殲-20 是實驗機的可能性並不高。實驗機通常在所欲實驗的項目之外，其他部分都會盡可能地省略，例如擁藍機只是一架擁有匿蹤外型的 6 公噸重小型機體，X-29 也是以 6 公噸等級小型的 F-5 戰機為基礎，僅只改裝了前掠翼；X-31 同樣是 6 公噸等級的小型機體，除了排氣噴嘴向量推力（thrust vector）與必

¹⁰ Paul Crickmore, Alison J. Crickmore, *Nighthawk F-117 Stealth Fighter* (St. Paul: Zenith Press, 2003), pp. 13-16.

¹¹ Steve Pace, *X-Planes at Edwards* (Osceola: MBI Publishing Company, 1995), pp. 67-93.

要的實驗設備之外，其他武器籌載等皆付之闕如。相形之下，殲-20 則是一架全長超過 20 公尺，重量接近 40 噸的巨大機體，足以容納作戰所需的武器、燃料、與電子設備，並不像是實驗機的樣式。

第二種可能，則是還會大幅更動設計的技術展示機，這樣的機體像實驗機一般也還不算是完整的戰機，但卻不同於實驗機純粹實驗的用意，仍會繼續發展成實戰的武器。這樣的例子可以美國在 2000 年試飛的 X-32 為代表，X-32 的目的是爭取成為美國第二種第五代戰機「聯合打擊戰機」(Joint Strike Fighter, JSF)，在推出時先採取全三角翼構型，之後才要再增加一對水平尾翼，並將重量從 20 公噸以下放大到 30 公噸。¹²如果殲-20 是這樣的技術展示機，表示其發展的進度雖然比較成熟，但仍需要較多的時間才會演變成實戰武器。不過，殲-20 是這種技術展示機的可能性並不高。就以 X-32 來說，它並不直接符合聯合打擊戰機要求的性能規格，還需要進行前述的大幅變更，最後多少也因此敗於同時與之競爭聯合打擊戰機的 X-35，而由 X-35 發展成日後將量產服役的 F-35 閃電二式 (Lightning II)。¹³相較之下，殲-20 在尺寸、重量上則已經十分充足，並不像是需要大幅更動的技術展示機。

第三種可能，則是到此為止的技術展示機，這樣的機體已經很接近完整戰機，用以展示了各種相關的新技術，但卻不再繼續研發。歷來技術展示機的例子也不在少數，如俄羅斯在 1997 年公開的 S-37/Su-47 金鷹 (Burkut)，與 2000 年試飛的多用途戰鬥機/攔截機 (Multirole Fighter/Interceptor, MFI) 方案 1.44/1.42 (Project 1.44/1.42)。這兩者都是超過 30 公噸的巨大機體，也分別具備前掠翼、超音速巡航、複合材料、玻璃化 (指大面積螢幕) 座艙等許多先進技術特徵，但之後都沒有再繼續發展，後來出現的 T-50 原型機與它們也有很大的不同。¹⁴如果殲-20 是這樣的技術展示機，代表其發展進度雖是在比較成熟的階段，但日後並不會繼續完成。不過，殲-20 只是這種到此為止的技術展示機的可能

¹² Bill Sweetman, *Ultimate Fighter: Lockheed Martin F-35 Joint Strike Fighter* (St. Paul: Zenith Press, 2004), pp. 48-95.

¹³ Ibid.

¹⁴ Christopher Chant, Michael J. H. Taylor, *The World's Greatest Aircraft* (New York: Book Sales Inc, 2008), pp. 422-424; Ibp Usa, *Russia Air Force Handbook* (Washington DC: USA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ublications, 2011), pp. 226-227.

性也不高。以 Su-47/S-37 與方案 1.44 來說，這兩者雖然具有許多先進技術特徵，但均無第五代戰機所應具備的匿蹤外型，可以說是還未服役即已落伍。相形之下，殲-20 則不是如此，有繼續發展的空間。

第四種可能，則是多種競爭原型機之一，這樣的機體具備完整戰機的佈局，展示了各種相關的新技術，待獲選脫穎而出之後，就繼續研發成實戰武器。歷來這樣的發展模式十分常見，例如美國第一種第五代戰機的 F-22，當初就是由 YF-22 與 YF-23 兩種原型機中挑選出 YF-22 繼續研發而成。¹⁵如果殲-20 是多種原型機之一，代表其發展進度已在相當成熟的階段，後續的研發是否延續端視競爭結果而定。不過，殲-20 是多種原型機之一的可能性仍不高。相對於在發展中較早的階段就做出選擇，挑出一個方案實際完成原型機，多種原型機競爭的發展模式，是一種成本相對昂貴的途徑，這要求多組研發團隊各自完成自己的原型機，但其中只有一組能夠勝出，其餘都會形成浪費。這種途徑在中共國防工業體制中少有前例，就是奉行多年的美國如今也已放棄。¹⁶

因此，殲-20 最可能是單一獲選製造原型機的機體，我們應該不會看到另一種與之競爭的原型機出現，殲-20 之後雖然很可能會有許多設計細節的變更，但不至於大幅更動整體設計，一如美國從 YF-22 發展成 F-22 的路徑。如果這樣的推測與研判屬實，殲-20 的發展進度就已經處在相當成熟的階段，接下來就是各式各樣的測試以決定量產前的最終設計，美國情報機構認為它可在十年內進入服役的研判，應該相當可信。

參、技術程度

如果殲-20 將能在十年內服役，它又是否具備屆當代應有技術程度？如同前文所述，第五代戰機之所以被稱為匿蹤戰機，就是因為匿蹤設計是它的關鍵特徵。就此而言，殲-20 引起了許多議論，主要集中在

¹⁵ David C. Aronstein, Michael J. Hirschberg, Albert C. Piccirillo, *Advanced Tactical Fighter to F-22 Raptor: Origins of the 21st Century Air Dominance Fighter* (Reston: American Institute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1998), pp. 103-104.

¹⁶ Mark Lorell, *The U.S. Combat Aircraft Industry 1909-2000: Structure, Innovation, Competition* (Santa Monica: RAND 2003), pp. 115-118.

以下兩個方面。

其一，殲-20 並沒有像 F-22 那般有矩型向量噴嘴的設計，包覆在發動機排氣尾管之後，¹⁷而採用一般圓形的可變斂散鳶尾式噴嘴（variable geometry convergent-divergent iris nozzle），¹⁸這表示殲-20 從後方看去其實與一般非匿蹤戰機無異，沒有匿蹤效果。乍看之下這好像是一種要不得的缺點，但匿蹤飛機的設計並不盡然能一味追求匿蹤，而得權衡各種利害。與字面上的意涵不同，所謂匿蹤戰機本來就不是任何方向上都有一樣的匿蹤效果，¹⁹要做到全機四周的匿蹤，外型必須像 B-2 匿蹤轟炸機一般，是迴力鏢型的飛翼機（flying wing）。²⁰只是，這樣全無垂直與水平尾翼的設計，會減低飛機的運動性與超音速飛行時的穩定性，對戰機而言無法接受。²¹所以說，就算是 F-22 這般有矩型向量噴嘴的設計，也只是在前方與後方有較佳的匿蹤效果，仍犧牲了兩側的匿蹤效果，以維持戰機所必須具備的性能。矩型向量噴嘴也是如此，它雖有利於後向的匿蹤，但得付出重量增加、機件複雜、與推力減損的代價，綜合考量之下就像兩側的匿蹤一樣，是可以犧牲的。在 F-22 之後出現的其他第五代戰機，包括美國自己的 F-35 與俄羅斯的 T-50 原型機，都沒有再採用矩型向量噴嘴的設計。

其二，受到更多注意的，是殲-20 的前翼三角翼設計。如果說一般圓形的可變斂散鳶尾式噴嘴，在其他第五代戰機上尚有前例可循，殲-20 所採用的前翼三角翼佈局則獨樹一格。一般而言，前翼的位置因為直接暴露在敵方雷達的照射下，會造成較多的雷達反射而減損前向的匿蹤性能，因而不為匿蹤戰機所好。然而，若就此認定殲-20 的設計有根本的錯誤還是過於武斷，畢竟仍是一樣的道理，匿蹤雖然是第五代戰機最重

¹⁷ Ronald D. Flack, *Fundamentals of Jet Propulsion with Application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pp. 267-269.

¹⁸ Klaus Hünecke, *Jet Engines: Fundamentals of Theory, Design, and Operation* (St. Paul: Zenith Press, 2003), pp. 155-167.

¹⁹ Rebecca Grant, *The Radar Game: Understanding Stealth and Aircraft Survivability* (Arlington: IRIS Independent Research, 1998), pp. 30-31.

²⁰ Ole Steen Hansen, *The B-2 Spirit Stealth Bomber* (Mankato: Capstone Press, 2006), pp. 7-10;

²¹ Caitlin Harrington, "Race Starts for Long-range Strike," *Jane's Defense Weekly*, October 4, 2006, p. 12; Rebecca Grant, "Countering the Missile Threat," *Air Force Magazine*, Vol. 93, No. 12 (December 2010), pp. 40-44.

要的特徵，但並非唯一重要的素質，而且有一利必有一弊。與字面上的意涵不同，就算是在所針對的方向上，所謂匿蹤戰機仍不是完全無法被探測，而只是縮短被探測的距離，²²而且戰機匿蹤程度的增加與被偵測距離的縮短，也是成四次方根的關係，不顧一切追求匿蹤設計會發生效用遞減的現象，只能換來被偵測距離些許的縮短。

既然如此，不只是其他方向匿蹤，就是前向的匿蹤也還是得與其他性能做取捨。於此，前翼三角翼雖然不利於前向匿蹤，卻有較低的阻力、適於高速飛行，而且在高速時也有較佳的運動性。這是因為在空氣動力上有所謂的面積律（area rule），航空器飛行時飛行方向軸線上的平均截面積，最好能平順的變化而不要突然增大，否則會產生過多的阻力。²³就平均截面積而言，主翼在前尾翼在後的佈局使主翼所在的位置，就會落在機身中段而使此處的截面積過度放大。為了予以補償，許多飛機會在此處有可樂瓶一般的縮腰設計，以使全機截面積的變化變得比較平順。不過，匿蹤戰機必須將武器攜掛機身內的彈艙，考慮到重量的分佈彈艙位置必須在機身中段，使用機身中段縮腰的設計因而有其困難。於是乎，將主機的位置從中段往後移，尾翼調到前段成為前翼，就成了另一種保持截面積變化平順、減低阻力的對策。這是殲-20 採用前翼三角翼佈局的理由，²⁴當類似的考量存在時，前翼三角翼也會被其他匿蹤戰機考慮。

實際上，美國第二種第五代戰機 F-35，在發展歷程中也曾採取過前翼三角翼佈局。F-35 所爭取的「聯合打擊戰機」計畫，前身是在 1990 年代進行的「聯合先進打擊科技」（Joint Advanced Strike Technology, JAST）計畫，而更早則是「先進短場起飛垂直降落」（Advanced Short Take-Off/Vertical Landing, ASTOVL）計畫，意欲發展出兼具匿蹤、超音速、與垂直起降能力的機體。因為這樣的目的，所設計的機體在機身中段，除了已得設置機內彈艙，還得裝入舉昇風扇或舉昇發動機，如此若

²² Rebecca Grant, *The Radar Game: Understanding Stealth and Aircraft Survivability*, pp. 27-28.

²³ Bandu N. Pamadi, *Performance, Stability, Dynamics, and Control of Airplanes* (Reston: American Institute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2004), pp. 59-62.

²⁴ Richard D. Fisher, pp. 54-55.

再加上主翼，機身中段的截面積就會更加地擴大，使計畫推動初期的各種提議，大多都採用了前翼三角翼的佈局。²⁵當然，隨著計畫的演變，這樣的設計最後被捨棄，但不是沒有付出代價：F-35 的機身中段就是極端的臃腫，儘管已使用推力相當大的發動機，極速也只有相對偏低的 1.7 倍音速。這對於聯合「打擊」戰機這樣以對地攻擊任務為重的機體來說，可能是可以接受的；但若是以對空戰鬥任務為重的機體，可就另當別論了。

肆、不要輕視你的對手

從前文的討論可以發現，目前我們所見到的殲-20，很可能就是日後實際服役機體的原型機，而且不會再做重大更動；而殲-20 所採取的一些異樣設計，也只是不同考量取舍的結果，並不代表它不具備第五代應有的匿蹤特徵，殲-20 可能就是這半個世紀以來中共國防工業所推出，第一種真正能趕上世界先進水準的產品。這樣的研判自然與我們所熟悉刻板印象不同，但這種印象究竟從何而來？中共國防工業過去十分落後是不爭的事實，但究竟是什麼原因所致？是否不能改變？對此，存在著三種常見的說法，²⁶但嚴格來說都是似是而非。

第一種說法是訴諸文化性的因素，也就是中國傳統的儒家思想。儒家思想重視倫理、秩序、與和諧，強調各式各樣的上下從屬關係，個體必須服從團體，特立獨行、自我表現是不被欣賞的。科技創新無疑就是這樣一種破壞倫理、秩序、與和諧的「奇技淫巧」，違反了儒家思想的核心價值。在這種文化之下，熟讀儒家經典參加科舉才是正途，從事科技創新的工作既不受重視也不被肯定，自然無法吸引社會上的菁英份子投入。少了這樣促進創新動力，整體的科技發展自然會裹足不前，國防工業也就難有成就。清朝末年中國「自強運動」的國防工業發展，可說

²⁵ Bill Sweetman, pp. 48-95.

²⁶ 可參閱：Evan S. Medeiros, Roger Cliff, Keith Crane, James C. Mulvenon, pp. 47-49; Paul H. B. Godwin, "The PLA Faces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Reflections on Technology, Doctrine, Strategy, and Operations" in James R. Lilley and David Shambaugh eds., *China's Military Faces the Future* (Washington D.C.: ME Sharpe, 1999), pp. 40-63; Evan A. Feigenbaum, "Who's Behind China's High-Technology 'Revolution'?"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4, No. 1 (Summer 1999), pp. 97-98.

就是在這樣的背景下而注定了失敗的命運。中共建政之後雖有各式各樣反傳統的政治運動，但一個民族長期的文化記憶還是不會就此被抹除，還是會繼續妨礙中共國防工業的發展。

然而，這種說法其實經不起檢驗。回顧中國儒家思想鼎盛的明朝，同樣也有昌明的科技成果，宋應星著名的鉅著「天工開物」就是集大成之作，其中也涵蓋了兵器的製造。實際上，明朝正是中國軍事科技鼎盛的時期，當時明朝軍隊配備了數量龐大、種類豐富的各式火藥武器，比起同時代的歐洲可說是有過之而無不及。²⁷這個現象其實是需求所致，明朝面對關外長於騎射游牧民族的威脅，非得努力於軍事科技不可。當然，明朝最後並沒能克服這樣的威脅，還是被游牧民族所建立的清朝所取代，但如同美國在越戰的教訓，優越的軍事科技從來也都不是勝利的保證。與明朝相比，清朝並未面對同樣的外患，長期缺乏外界壓力的刺激，自然沒有理由去積極發展軍事科技，徒然成為內部反對勢力對抗滿清異族統治的工具。儒家思想其實是結果而不是原因。

第二種說法是訴諸制度性的因素，也就是共產主義的計畫經濟。共產主義首先在俄羅斯建立政權，意欲透過國家強勢的規劃與領導，使俄羅斯這個在當時落後於其他歐洲列強的頹廢國度脫胎換骨。然而共產主義在俄羅斯七十餘年的實踐卻證明，計畫經濟強勢的規劃與領導，只是帶來了僵化與缺乏彈性、扼殺了自由的空間，終究是適得其反。這樣的歷史教訓同樣適用在共產黨主政的中國大陸，中共建政以來也企圖透過計畫經濟來促進中國的現代化，但三十年的實踐也證明了此一作法的失敗，而不得不走向改革開放之路，中共的經濟此後隨即突飛猛進，三十年下來已然成為世界第二大的經濟體，形成鮮明的對照。於此，中共的國防工業可能就是其經濟中最缺乏改革的一環，迄今仍然沒有擺脫計畫經濟的中央管控魔咒，反映在中共當局所成立主管軍備的「總裝備部」、與主管軍事科技研發的「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之上。²⁸中共的國防工業一天不擺脫這樣的僵硬制度，就一天無法有效進步。

²⁷ 王兆春，中國古代軍事工程技術史—宋元明清（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7），頁 255-359。

²⁸ Evan S. Medeiros, Roger Cliff, Keith Crane, James C. Mulvenon, pp. 31-40.

然而，這種說法同樣經不起檢驗。就以俄羅斯的經驗來說，固然計畫經濟制度在俄羅斯最終被捨棄，但我們並不能否定在 1930 年代與 1950 與 1970 年代，俄羅斯的經濟成長與建設其實有十分顯著的成效。專就國防工業而言，俄羅斯這個在一次大戰期間連砲彈都生產不足的國家，在實施計畫經濟之後亦搖身一變成爲史上許多軍備生產記錄的保持者。在數量的成就之外，俄羅斯軍備同樣在素質上屢有創新，一些項目上連美國都瞠乎其後。²⁹甚至，純以國防工業來說，計畫經濟所標榜的中央管控，也不見得是共產主義政權的專利，法國的軍備局（Direction générale de l'armement, DGA）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而法國也正是一個國防工業大國，能夠生產並銷售許多先進的軍備產品，在世界軍火市場上佔有一席之地。很顯然，計畫經濟與國防工業表現的關係，最多只是不肯定的。

第三種說法是訴諸結構性的因素，也就是缺乏競爭的獨佔現象。如同在每一個經濟部門之中，競爭是促進效率與革新的重要力量，如果有一個企業是做僅此一家、別無分號的獨門生意，它就會因循苟且、得過且過。國防工業當然也是如此，如果它的產品無論性能怎麼糟、價格怎麼昂貴，都還是有人會採購，他又何必努力發展更好的產品呢？中共的國防工業過去就是如此，在核子、太空、航空、造船、陸上等五個軍備部門，各自都只有一個壟斷整個部門的單一巨大企業，成效不彰可想而知。中共自己也意識到這樣的缺失，而在 1999 年進行的整頓，將原有各自獨佔的巨大企業，都分割成兩個彼此競爭的單位。³⁰然而，這樣個改革卻是不徹底的，這些分割出來的企業彼此之間還是存在著很大的市場區隔，各自負責不同類型的產品，大致上還是有其獨佔性。³¹在這種情況下，中共的國防工業自然還是有其持續的行政怠惰。

然而，這種說法仍舊經不起檢驗。就以執世界國防工業牛耳的美國來說，隨著時間的推移，其產業中的競爭程度其實一直在下降。專以軍事航空工業爲例，美國過去大致上一直有大約七個不同的企業彼此競

²⁹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Soviet Military Power 1990*(Washington D.C.: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1990), pp. 12-13.

³⁰ David Shambaugh, pp. 232-233.

³¹ Evan S. Medeiros, Roger Cliff, Keith Crane, James C. Mulvenon, pp. 22-23.

爭，其中大約有三至四個企業屬於第一線，其餘則為第二線。然而在冷戰之後，這樣的結構迅速瓦解，七個企業歷經了大幅的整併，如今可說只剩下兩個主要企業，甚至還可能演變成一個，³²但美國並未因此喪失他領先的地位。法國則是另一個顯著的例子，法國在陸、海、空三個領域中，其實都各只有一家主要的國防工業公司，但這樣的結構也不會妨礙法國推出世界一流的軍備產品。從此可見，競爭固然有激勵的作用，但卻不是決定性的因素，何況軍備的開發需要大量的投資與長期的努力，在一定的市場規模之下能容納的企業也不會太多，過度的競爭只會有反效果。實際上，在冷戰結束之後，幾乎所有主要的國防工業大國，都發生了企業大幅整併的現象，³³近似獨佔的產業結構已經是普遍的現象了。

至此，如果上述三個普遍的見解，其實都不足以作為中共國防工業落後的原因，那真正的理由究竟何在？答案恐怕是：歷史因素。從整個中國近代史來看，中共的建政是在中國長達一百年的衰弱、動盪、與戰亂之後，這一百年的時間正是西方軍事科技快速進步的一個世紀，形成一段巨大的差距。一開始，在蘇聯的技術指導之下，中共很快就在 1950 年代末起，陸續推出跟得上那個時代的軍備。然而很快的，隨著蘇聯技術支援的斷絕，中共國防工業的時間就像靜止了一般，陷入長期的停頓。以中共國防工業起步時先天的不足，這樣的景況其實一點都不奇怪。³⁴在接下來這段與世隔絕的時光中，以中共國防工業貧弱的基礎與整個國家有限的經濟資源，自然不可能全面發展一切的技術，而只能集中於最重要的項目，於是我們遂在這段期間看到其核武與飛彈的發展，也是中共國防工業此間唯一還能端上臺面的成果。從蘇聯技術支援斷絕，到中共實施改革開放，這二十年的時光就是現階段中共國防工業的歷史遺留，從此我們會很明顯的發現，中共迄今推出各類軍備的進度，大概就是差這二十年。

³² Mark Lorell, pp. 118-122.

³³ Alfred G. Volkman, "European Defense Industry Perspectives: The American Viewpoint," *The DISAM Journal*, Vol. 20, No 3 (Spring 1998), pp. 87-91; Terrence Guay, "The European Defense industry: prospects for Consolidation," *UNISCI Discussion Papers*, No. 9 (October 2005), pp. 23-34.

³⁴ Evan S. Medeiros, Roger Cliff, Keith Crane, James C. Mulvenon, pp. 18-21.

站在這個角度我們就會發現，殲-20 的出現其實並未超出這樣的趨勢，並不需要意外：與其說是中共國防工業大幅進步，不如說是其他原先領先的國家在冷戰後的這二十年放慢了腳步，使中共有機會拉近這一段差距。就像那些抱持懷疑立場的俄羅斯業界人的評語，比起美國首創劃時代的第五代戰機，殲-20 首飛晚了將近二十年，³⁵但這二十年不就是中共國防工業在改革開放後，重新起步時與美國之間的差距嗎？美國在第五代戰機試飛之後，歷經了史無前例十五年的漫長時光才服役，³⁶俄羅斯則是在蘇聯瓦解後的谷底掙扎了二十年，才讓自己的第五代戰機試飛；至於如德、英、法、義等堪稱先進的國家，迄今就連這樣的機體都還沒有。³⁷簡單的說，當領先者裹足不前，落後者只要維持正常的步伐，就會漸漸趕上了。

伍、 結語

綜合前文的推論與研判，我們可以發現殲-20 應該是一架進入量產前的原型機，具有第五代戰機應有的匿蹤技術特徵，基於中共國防工業過去的歷史包袱，這樣的成果實屬合理的範圍。無可否認的，推理並不是證據，公開資料亦不能代替機密情報，殲-20 也有可能只是一個虛張聲勢的天大謊言、一次成功捏造的宣傳，一如中共在半個多世紀前「超英趕美」的大躍進口號，遲早會成為另一個難堪可笑的敗筆。然而，如果事實不是如此呢？如果我們在半個多世紀後還一直抱持這樣的印象而掉以輕心，後果很可能就會像人人都很熟悉的龜兔賽跑寓言一般，是領先的兔子被落後的烏龜所超越。「料敵從寬」，也許這就是我們太過熟悉以致於遺忘的準則。

³⁵ Reuben Johnson, "Russian Experts Sceptical about China's New J-20," p. 4.

³⁶ 此外，美國已經不再採購 F-22，而只繼續發展、裝備 F-35，但 F-35 的發展卻不斷碰上預算超支、技術瑕疵、超重的問題，使得服役時間一再延後。見：Marc Schanz, "F-35 at Endgame," *Air Force Magazine*, Vol. 93, No. 8 (August 2010), pp. 30-34.

³⁷ 楊仕樂，〈歐盟對中武器禁運的軍備轉移觀點〉，《歐洲國際評論》，第 6 期，2010 年 7 月，頁 59-81。

共軍殲-20 戰機的發展回顧

研究論文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沈明室

國防大學戰略研究所專任助理教授

郭添漢

國防大學戰略研究所研究生

摘 要

中共軍事武力的運用一向具有工具性的特色，換言之，通常會以軍事武力為外交工具，藉此維護國家安全利益，達到國家安全戰略的目的。2010 年 3 月上旬，中共曾宣稱南海是攸關領土完整的核心利益，此意味著任何國家只要侵犯其南海利益，中共會以軍事武力捍衛南海的戰略利益。近年來中共在南海問題處理趨於強勢，更令南海主權聲索國更為擔憂可能與中共形成武力對峙。

中共對於領土主權爭議地區向以「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等原則以暫時緩和領土衝突，以穩定區域的情勢。一旦中共軍事武力發展到能與強權抗衡時，對領土主權問題的態度會趨向強硬。此亦符合「韜光養晦，有所作為」的辯證性作為。近年來中共漁政船在南海敢與美軍衝撞，驅趕越南及馬來西亞漁船，在釣魚臺海域與日本巡防艇衝撞等，更證明中共不再「韜光養晦」，而趨向「有所作為」。本文從戰略模式的觀點，探討中共南海戰略的軍事武力運用的目標、方法及手段，分析周邊國家的反應及對區域安全的影響。

關鍵詞：軍事武力、領土主權、戰略模式、南海、美中關係

壹、前言

2010 年 3 月上旬媒體報導，中共外交部副部長崔天凱向到訪的美國副國務卿史坦伯格（James Steinberg）和國家安全會議亞洲事務資深主任貝德（Jeffrey Bader）表達，南中國海（the South China Sea，以下簡稱南海）是其「核心利益」。¹美國國務卿希拉蕊（Hillary Clinton），8 月初在河內舉行的東協區域論壇（ASEAN Region forum, ARF）中，也拋出南海島嶼領土爭議「事關美國國家利益」的話題，²一時之間讓美中（共）兩強在南海問題的處理，呈現緊張的情勢，³中共雖然在事後改變南海為核心利益的說法，但對南海領土主權利益的關切，卻是毫無疑問的。

對南海領土主權爭端，中共主張「和平共存五原則」⁴、「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共同開發」⁵，以作為南海周邊各國安全機制的概念基礎。而中共首次使用「核心利益」的字眼，表示「南海是關係中國領土完整的核心利益」。將南海問題提昇到與臺灣、西藏及新疆同等的定位（使用核心利益的概念），透露出北京為維護其國家領土主權完整，對南海問題讓步空間極為有限。換言之，過去對南海問題以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為主的外交政策，中共會隨其軍事武力增長，轉為更強硬姿態。

6

¹ 林正義，〈中國、東協、美國在南海安全的新角力〉，《戰略安全研析》，第 64 期（2010 年 8 月），頁 9-12。

² 朱雲漢，〈美重返亞洲 強烈衝擊東亞國家〉，中國時報，2010 年 8 月 6 日，版 A18。

³ 李忠謙，〈美艦又訪越 南海爭議再起〉，青年日報，2010 年 8 月 11 日，版 5。

⁴ 「和平共處五項原則」，係指堅持互相尊重主權和領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內政、平等互利、和平共處的五項原則。引自彭光謙、王光緒等編著，《軍事戰略思想》（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1989 年），頁 71。

⁵ 中共在改革開放之後，集中精力發展國內經濟，需要建立一個和平穩定的周邊環境。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在上世紀 80 年代初提出「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的原則來處理南海爭端。引自：〈中國對南海問題 採務實理性政策〉，文匯報，2010 年 12 月 1 日，<http://paper.wenweipo.com/2010/12/01/ED1012010009.htm>，2011 年 3 月 25 日。

⁶ Russell Hsiao, "PLA Posturing for Conflict in the South China Sea?" *China Brief*, Volume 10 Issue 16, August 5, 2010.

從近年來中共漁船在南海敢與美軍衝撞，驅趕越南及馬來西亞漁船，在釣魚臺海域與日本巡防艦衝撞，及今（2011）年3月中菲爆發禮樂灘（Reed Bank）事件，⁷同年5月27日聲稱「3艘中共巡邏艇在南海騷擾1艘越南探油船，破壞探油船設備」，越南又於5月29日進一步指責中共製造地區緊張，並揚言越南海軍將用一切必要手段去維護「領土完整」。外界解讀為，越南方面已暗示了軍事介入的可能性。

菲律賓6月1日宣布，已就中共海軍近期在南海活動及計畫建石油鑽塔一事正式向中方提出抗議。⁸中共近期和越南、菲律賓等國在南海衝突頻傳，雖然不太可能爆發軍事衝突，但南海局勢緊張範圍擴大也可能讓這個地區的外交陷入困境，且可能捲入美國，為本文研究的目的。因此，本文從戰略模式的觀點，探討中共的南海戰略的軍事的目標、方法及手段，分析周邊國家的反應及對區域安全的影響，及我對解決南海爭端之立場與政策建議。

貳、戰略模式的分析架構

就現實主義的觀點，國家處於無政府狀態，在擔心所處的安全疑慮狀況下，保護及擴大權力成為保障安全的唯一手段，因此必須以自助方式，建構足以自我防衛的武力，以確保國家的安全與核心利益。中共江南社會學院副教授陸俊元以地緣戰略觀點，認為「國家安全利益的重要組成部分，是國家利益中關係主權獨立、政權穩定、領土完整、民族團結、經濟繁榮等國家生存與發展利益的部分。」⁹也驗證西方現實主義者，從地緣政治對待中共崛起，認為中共會隨其軍事武力成長，對區域安全構成威脅。¹⁰依據美國陸軍戰爭學院（U.S. Army War College）界

⁷ 指菲律賓一艘石油探勘船，於南中國海 Reed Bank 島礁（中共稱該島礁為「禮樂灘」）海域進行考察，遭受中共兩艘巡邏艇騷擾情勢。引自，〈菲律賓指責中國非石油勘測船〉，BBC 中文網，http://www.bbc.co.uk/zhongwen/trad/china/2011/03/110303_philippines_china.shtml，2011 年 3 月 25 日。

⁸ 林聖卿，〈中越衝突 引發南海主權爭議〉，民視新聞，2011 年 6 月 6 日，<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110606/11/2su4w.html>，2011 年 6 月 11 日。

⁹ 沈偉烈、陸俊元主編，《中國國家安全地理》（北京：時事出版社，2001 年），頁 71-77。

¹⁰ William T. Tow, *Asia-Pacific Strategic Relations: Seeking Convergent Security* (Ca

定，戰略等於目標(objectives 或 goals)加上方法(ways)與手段(means)。¹¹簡言之，戰略模式即是先設定目標找出最佳行動方案，並運用一切可用與可開發的資源而達成目標，且適用於各階層戰略的基本思維模式。而雅吉爾(Harry R. Yarger)認為「目標」(所望目標)代表必須達成的「事物」；而「方法」(戰略概念與行動方案)則是達成上述目標的方式；「手段」(使用工具)則代表資源，欲達成目標所集中可用的所有「資源」。¹²此處目標可解釋為中共南海戰略，方法係指運用各種方法(包括政治、經濟、軍事等)、各種行動方案，以達到目標。手段係指資源(軍事武力)，藉以達成戰略目標。

此種模式的分析途徑已為部份學者所運用，如美國學者道夫(Robert M. Dorff)以此模式來分析美國的軍事戰略；¹³然國內仍處草創階段，大多學者聚焦一般理論性探討；有關具體運用者如「我國國防戰略目標、方法、手段與風險的探討」¹⁴、「兩岸軍事互信策略的目標、方法與手段」¹⁵、「臺海和平建構的探討：戰略模式的觀點」¹⁶、及「中共珍珠鏈戰略的檢視」¹⁷等論文。

參、中共南海戰略內涵

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Chapter2.

¹¹ Arthur F. Lykke, Jr. (ed.), *Military Strategy: Theory and Application* (Carlisle Barracks, Pennsylvania: U.S. Army War College, 1993), quoted in David M. Finkelstein, *China's National Military Strategy* (Alexandria, Virginia: The CAN Corporation, 2000), p. 2.

¹² 甘浩森(Roy Kamphausen)、施道安(Andrew Scobell)著，黃文啓譯，《解讀共軍兵力規劃》(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10年8月)，頁63。

¹³ Joseph R. Cerami & James F. Holcomb, Jr.編，高一中譯，《美國陸軍戰爭學院戰略指南》(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0年9月)，頁19、347。

¹⁴ 沈明室，〈我國國防戰略目標、方法、手段與風險的探討〉，《中華戰略學會》(臺北)，98年冬季刊(2009年12月)，頁62-101。

¹⁵ Ming Shih Shen, "The Military Confidence Building Measures Strategy Across the Taiwan Strait," *The Journal of Defense Studies* (IDSA, India), Vol. 5, No.3, July 2011, p. 20.

¹⁶ 沈明室，〈臺海和平建構的探討：戰略模式的觀點〉，發表於第七屆紀念鈕先鍾老師戰略學術研討會(臺北：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2011年5月7日)，頁118-130。

¹⁷ 沈明室，〈中共珍珠鏈戰略的檢視〉，發表於國軍第十三屆軍事社會科學學術研討會(臺北：國防大學政戰學院，2010年11月)，頁21-40。

南海位居太平洋和印度洋之間的航運要衝，北經臺灣海峽與東海相通，東經呂宋海峽與太平洋相連，西經麻六甲海峽直達印度洋，就地略形勢而言，為大陸「鎖鑰之地」，東出太平洋、南入印度洋咽喉位置，又加上擁有豐富自然資源，在國防與經濟上都具有重要戰略價值，成為各國窺視、搶奪的目標。¹⁸因此，中共南海戰略內涵包括海洋戰略、海軍戰略與珍珠鏈戰略等國家安全戰略的不同層次的戰略。

一、中共海洋戰略

中共國家安全戰略明示在《2008 年中國的國防》中，該文將捍衛國家主權、安全、領土完整，保障國家發展利益和保護人民利益列為中共國家安全戰略的最高指導原則，¹⁹在《2010 年中國的國防》中，特別又將維護國家海洋權益加入，更顯示出海洋戰略的重要性。²⁰而海洋戰略是中共國家安全戰略的一部分，亦是中共國家整體發展戰略的一部分。楊明傑指出，中共海洋戰略利益主要有兩方面：防止外敵從海洋入侵，保衛領土、領海和主權完整，以及維護航道安全。²¹另有學者認為，中共的海洋戰略主要是，確保其主權、海洋資源、能源需求及沿海重要高經濟發展城市之安全。²²

隨著資訊化和全球化發展，時空內涵對國家安全的意義已經發生變化，設置合理的戰略緩衝區是適應變化的基本原則，未來中共的國家安全戰略將面臨在海洋上產生巨大的突破。²³誠如美國海軍戰爭學院戰略教授霍姆斯（James R. Holmes）認為，中共注意力，由陸地轉向海洋主

¹⁸ 梁華傑，〈南海主權爭議加速美「重亞輕歐」布局〉，《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網站》，2009 年 2 月 27 日，<http://defence.hgsh.hc.edu.tw/announce.php?submenu=3>，2011 年 3 月 21 日。

¹⁹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8 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9 年），頁 8。

²⁰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0 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1 年），頁 4。

²¹ 〈從中共的反恐戰略與作為「德新海」號事件〉，2010 年 5 月 5 日，<http://www.wretch.cc/blog/quarter76200/7265090>，2011 年 3 月 25 日。

²² 國防部史政編譯室，《中共軍事論》（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出版，1995 年 2 月），頁 184-197。

²³ 王宏平，《後冷戰時期中共國防改革之研究》，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論文（2006 年），頁 25。

要因素爲，第一，臺海問題和東海與南海長期領土主權爭議吸引中共轉向海洋；第二，中共在過去 30 年的巨大經濟成長是北京把注意力和精力引向海洋的最主要因素。²⁴中共中央黨校國際戰略研究所副所長宮力在接受香港媒體的訪問時，也認爲，「一個大國必須是海洋強國，中國必須加快建設現代化海上力量，盡快改變有海無洋的困局。對於南沙群島、釣魚島等重要戰略節點，必須牢牢把握，寸土不讓」。²⁵

可見，中共在陸界的相對穩定，爲海洋戰略的實施擴展出巨大空間，它使中共將主要戰略注意力和資源發展海洋戰略。綜合前述，可發現中共從改革開放後開始發展海洋戰略，而海洋戰略直接關係到中共國家安全戰略實現，²⁶而且還關係到東海與南海的廣闊的海域，這種海洋戰略，突破島鏈控制，直接把軍事武力推至中共專屬經濟區外沿，將成爲西太平洋海上強國。

二、中共海軍戰略

由於中共未來的主要威脅來自海上，海軍戰略也是其國家安全戰略的重要一環，海洋利益更關係中共未來發展。中共解放軍前海軍司令員劉華清於 1985 年提出「近海防禦」的海軍戰略，其戰略任務在維護國家領土主權與海洋權益、作爲海上威懾力量，遏止敵人可從海上的侵略等。²⁷根據解放軍相關著作論述，「近海防禦」的範圍應包含到具合法管轄權，甚至敵方可能使用武力威脅其國家安全的海域。

更有軍方學者呼籲海軍發展戰略，應該從近海型走向區域型海軍，其作戰半徑要涵蓋近海以外一千浬或更遠的距離。²⁸解放軍劉一健更具體提出海軍發展「三步走」的戰略規劃，預於 2020 年到 2050 年，海軍向區域型海軍全面發展，具備在西太平洋與軍事強國及地區大國爭奪制

²⁴ 詹姆斯·霍姆斯、古原俊井著，崔峰譯，《二十一世紀中國海軍戰略：求助於馬漢》（北京：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9 年），頁 3。

²⁵ 王崑義，〈析美中當前海上安全戰略發展〉，青年日報，2009 年 3 月 3 日，版 7。

²⁶ 顧立民，《中共軍事戰略轉變》，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7 年），頁 197。

²⁷ 劉華清，《劉華清回憶錄》（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4 年 8 月），頁 432-439。

²⁸ 顧立民，《中共軍事戰略轉變》，國立中山大學大陸研究所博士論文（2007 年），頁 225。

海權能力。²⁹綜合上述，或許現在我們無法確定中共海軍到 2020 年是否進入現代化海軍強國，但是我們可以確定，隨著中共海軍軍力的增長，必會朝「遠洋海軍」發展。

三、中共珍珠鏈戰略

中共依據《聯合國海洋公約》劃定南海海域領海基線主權的涵意，攸關著中共在國家安全戰略上在南海區域的戰略縱深緩衝區域、同時影響著中共能源補給線安全威脅及經濟資源開發等因素考量。³⁰因此，中共醞釀發展「珍珠鏈」(String of Pearls)能源戰略保護油源航道的安全，³¹其目的在於到達麻六甲海峽進入南海之前，就可直接進入中共海軍防衛區域，減少能源航道遭威脅而感不安。因此，中共積極建立一系列軍事據點，如巴基斯坦的瓜達爾港、斯里蘭卡的漢班托特港、緬甸的科克島及柬埔寨的哈努維爾港等，另外中共亦在西沙永興島、南沙永暑礁、渚碧礁等建設永久性的島礁建築，並增建機場及雷達站等軍事設施。從 2007 年 3 月巴基斯坦舉行的「和平—07」聯合多國軍事演習，中共海軍在演習期間未派遣補給艦隨行，而是直接由斯里蘭卡可倫坡執行境外整補，顯示其珍珠鏈戰略已將達到成熟階段；另外，結合海南島三亞基地，將形成更佳的戰略布局。³²

肆、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戰略的運用

一、戰略目標

以戰略模式而言，要能明確掌握中共軍事武力的運用，則必須從戰

²⁹ 劉一健，《制海權與海軍戰略》(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0 年)，頁 222-229。

³⁰ Christopher J. Pehreson, *String of Pearls: Meeting the Challenge of China's Rising Power Across the Asian Littoral*, p. 1.

³¹ 「珍珠鏈」最早源自美國國防部評估中共能源戰略發展的內部報告。強調中共爲了確保進出印度洋航路及能源航道安全，正加強南亞至東南亞地區沿線航道的戰略設施建設，以強化「珍珠鏈」的戰略，而沿著這條航線所建立與爭取運用的港口，則是鏈上的珍珠。引自沈明室，〈中共在印度洋擴建港口的戰略意涵〉，《陸軍學術雙月刊》(桃園)，第 44 卷第 501 期(2008 年 10 月)，頁 4。

³² 王亞賢，〈中共珍珠鏈戰略佈局之軍經圖謀〉，《韜略談兵》第 2 輯(臺北：青年日報社，2007 年 10 月)，頁 157。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略目標、方法與手段進行探討。根據中共以往的經驗來看，任何一項戰略規劃絕非只有單一目標，必然經過多方考量與規劃，並區分高低綱領，然後可以辯證性的運用與交換。³³故在檢視南海戰略目標必須融合前述的中共南海戰略內涵，而引申出南海的戰略目標。根據上述的分析，中共南海戰略的戰略目標概如下：

- (一) 捍衛領土主權的完整
- (二) 奠定大國與區域強權者的基礎
- (三) 延伸軍事衝突解決區
- (四) 確保海上能源航道安全
- (五) 發展遠洋戰略能力的培養

其實這些目標，連結了上述海洋戰略、海軍戰略及珍珠鏈戰略的目標，並且透過南海戰略融合而成。隨著綜合國力不斷提升，促使中共積極建構能夠匹配自身大國地位的軍事武力，擴大遠洋兵力投射能力，以滿足其戰略利益。³⁴

二、方法

要達成南海戰略目標的方法，除了在政治上依據中共所倡議「和平共存五原則」、「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共同開發」、經濟上推動「經貿互動，經貿合作」之外，最重要的就是透過遠洋海軍實力的展現，確保南海戰略的達成。

(一) 以軍事達成外交目的

中共在 1983 年提出睦鄰概念後，在同年國務院總理李鵬在 8 屆人大會議上強調，「積極發展同周邊國家的睦鄰友好關係，爭取和平安寧的周邊環境，是我國外交工作的重點」。自始成為外交工作重點，江澤民又於 2002 年 16 大工作報告中指出「我們要繼續加強睦鄰友好，堅持

³³ 沈明室，〈中共珍珠鏈戰略的檢視〉，頁 21-40。

³⁴ 楊念祖，〈中共海軍突破第二島鍊爭議的剖析〉，《戰略安全研析》，第 52 期，(2009 年 8 月)，頁 28-31。

與鄰爲善、以鄰爲伴，加強區域合作，把同周邊國家的交流和合作推向新水平」。由此開始，睦鄰政策在 16 大後更以「與鄰爲善、以鄰爲伴」，成爲中共在「和諧世界」戰略主軸下新的外交政策方針。³⁵

中共企圖加強與周邊國家互動及友好關係，共同開發地區資源與區域整合，透過「睦鄰、安鄰、富鄰」（三鄰）準則，以「大國爲關鍵、周邊是首要」的基軸，強化東亞地區領導地位，以產生外交領域的「磁場效應」，擴大在國際間地位與國力，徹底解決國家主權問題，作爲爭霸全球的基點。³⁶2002 年 11 月 4 日，中共與東南亞國協在柬埔寨共同簽署《南海各方行爲宣言》（*Declaration on the Conduct of Partie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DOC*）條文來看，中共一方面主動願意與南海周邊國家合作，共同開發各項資源。但是，另一方面，中共從未曾在南海的主權主張讓步，³⁷可從今（2011）年 4 月 11 日向聯合國發出公函，宣示他們對「南沙」的主權，並指責菲律賓、越南侵犯其南海領土主權。³⁸顯現中共在南海領土主權主張的一貫性，也正是中共兩手策略的一貫作法；一方面力圖創造和平的外在環境與鄰邦和睦友好，以利其發展經濟，另一方面在高唱和平談判的煙幕下，積極擴張軍備。

（二）以軍事捍衛經濟利益

中共於 1991 年成爲東協對話伙伴國，2001 年 11 月提議與東協建立自由貿易區，雙方同意 10 年內建立自由貿易區；2002 年中共與東協簽訂《全面經濟合作框架協議》（*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中共目前完成與東協原創六國完成貿易自由區，另外四國（越、緬、寮、柬）則將於 2015 年完成自由貿易區計畫。³⁹中共與東協在 1997 年雙邊貿易額僅 250 億美元，迄 2007 年短短 10 年間勁升高達 2,025 億美元，並超越美國與東協貿易額 1,717 億美元，

³⁵ 許志嘉，〈中國新睦鄰外交政策：戰略意涵與作爲〉，《遠景基金會季刊》，第 8 卷第 3 期，（2007 年 7 月），頁 49-50。

³⁶ 蔡東杰，《當代中國外交政策》（臺北：五南圖書出版社，2008 年），頁 78-79。

³⁷ 吳東林，《中國海權與航空母艦》（臺北：時英出版社，2010 年 1 月），頁 452-453。

³⁸ 〈搶南沙群島 越去函聯合國〉，青年日報，2011 年 5 月 9 日，版 5。

³⁹ 陳鴻瑜，〈中國強化與東南亞的經貿關係〉，《中共研究》（臺北），第 43 卷第 7 期（2009 年 7 月），頁 31-39。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成爲東協第四大貿易夥伴國。⁴⁰另外中共在 2008 年亞洲經濟風暴後，向東協國家提供 100 億美金的基礎建設基金及 150 億美金的信貸，中共將以後進崛起之勢，與東協國家發展全方位的密切合作。⁴¹

綜合而言，爲了推動經貿互動，並加強與各國的經貿合作，中共一方面透過雙邊合作，加強與周邊國家經濟貿易往來，另一方面透過既有的國際合作機制與周邊國家經貿互動。⁴²冷戰結束後，經濟變成爲中共用來維繫東南亞國家關係的主要動力，企圖讓東協無法擺脫中共的政治與經濟的影響。⁴³

（三）以軍事營造戰略優勢

中共自建政以來，對國家領土主權的問題，一向不惜動用軍事武力方式解決衝突，如與印度、前蘇聯、越南等國的領土主權爭端時有所聞。⁴⁴尤其在南海問題上，1992 年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領海及毗連區法》後，重申中共在南海的主張並規定爲了保護島嶼可訴諸武力的權利。⁴⁵歸結而言，中共軍事武力在領土主權問題的運用中，透過以下軍事能力的展現，實際扮演工具性的角色。⁴⁶

1. 遠洋兵力投射的能力

就中共海軍戰略觀點而言，東出西太平洋，將海空兵力投射出第一島鏈，掌握西太平洋地緣戰略優勢是中共的重要海軍戰略目標。中共近期的戰略強調超越臺灣，不再是以針對臺灣爲目的，而是超越第一島鏈的作戰想定，將目標放在防止美日軍力介入臺海，或是具備遠洋作戰的

⁴⁰ 洪銘德、蔡東杰，〈中國大陸對東南亞外交政策之分析〉，《國會月刊》（臺北），第 37 卷第 11 期（2009 年 11 月），頁 79。

⁴¹ 陳鴻瑜，〈中共與東南亞的經貿關係〉，頁 31。

⁴² 洪銘德、游智偉，〈中國東南亞外交之研究：從軟權力的角度分析〉，《展望與探索》（臺北），第 7 卷第 12 期（2009 年 12 月），頁 56。

⁴³ 洪銘德、蔡東杰，〈中國大陸對東南亞外交政策之分析〉，頁 79。

⁴⁴ 翁明賢，《二〇〇一年中共軍力評估》（臺北：麥田出版社，1998 年），頁 76。

⁴⁵ Ralf Emmers, "The De-escalation of the Spratly Dispute in Sino-southeast Asian Relations", *Security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edited by Sam Bateman and Ralf Emmers, (New York: Routledge, 2009), p. 130.

⁴⁶ Ralph L. Powell, "Military Affairs Committee and Party Control of the Military in China", *Asian Survey*, Vol. III, No. 7(July 1963), p. 347.

投射能力。其主要目標從西太平洋，延伸至南海，最後到印度洋。因此，遠洋兵力投射最優先是在西太平洋，而中共也認知到以目前海軍軍力，要與美國海軍分庭抗禮仍有不足，所以除了擴張海軍實力之外，也積極擴建軍港及南海島嶼上興建跑道，以彌補自己不足。

2. 保護海上航道安全能力

前述提及主宰南海海域武力的優勢，以確保石油航道安全，甚至西進印度洋，以化解麻六甲困境，才是中共建構遠洋海軍，維護國家安全的重要目標。⁴⁷另外，為確保南海領土主權的利益，藉派遣軍艦赴亞丁灣打擊海盜之名，延伸海空武力投射至印度洋，都促使中共要建立一支具備遠程嚇阻武力，以保護海上航道安全的海空兵力。

3. 建置反制介入南海能力

反介入戰略雖以西太平洋為主，但是在南海地區與珍珠鏈戰略存在重疊性。⁴⁸上世紀 90 年代中期，中共海空軍對臺進行飛彈試射及軍事演習因受到美軍兩個航母戰鬥群的遏阻而未達到戰略目的，這也迫使解放軍務實面對與美軍之間軍力的落差，故運用反介入戰略以反制美軍航母戰鬥群進入南海周邊海域。目前就中共短期戰略而言，為了確保反介入戰略的成功，中共必須提升高科技海軍武器遂行反介入的能力。

4. 具備大國的海軍規模

隨著中共綜合國力的增強，美軍在中東及中亞面對棘手後續的反恐戰爭，無法同時兼顧在歐洲、南美洲的潛在衝突之際，中共則積極建構能夠匹配自身大國地位的軍事武力，擴大遠洋兵力投射能力，以擴大原有的戰略利益。

5. 有效維護領海主權的能力

由於與中共有領海爭議的日本、菲律賓、越南及馬來西亞等國相繼

⁴⁷ 沈明室，〈中共航空母艦試航的意圖與戰略意涵〉，《展望與探索》，（臺北），第 9 卷第 9 期，頁 25。

⁴⁸ 謝茂淞，〈亢龍有悔－中共反介入戰略之研究〉（臺北：閱讀高手，2010 年），頁 119-129。

向聯合國提交了有關劃界方案，使中共必須採取相對的回應。另外，中共轉而承認「聯合國海洋法」就是體認到該法對中共石油安全具有現實意義，有助於對南海政策的承諾。⁴⁹中共強調對南海諸島及其附近海域擁有無可爭辯的主權、主權權利和管轄權，從近年來中共漁政船在南海敢與美軍衝撞，驅趕越南及馬來西亞漁船等事件來看，未來也會透過強化海軍遠洋戰力的方式，有效維護領海主權的能力。

三、手段

近年來，隨著中共近年來靠著經濟力量積極擴張軍力，向俄羅斯採購 4 艘基洛級潛艦配置在南海艦隊，又研製飛豹殲擊轟炸機與空中加油機，其作戰半徑涵蓋南海海域，同時在西沙群島礁整建工事、組建可隨時向南海進擊的快速反應部隊、增添監控整個南海的新式裝備、提高演習層次等，都顯示中共控制南海領土主權的決心。從上述可知，中共的積極防禦戰略可以避免與周邊國家發生緊張關係（睦鄰），有助於建立和平穩定的戰略環境，並專心於發展經濟。另外，強調要做好軍事鬥爭準備（亮劍），當領土主權受到威脅時，可以使用軍事武力來遏止敵人的攻勢或行動。中共欲達到此目標，最重要是發展海軍，才能有效的在該海域投射海空兵力，而南海艦隊及海南島所處的地緣位置具有其重要戰略性。

（一）發展航空母艦

近期各大報章雜誌競相報導中共首艘航母庫茲涅佐夫級（Kuznetsov-class）的「瓦雅格號」（Varyag）即將試航，顯示改造工程即將完成。⁵⁰並配屬南海艦隊，更突顯「劍指南海」的企圖及決心。⁵¹中共總參謀長陳炳德接受《香港商報》專訪，首度證實大陸正在建造航空母艦，而戚建國則直言：「現在中共在海洋的幾個方向都面臨壓力，南海的問題，臺海的問題，東海的問題，黃海的問題，世界上哪有像中

⁴⁹ 吳磊，《中國石油安全》（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3 年），頁 246。

⁵⁰ 陳怡文，〈中國航母就位「威脅臺灣」，即將完工出航 將優先配在南海艦隊〉，蘋果日報，2011 年 4 月 8 日，版 B9。

⁵¹ 李信寬，〈共軍劍指南海 中越緊繃〉，中央社，2011 年 6 月 6 日，<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110606/5/2sto3.html>，2011 年 6 月 11 日。

國這樣的大國面臨這麼複雜的海洋問題？」⁵²可見發展航空母艦與其南海戰略有直接之關聯性。

鍾堅也歸納出，中共發展航母的主要因素，分別為收復南沙、掠取油藏；確保中東油源航線安全；海上交通線的反封鎖；武力保臺，全方位出擊；民族自尊支持等五項因素。⁵³國外專家亦指出，中共建造航母是針對南海海上交通線及藏量豐富的石油。⁵⁴綜合學者專家觀點，收復南沙主權、掠取油藏及確保中東油源航運安全與遂行海上交通線反封鎖等因素，是中共以航母戰力達成上述目標。⁵⁵可見，中共積極建造航母以維護國家領土主權、海外利益以及保障海洋資源。

（二）部署新型作戰艦艇

在航空母艦尚未完成部署之前，中共為了確保南海利益及海上運輸線的安全，應付南海島礁可能發生的衝突，必須發展具備先進作戰能力的艦艇，以執行海上機動作戰，其中又以潛艦為重。據報導近年新服役的飛彈巡防艦也優先配屬在南海艦隊，且將最新型的 094 型「晉」級核潛艦部署於三亞基地，該艦在海南島南部 5,000 公尺深的海域中將如魚得水。⁵⁶對於南海主權爭議的解決，可以發揮重要作用。

（三）海軍航空兵力建構

中共對於海軍航空兵力的建構正在積極進行，除了在東海艦隊部署俄製蘇愷 30MKK2 戰機外，另將永興島飛機場跑道延長至 2,500 公尺，並自俄國購得蘇愷 27 型戰機，此機型作戰半徑達 1,500 公里，若以永興島為基地，將可涵蓋全部南海呂宋島及婆羅洲北部沿海，對周邊國家

⁵² 〈陸總長證實 航母正在建〉，中央社，2011 年 6 月 7 日，
http://www.cna.com.tw/ShowNews/WebNews_Detail.aspx?Type=FirstNews&TNo=&ID=201106070018，2011 年 6 月 13 日。

⁵³ 鍾堅，〈突圍：中共建構航艦之研究〉，《尖端科技》，第 227 期（2003 年 7 月），頁 7-8。

⁵⁴ Peter Navarro, “China Stirs Over Offshore Oil Pact”, *Asia Times*, 2008/7/23, http://www.atimes.com/atimes/China_Business/JG23Cb01.html, 2011/5/14。

⁵⁵ 沈明室，〈中共航空母艦試航的意圖與戰略意涵〉，頁 24-28。

⁵⁶ 劉啓文，〈冷戰後中共印度洋戰略研究〉，國防大學編，《第 11 屆國家安全與軍事戰略學研討會暨 99 年國防事務專案研究論文合輯》（桃園：國防大學，2010 年 12 月），頁 233-264。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構成嚴重威脅。⁵⁷且中共第五代新研發隱形殲-20 戰機，於 2011 年 1 月 11 日試飛成功，⁵⁸研判其整體性能雖略遜美軍 F-22 或 F-35 戰機，但也將成為亞洲地區第一個擁有隱形戰機的國家，有助達成南海戰略目標。

（四）興建海軍基地

2008 年 4 至 5 月媒體報導，中共在海南島三亞市興建一座大型的潛艦基地，以及亞龍灣增建綜合性軍港，以期進駐核潛艦及停靠航空母艦，南海已成為中共軍事戰略佈局的重鎮。除了大型基地外，亦在南海小島的簡易停靠碼頭與機場。三亞位居南海北部海域中央位置，有利於船艦快速運動到達所望海域，遂行護航、及處理海上爭端與衝突，同時可掌控南海主權及資源、維護能源航道安全，及打破美日島鏈封鎖。除了海南島外，沿著中共珍珠鏈的國家，如孟加拉、斯里蘭卡、巴基斯坦等國的港口，也有可能擴建為中共航母或其他大型軍艦停泊港口。⁵⁹

伍、周邊國家的反應及影響

一、周邊國家的反應

南海周邊國家紛紛爭相奪佔南海島礁，以擴張國家合法的領海區域。⁶⁰除印尼未佔據任何島嶼，但與該國宣稱專屬經濟區與大陸棚海域重疊，其餘以中共與越南及菲律賓三個國家爭執衝突最烈，甚至發生軍事武裝衝突。顯示南海已成中共軍事戰略布局重點，引發東南亞各國緊張分述如下：

（一）越南

⁵⁷ “Beijing Has Stationed Warplanes Paracel Isle,” *The Straits Time*, March 7, 1994, p. 9.

⁵⁸ 王炯華，〈殲-20 首飛『給美下馬威』值蓋茲訪中 20 分鐘展現實力〉，蘋果日報，2011 年 1 月 12 日，http://tw.nextmedia.com/applenews/article/art_id/33105108/IssueID/20110112，2011 年 5 月 4 日。

⁵⁹ 沈明室，〈中共珍珠鏈戰略的檢視〉，頁 21-40。

⁶⁰ 張中勇，〈中共對南海紛爭的衝突策略〉，楊志恆等著，《我國應有的南海戰略》（臺北：業強出版社，1996 年），頁 128。

和中共曾因爭奪南海島嶼控制權而數度發生戰爭的越南，在擴充軍力上最為積極。最近更聲稱中共海監船干擾其船隻探勘油氣、製造區域緊張，並揚言動用海軍來維護其權益。⁶¹越南視中共為南海主權最大威脅，自 2009 年以來即努力將南海問題國際化。另外，積極加強其在南海島礁之軍事建設，包括在長沙島修築機場。近年來持續現代其海、空武力，包括向俄羅斯購買蘇愷戰機及防空飛彈等先進武器，並於 2009 年 12 月向俄羅斯購買 6 艘基洛級（Kilo）潛艦。越南不只購買先進武器，亦企圖開拓其國際軍事合作管道，更史無前例於 2010 年 8 月 10 日與美國舉行為期一周的聯合海上軍事演習。⁶²

（二）菲律賓

菲律賓自知其力量有限，美濟礁、黃岩島爭端，除提議雙邊、多邊的「信心建立措施」與中共直接談判外，亦藉由《菲、美共同防禦條約》來制衡中共在南沙的軍事行動。⁶³今（2011）年也指控中共入侵「南海領海」，向聯合國遞交抗議書。同年 5 月也傳出有意採購潛艦和美國要淘汰的巡邏艦，積極加強海上力量。在多邊外交層次，菲律賓除向東協與東協區域論壇投訴之外，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如聯合國、國際海事法庭等，來突顯中共以軍事武力占領美濟礁，侵害菲律賓主權。⁶⁴另外，在 2008 年菲國擴建中業島機場，同年 5 月 26 日與美國展開聯合軍事演習，提高海上保安及反恐的相互合作。⁶⁵

（三）馬來西亞

馬國在 2010 年 4 月之間曾以巡邏艇及巡邏機驅逐中共海巡艇及漁政船，使其無法靠近彈丸礁。同年 5 月 6 日與越南政府向聯合國提交

⁶¹ 康世人，〈大陸布局南海 東南亞合縱連橫〉，中央社，2011 年 6 月 6 日，<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110606/5/2sto4.html>，2011 年 6 月 11 日。

⁶² 陳至潔，〈美中在南海的戰略競爭與地緣布局〉，《戰略安全研析》，第 65 期（2010 年 9 月），頁 13-16。

⁶³ 宋燕輝，〈東協與中共協商南海行為準則及對我可能影響〉，《問題與研究》（臺北），第 39 卷第 4 期（2000 年 4 月），頁 17-39。

⁶⁴ 林正義，〈十年來南海島嶼聲索國實際作法〉，《亞太研究論壇》（臺北），第 19 期（2003 年 3 月），頁 7-8。

⁶⁵ 蕭曦清，〈南沙風雲：南沙群島問題的研判與分析〉，（臺北：臺灣學生書局出版社，2010 年），頁 437-445。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200 海浬以外大陸礁層延伸案。整體而言，馬國態度上採「軟、硬兼施」的方式，一方面積極開發彈丸礁為旅遊地區，並繼續宣示南海為其主權；另一方面積極擴充軍備，斥資 10 億美元，向法國及西班牙採用 2 艘潛艦，以強化制海能力。⁶⁶

（四）汶萊

宣稱擁有南沙南部海域之南通礁主權，雖未進駐兵力，但已加強軍購、觀光設施，表達對南沙的關切。

（五）美國

美國雖非東南亞國家，惟仍重視南海情勢之發展。在 2010 年 7 月 23 日召開的東盟地區論壇外長會議上，美國國務卿希拉蕊強調了南海與美國國家利益的關係，反對使用武力解決爭議，並稱美國將促成多邊協商，協助解決南海島嶼爭議。並主張享有「航行自由」或「無害通過」之權利而堅持「南海航行自由權」之立場。美國過去一直避免直接干預南海問題，但從去年開始，表現出躍躍欲試的動向，不僅強調保障南海航行自由符合美國的利益，還與越南海軍在南海舉行聯合搜救演習。即可看出美國高調、加碼介入亞太與南海事務的態度，目的還是鞏固美國利益。⁶⁷

二、影響

從上述的分析可以看出，南海周邊國家以往不願意美國介入東南亞安全事務，更不願見到美國與中共在南海的戰略起衝突，各國認為經貿快速崛起的中共是東南亞經濟發展的機會。然自 2009 年起中共在南海問題處理趨於強勢，更令南海主權聲索國更為擔憂可能與中共形成武力對峙。使南海周邊國家開始轉變態度，歡迎美國介入南海問題上以抗衡中共。

⁶⁶ Andrew Marshall, "Military Maneuvers," *Times*, 27, September, 2010, <http://www.time.com/time/magazine/article/0,9171,2019534,00.html>, 2011/5/14.

⁶⁷ 吳東林、翁明賢、徐瑾，《我國南海戰略之研究》（臺北：國家安全會議專案研究報告，1999 年 6 月），頁 50。

就在中共、越南與菲律賓主張南海領土與主權，大家的歧見愈來愈大之際，南海周邊國家展開軍備競賽，如越南向俄羅斯購買 6 艘基洛級潛艦，中共首艘航母則可能部署南海等。雖然中共國防部長梁光烈 2011 年 6 月初在新加坡舉行的國際戰略研究所（IISS）年度「香格里拉對話」上指出，中共致力維護南海和平，重申中共國防策略屬防禦性，承諾永不稱霸、不搞軍事擴張。但南海問題再興起和中共軍事武力的崛起有關，因為處理態度強硬，造成區域國家的關切，紛紛尋求自保之道，進而將影響到南海的區域安全。

中共主張南中國海，包括南沙群島和西沙群島劃到線內。雖然這一聲明比較模糊，但仍主張九斷線虛線內的領土及其臨近水域均屬於中共。這樣的主張會部分或全部與臺灣、越南、菲律賓、馬來西亞和汶萊發生衝突。最近幾年，中共對這些爭議採取高壓政策的能力穩步增強。尤其是，中共海軍的現代化影響正在影響到南海主權聲索國的認知。

最近幾年，中共海軍船隻和民間執法機構在南海越來越強勢，偶爾會與主權宣稱敵對國家發生摩擦。在東海，中共與日本就海上邊界問題存在爭端。邊界劃分會對爭議領土和海底能源產生重要影響。2010 年，中共漁船在有爭議的釣魚臺與日本海岸防衛隊船隻衝突，造成中日緊張。中共越來越廣泛的運用民用物資加強海上主權宣示，如海警、邊防管理局、海上安全管理局、國家海洋測繪局、中國漁政指揮中心以及海岸警衛隊等。⁶⁸

中共認為海上安全問題可以透過執法問題解決，而不是軍事對抗。在這些問題中，部署海軍武力可能會加劇危險升級，並引起地區敵對，使中共海軍執行非軍事任務時加重不必要的負擔。與先進國家相比，尤其是日本和美國，中共的民用海上船隻及設施簡陋，運轉不良。但已在穩步改善，並在中共海上執法工作扮演越來越重要的角色。這也連帶升高對周邊國家的壓力。

陸、解決南海爭端之立場與政策建議

⁶⁸ 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Defense, *Military and Security Developments Involving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11*, pp. 57-64.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一、堅持領土主權、和平解決爭端

我作為南海主權聲索國之一，基於主權獨立及相互尊重原則，反對任何挑釁行為，並支持以和平談判方式解決區域內爭端，包括透過協商對話解決紛爭、共同開發南海資源，有效化解南海緊張情勢。

二、突破外交困境、開拓參與管道

雖然目前我國所能參與的國際性會議有限，多半僅限於「第二軌道」、論壇式的場合來表達我的立場。除了維持現在參與的會議，更應積極開拓各種可能參與的管道。

三、參與海上安全合作

由於南海海域範圍廣闊，且海盜猖獗，可與其他南海周邊國家簽署海上急難救助、共同打擊海上犯罪的合作的可能性。

四、整體規劃南海經營策略

針對我國東沙島與南沙太平島進行全方位整體觀光休閒規劃，並獎勵民間投資，推廣南海觀光，並鼓勵國人與國際旅客前往觀光旅遊。例如馬來西亞對彈丸礁的管理，便是推動觀光事業，透過國際化來強化主權所有。

五、謹慎評估與中共南海議題的合作

南海問題牽涉到美國及東協主要國家利益，我國應該謹慎評估與中共在南海議題的合作。⁶⁹可透過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簡稱海基會）與海峽兩岸關係協會（簡稱海協會）管道，將南海航行安全、污染防治、海上搜救、生態保育、海洋科學研究納入協商議題，將我國在南海所享有的權益，以及可能扮演的角色納入協商議題。

柒、結語

⁶⁹ 沈明室，〈褪色的魅力戰略：中共東南亞戰略的轉變〉，《戰略安全研析》，第 64 期（2010 年 8 月），頁 16。

透過戰略模式分析之後，可發現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戰略扮演工具性的角色。軍事武力是中共達成南海戰略目標的方法與手段，就以現有的海軍規模來說，在執行南海戰略上仍有其限制。如缺乏航空母艦遠洋航行及防空能力有所不足等，但是中共在經濟高成長獲致高額國防預算挹注下，爲了強化達成捍衛領土主權、能源航道及國家利益的目標，及發展成爲全球霸權的軍事能力，其手段與資源相對的增強。

未來隨著方法與手段的強化，中共「遠洋海軍」的建構，不論是在編裝、訓練與戰略上，將會更趨清晰與明確。當中共加快海軍戰略與軍備發展時，更證明其解決南海問題的急迫性。而我國在南海領土主權問題上也不應沉默，我政府相關部會應掌握最近南海戰略安全情勢，擬訂有效策略。並結合海基會與海協會將南海經濟合作、資源管理保育、以及海洋科學研究等議題納入協商議題。

中共在成爲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發展成果所需，已無法滿足屈居於三海（黃海、東海及南海）之內的近海海洋政策，要想成爲東亞大國與世界的強權，勢必將發展遠洋戰略始能成功。未來也將會透過其強化遠洋戰力的方式，有效維護南海主權的能力。此舉除了強化其自身的防衛能力更具有軍事戰略威懾意涵。

中共海空軍備發展日益提升，連美國也擔憂中共海軍在 2015 年超越美國海軍。在此情況下，中共執行珍珠鏈戰略的方法及手段可能有明顯變化，主權宣示態度強硬，甚至讓中共成爲印度洋常態性展示遠洋軍力的國家。當中共軍事實力大增之後，也讓中共對南海領土主權問題採取更爲積極強硬的態度。此亦符合「韜光養晦，有所作爲」的辯證性作爲。近年來中共漁政船在南海敢與美軍衝撞，驅趕越南及馬來西亞漁船，在釣魚臺海域與日本巡防艦衝撞等，更證明中共不再「韜光養晦」，而趨向「有所作爲」。印度洋海權的變化將隨之而生，表面上，因爲經濟與反恐，美、印、中在印度洋有合作空間，但在現實政治（realpolitik）與地緣戰略利益考量下更多猜忌與防範。

中共軍事武力在南海領土主權運用的分析

研究論文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的分析： 對兩岸關係的影響

陳世民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系副教授

摘 要

北京自 1996 年以來倡言「新安全觀」，然而其國防政策仍明顯是「攻勢武器至上」的現實主義思維，更何況北京至今仍不願承諾放棄對臺用武。因此，我國「守勢國防」政策能否成功，關鍵顯然不全操之在我方，「守勢國防」若要有效，基本前提乃是彼此均採用此政策，所以應著重於研究北京對於「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的觀點及其真正意圖。尤其近來 ECFA 簽訂後，受大陸官方某種程度影響的學界，更為積極的倡議兩岸進行「軍事互信機制」之建立的討論。北京是否是真正相信並採用「信心建立措施」所代表的安全理念（反對現實主義的安全觀），並據以建構兩岸和平穩定架構？或者「信心建立措施」只是實現北京仍屬現實主義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一工具？這對未來兩岸安全關係之進展上實不容忽視。因此，本論文之研究目的，便在於希望對 1996 年中共開始倡議「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以來，在和其周邊國家及臺灣之互動上，如何在仍屬現實主義之外交及安全政策思維下，運用「信心建立措施」來達成符合其國家利益之目標。

關鍵詞：攻勢武器至上、守勢國防、新安全觀、信心建立措施

壹、前言

自 2008 年 5 月馬英九先生接任中華民國總統後，兩岸關係有很大的轉變，經濟方面在 2010 年 ECFA 簽訂後，是否將開展政治方面的談判，已日益受到關注，尤其不少跡象顯示，大陸對兩岸政治對話已開始著手準備，甚至給臺北壓力。在政治方面的談判上，如何建構兩岸和平穩定架構實為首要須解決的問題，其中如何建立「兩岸軍事互信機制」更是被視為可率先進行討論的議題。臺北自 1990 年代便持續強調「信心建立措施」在臺海和平之維護的重要性，近來大陸學界及媒體亦逐漸增多有關兩岸軍事互信機制的討論。未來在經濟上更為密切的交流後，此一議題顯然將更受到關切。

此外，馬總統上任後，其國防政策理念已有相當程度的改變。馬政府提出「守勢國防」之政策，將之前「有效嚇阻，防衛固守」的戰略，更換為「防衛固守，有效嚇阻」，強調建構一個「固若磐石」的國防力量。它是否能有效遏制中共武力的使用，乃近來備受爭論的議題。回顧歷史，鮮少有「防禦」得以戰勝「攻擊」的。尤其臺灣面對的乃是一個快速在發展攻擊性武器的中共，「守勢國防」若要有效，基本前提乃是彼此均採用此政策，以維持「相互防禦優勢」的安全保障。北京雖然自 1996 年以來倡言「新安全觀」，然而其國防政策仍明顯是「攻勢武器至上」的現實主義思維，更何況北京至今仍不願承諾放棄對臺用武。馬政府的「守勢國防」主要乃奠基於其兩岸和解政策，然而未來兩岸關係若未如北京之意而再度緊張，如何因應「威脅未極小化」的中共軍力呢？而到時候臺灣的國防因應能力是否會因「守勢國防」政策之實施而鬆弛呢？

因此，我國「守勢國防」政策能否成功，關鍵顯然不全操之在我方，「守勢國防」若要有效，基本前提乃是彼此均採用此政策，所以應著重於研究北京對於「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的觀點及其真正意圖。尤其近來 ECFA 簽訂後，受大陸官方某種程度影響的學界，更為積極的倡議兩岸進行「軍事互信機制」之建立的討論。北京是否是真正相信並採用「信心建立措施」所代表的安全理念（反對現實主義的安全觀），

並據以建構兩岸和平穩定架構呢？或者「信心建立措施」只是實現北京仍屬現實主義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一工具呢？這對未來兩岸安全關係之進展上實不容忽視。因此，本論文之研究目的，便在於希望對 1996 年中共開始倡議「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以來，在和其周邊國家及臺灣之互動上，如何在仍屬現實主義之外交及安全政策思維下，運用「信心建立措施」來達成符合其國家利益之目標。

國內自 1990 年代，官方及學界便持續強調「信心建立措施」在臺海和平之維護的重要性，亦有相當之研究成果，¹尤其在兩年一版的國防白皮書上，日益增多對兩岸「信心建立措施」之建立的探討。然而，2005 年連胡會前，相關研究成果多指出由於北京認為「軍事互信機制」乃主權國家間的談判，因而拒絕和不被其承認為一國家的臺灣談判此一議題。在此情況下，李、扁時期兩岸軍事互信機制的建立困難重重。然而如前所述，2005 年連胡會北京之態度已有所轉變，近來 ECFA 簽訂後，大陸在尋求突破政治談判僵局下，亦開始對建立兩岸「軍事互信機制」多所討論。此一轉變對未來兩岸關係之進展有其重要性，亦因而有不少媒體報導及分析，但似乎尚乏一較學術性的全面系統探討的論文。

至於國外學界，對於中共 1996 年底以來倡議「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的問題，亦有不少研究成果。主要是在尋求解釋中共何以有如此之轉變，及其所象徵的多邊主義外交及安全政策的內涵。然而對於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在兩岸問題的適用上，則較少論及，尤其 2005 年之後北京態度的轉變。²

¹ 林文程，〈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的立場及作法〉，《戰略與國際研究》，第 2 卷第 2 期，2000 年，頁 83-129。林文程，〈中共參與亞太多邊安全機制之目的與立場〉，《中國事務》，第 2 卷第 1 期，2000 年，頁 82-97。林正義，〈歐洲及亞太信心暨安全建立措施之研究〉，《理論與政策》，第 12 卷第 3 期，1998 年，頁 74-94。郭臨伍，〈信心建立措施與臺灣海峽兩岸關係〉，《戰略與國際研究》，第 1 卷第 1 期，1997 年，頁 84-105。楊永明、唐欣偉，〈信心建立措施與亞太安全〉，《問題與研究》，第 38 卷第 6 期，1997 年，頁 1-22。

² 例如：Bates Gill, "China's New Security Multilateralism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the Asia-Pacific Region," in *SIPRI Yearbook 2004: Armaments, Disarmament and International Securi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207-231. Bates Gill, *Rising star: China's new security diplomacy*,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 Press, 2007. Fukushima, Akiko: *Multilateralism and Security Cooperation with China*,

貳、 1990 年代末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的倡導

中國提出的「新安全觀」最早的雛形概念，可追溯至 1996 年中國在上海五國會議中簽署之「關於在邊境地區加強軍事領域信任協定」，當年正是由於臺海飛彈演習危機，而導致「中國威脅論」甚囂塵上之時。上述協定簽訂的數天前，美、日共同發表「美日安全聯合宣言：邁向 21 世紀的聯盟」，強化彼此的軍事同盟關係，美國並同意讓日本在東亞扮演更重要的安全角色。

在此背景下，上述「協定」提出應該共同培育一種新型的安全觀念，強調以通過對話增進信任，通過合作促進安全。1997 年 3 月，中國在東協區域論壇信心建立措施會議上，首次正式提出了冷戰後亞太地區維護各國安全的新安全觀。1997 年 4 月，中俄共同發表了「關於世界多極化和建立國際新秩序的聯合聲明」，聲明中強調雙方皆主張確立新的具有普遍意義的安全觀，認為必須放棄「冷戰思維」，反對集團政治，透過和平、雙邊和多邊的機制尋求和平與安全。1999 年和 2000 年，中國國家主席江澤民也分別在瑞士和聯合國千禧年高峰會上闡述新安全觀的立場。³

中共自 1996 年底提出「新安全觀」後，對於「軍事互信機制」概念亦多次表達其支持。早在 1993 年 2 月，中國在加德滿都「亞太地區建立國家安全和國家間信任會議」上便曾提出，國家間可採取建立安全與信任措施，作為逐步解決領土邊界爭端的基礎。1995 年 8 月，中國外長錢其琛在第二屆東盟地區論壇會議曾使用「建立信任措施」概念。

Washington: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2002. Allen, Kenneth W. "China's Approach to Confidence-Building Measures." In Michael Krepon, ed. *Chinese Perspective on Confidence -building Measures*. Washington, D.C.: Henry L. Stimson Center. 1999. (www.stimson.org/images/uploads/research-pdfs/cbmapchina.pdf). Michael Krepon ed., "Chinese Perspectives on Confidence-building Measures," Report No. 23 May 1997, Washington, D.C.: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Brad Glosserman, "Cross-Strait Confidence Building Measures" *Issues and Insights*, V.5 N.2, February 2005.

³ 參見：于有慧，〈後冷戰時代中共新安全觀的實踐與挑戰〉，《中國大陸研究》，第 44 卷第 2 期，2001 年 2 月，頁 64。Bates Gill, "China's New Security Multilateralism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the Asia-Pacific Region," pp. 208-211.

11 月，中國發表《中國的軍備控制與裁軍》白皮書，亦提到中國「積極推動建立雙邊信任措施」。⁴北京第一次在正式檔中使用「建立信任措施」是 1998 年發表在「中國的國防」白皮書。提到：「安全應當依靠相互之間的信任和共同利益的聯繫。通過對話增進信任，通過合作謀求安全，相互尊重主權，和平解決爭端，謀求共同發展。要爭取持久和平，必須摒棄冷戰思維，培育新型的安全觀念，尋求維護和平的新方式。」
「國家間建立信任是維護安全的有效途徑，中國高度重視並積極推動建立信任措施合作。」⁵此後，「建立信任措施」開始廣泛應用於官方檔、言論中。

近十幾年來，中共也幾乎和其在臺灣以外的所有相鄰國家，建立起或多或少程度的軍事互信機制。依據大陸學者滕建群對相關協議的整理，在中、俄之間，1990 年 4 月，中蘇簽署「關於在中蘇邊境地區相互裁減軍事力量和加強軍事領域信任的指導原則的協定」，此乃兩國第一個含有建議信任措施機制的協議。此後，兩國建立信任措施的實踐納入中、俄、哈、吉、塔和上海五國機制中，由雙邊發展為多邊，1996 年 4 月，五國元首簽署「關於在邊境地區加強軍事領域信任措施的協定」，規定建立和增強信任的措施，包括邊境地區的軍事力量不相互攻擊；不舉行針對對方的軍事演習；限制軍事演習的規模、範圍和次數；相互通報在邊境地區 100 千米內重大軍事活動；邀請對方觀察適當規模的軍事演習；採取措施避免危險軍事活動；加強在邊境地區部隊之間的友好交流等。

1997 年 4 月，五國舉行第二次峰會，在莫斯科簽署邊境地區裁軍協定，規定中、俄、哈、吉、塔各方將邊境地區的軍事力量裁減到與睦鄰友好相適應的最低水準，使其只具有防禦性；互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脅，不謀求單方面軍事優勢；各方部署在邊境地區的軍事力量互不進攻；裁減和限制部署在邊界兩側各 100 千米縱深的軍隊和主要種類的武器數量，確定裁減後保留的最高限額；確定裁減方式和期限；交換邊

⁴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1995 年《中國的軍備控制與裁軍》白皮書，1995 年，http://news.163.com/06/1229/00/33FK58670001252H_8.html。

⁵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1998 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1998 年 7 月，<http://mil.anhuinews.com/system/2006/12/29/001639785.shtml>。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的分析

境地區軍事力量的有關資料；對協定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等。希望通過建立信任措施，各國解決邊界領土問題，並加強戰略協作夥伴關係。⁶

在和印度方面，中、印兩國圍繞著解決領土爭端和在邊境地區建立互信。1993 年 6 月，兩國達成在中印邊境地區建立信任措施的協定，包括雙方軍事人員在邊境定期會晤、在兩國邊防軍指揮部之間建立「熱線」、事先通知邊界一帶軍隊的部署、調動、通報軍事演習等。9 月，兩國簽署「關於在中印實際控制線地區保持和平與安寧的協定」，內容包括：通過和平友好方式解決邊界問題。雙方互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威脅。雙方在兩國邊界最終解決之前，嚴格尊重和遵守雙方之間的實際控制線；在中印實際控制線地區，雙方各自的軍事力量保持與兩國睦鄰友好關係相適應的最低水準，並逐步裁減；在中印實際控制線內建立有效的信任措施，如預先通報在其附近的演習，雙方邊防人員會晤與處置意外事件；採取必要措施，確保不發生侵犯對方實際控制線地區空域的事件，建立相應的通訊網路等。1996 年 11 月，兩國簽署「關於在邊境實際控制線地區軍事領域建立信任措施的協定」，對在邊境地區建立信任機制做出更具體規定和安排。⁷

在和蒙古方面，中、蒙兩國於 1999 年 11 月簽署「中蒙邊防合作協定」，規定：雙方開展邊防合作，致力於保持中蒙邊界的和平與穩定；交換有助於維護邊界地區正常秩序的資訊和其他有關資訊；交流守衛管理邊界和維護其正常秩序的措施與經驗；預防在邊界地區發生意外事件和糾紛；制止通過邊界非法偷運武器、販毒、走私、搶劫、盜竊等違法犯罪活動；加強邊界代表機構合作，協商處理邊境事件，協助尋找並及時移交對方越境人員及其交通工具、財物和越境牲畜；通報可能給對方造成損失的自然災害、流行病和疫情，採取措施防止其越界等。⁸

⁶ 滕建群，〈中國建立信任措施的實踐與展望〉，出自：李根信，滕建群編，《2008：國際軍備控制與裁軍》，（北京：世界知識，2008），頁 209-210。

⁷ 滕建群，〈中國建立信任措施的實踐與展望〉，頁 211-212。

⁸ 滕建群，〈中國建立信任措施的實踐與展望〉，頁 212。

此外，中國亦和與東協國家談判建立互信，尤其是針對南海問題。1999 年 3 月，中國和菲律賓關於在南海建立信任措施工作小組首次會議在馬尼拉舉行。雙方承諾：遵守繼續通過友好磋商尋求解決分歧方法的諒解；根據廣泛接受的包括聯合國海洋法公約在內的國際法原則解決分歧；維護地區穩定與和平，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脅；在漁業、海洋環境、氣象、海洋科研、海上生命安全、減災防災和航行安全領域，改善現有的接觸和對話機制；擴大雙邊軍事對話與合作，包括增加高級防務和軍事官員的互訪，加強資訊交流，建立避免海上衝突的措施。⁹

然而應強調的是，從上述協議內容看，此些互信機制至今所建立的程度仍十分初級，頂多僅止於透明性、宣示性和溝通性措施之階段，均尚未涉及檢證性措施的真正建立。然而檢證性措施方是軍事互信機制能否得到貫徹與成功的真正關鍵，以避免欺騙在此機制中的出現，而導致武力較弱一方的不利軍事局面。

參、 中共倡導「信心建立措施」的原因之分析

中共雖然自 1990 年代陸續和其鄰國簽定軍事互信機制相關協議，然而這是否真的代表「新安全觀」下的軍事互信機制，已成為中共賴以維護其國家安全的主要政策呢？中共對軍事互信機制與區域性多邊安全機制的支持程度到何階段呢？這仍是日後尚待觀察的地方。

「信心建立措施」之理念乃 1980 年代在西歐（尤其是在歐安會議的平臺上）所發展的一些新的安全理念的延伸，如「共同安全」（common security）、「守勢國防」（defensive defense）、或類似歐安會議的「區域性集體安全體系」。尤其 1980 年代上半葉，因「歐陸飛彈危機」而在西歐出現的反核及和平運動，便是對以「相互保證摧毀」所維持的「恐怖和平」的反彈上，反對以「確保攻勢嚇阻力量」及「強化威脅的可信度」為核心的現實主義「攻勢國防」政策。認為現實主義的「攻勢國防」容易導致「安全兩難困境」及「軍備競賽」，因而容易導致戰略環境的不穩定，及戰爭易於因「誤解」而爆發。

⁹ 滕建群，〈中國建立信任措施的實踐與展望〉，頁 212-213。

在上述背景下，「守勢國防」概念在西歐有相當多的研究成果。「守勢國防」又稱為「非攻擊性國防」(non-offensive defense)、「非挑釁國防」(no-provocative defense)、或是「另類國防」(alternative defense)，試圖以非攻擊性的國防姿態，向對方表達沒有進犯的意圖。不過，防禦性國防是要讓對方瞭解，若膽敢來侵犯，絕對要付出沉重的代價；因此，防禦性國防並非要自我繳械，而是要建立有備無患的國防體系。它強調國防政策應以防禦性武器為主，尋求國土上的「防禦優勢」，以求降低各國之間的威脅感，並藉由「信心建立措施」建立起各國之間的相互信任感，以避免現實主義「最壞情境分析」所易於導致的「安全兩難困境」。並輔以多邊主義的區域性集體安全機制，藉由談判與協商來解決各國之間的問題。¹⁰

由於以冷戰的結束主要呈現於歐陸的和解，因而 1990 年代初以來，不少研究希望發展歐洲的此一經驗，以求解決其他區域的安全問題。¹¹如前述，國內近十幾年也有相當多對「共同安全」、「區域性集體安全體系」及「信心建立措施」的研究。而東協在 1994 年成立的「東協區域論壇」，可說是在「信心建立措施」的建構上最為積極，並有一些成果（如 2002 年的南海行為準則宣言）的區域組織。¹²然而，以目前中共軍力現代化多是集中在攻勢武力發展之方向上來看，中共的國家安全顯然並不符合上述「信心建立措施」所代表的安全理念，中共的國防

¹⁰ 參見：Boserup, Anders, and Robert Nield (eds). *The Foundations of Defensive Defence*. London: Macmillan, 1990. Moller, Bjorn. *Common Security and Nonoffensive Defense. A Neorealist Perspective*. Boulder, CO: Lynne Rienner, 1992. Wiseman, Geoffrey, *Common Security and Non-Provocative Defence: Alternative Approaches to the Security Dilemm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989.

¹¹ 例如：Moller, Bjorn, *Non-Offensive Defence and the Korean Peninsular*, Copenhagen Peace Research Institute (COPRI) Working Paper, no.4, 1995. Moller, Bjorn et al., *Non-Offensive Defence in the Middle East?*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Institute for Disarmament Research, 1998. Mark, Andrew, "The Theory of Non-provocative Defense: How Relevant for Korea?" *The Korean Journal of Defence Analysis*, Vol. 3, No. 1, (Summer 1991). Moller, Bjorn, "A Common Security and NOD Regime for the Asia-Pacific?" *The Pacific Review*, Vol. 9, No. 1, (1997). Findlay, Trevor, "Stockholm on the Mekong? CBMs for Asia/Pacific," *The Pacific Review*, Vol. 3, No. 1, (1990).

¹² 參見：Amitav Acharya, "Regional Institutions and Asian Security Order: Norms, Power, and Prospects for Peaceful Change," in Muthiah Alagappa, ed., *Asian Security Order: Instrumental and Normative Feature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 210-240.

政策仍明顯是建立在現實主義安全觀的邏輯上。至於中共對「新安全觀」及「軍事互信機制」的宣揚，明顯有其政治目的。主要在使其亞洲鄰邦相信中共並非如西方「中國威脅論」觀點下的威脅者，而中共軍事現代化乃只是爲了改善其相較於先進國家軍事科技與裝備的落後。如此則一旦臺海出現軍事衝突，北京或許得以說服其亞洲鄰邦保持中立。此外，北京口頭上對多邊主義安全機制的倡導，可能也只是爲求削減美國領導的東亞軍事同盟的安全角色。1996 年底「新安全觀」概念的提出的背景，便是在美日新安保條約宣佈之後不久。

肆、 中共對兩岸「信心建立措施」的態度：內外有別？

一、李、扁時期兩岸對「軍事互信機制」的態度

臺北自 1990 年代便持續強調「信心建立措施」在臺海和平之維護的重要性，這相當程度上是參考自歐洲的區域性集體安全機制，亦即歐安組織（會議）的運作經驗。基本上，歐安組織屬共同安全概念的實踐，旨在發展多面向綜合性安全合作。另外，歐安組織乃是以「國家」爲主體的合作機制，尊重各國國家主權，在紛爭處理的上採共識決，透過合作方式彈性地執行任務。彼此在「信心建立措施」之談判上乃主權國家之對等關係。此外，亞太地區缺乏類似北約的軍事安全合作支持，以作爲「預防外交」及「信心建立措施」的後盾。未來即使出現，北京亦必用其影響力令臺北無法加入。

而且，歐洲與亞洲地緣政治生態不同。後冷戰時期歐洲歷經的是一蘇聯霸權的衰退，亞洲面對的則是新興霸權的威脅。中共的崛起與其對多邊安全合作的態度，實乃亞太地區及兩岸是否可能發展歐安組織安全合作模式的關鍵。尤其是歐安組織利用多邊機制處理國內衝突的模式是否適用於兩岸，更須視兩岸是否能以化解衝突爲共同目標。

在 2005 年連胡會前，中共持續堅持以不干涉原則處理各國國內糾紛，重申定位兩岸問題爲國內問題，因而拒絕和不被其承認爲一國家的臺灣談判「軍事互信機制」的建立，加上又堅持不願放棄以武力解決兩岸問題，在此情況下，李、扁時期兩岸軍事互信機制的建立困難重重。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的分析

李、扁時期，我方當然應該亦十分明瞭此一兩岸之間的軍事互信機制，在中共反對的情況下，實難發揮任何軍事效用。然而臺北仍做如此高度的宣傳與強調，或許是在尋求給予中共領導者政治壓力，一方面明顯對照出北京至今仍堅持不願放棄以武力解決兩岸問題的黷武心態，另一方面則尋求結合鄰國共同鼓勵中共參與多邊安全對話，促進中共之開放與軍事透明化的確實建立。

二、2005 年「反分裂法」及「連胡會」後中共立場的轉變

2005 年 3 月中共通過「反分裂法」，1 個月後召開的「連胡會」，中共對兩岸建立軍事互信機制之立場有所轉變。「連胡公報」中指出：「兩黨共同體認到---堅持九二共識，反對臺獨---兩黨基於上述體認，共同促進以下工作：（一）促進盡速恢復兩岸談判，共謀兩岸人民福祉。促進兩岸在九二共識的基礎上盡速恢復平等協商---（二）促進終止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議。促進正式結束兩岸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議，建構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的架構，包括建立軍事互信機制，避免兩岸軍事衝突。」¹³

此後，北京少提在臺灣不受歡迎的「一國兩制」一詞，宣稱兩岸可「在九二共識的基礎上」談判軍事互信機制的建立。然而對「九二共識」的解釋上，中共顯然仍堅持北京立場的「一中原則」，對國民黨所提的「各自表述」則從未明言接受，頂多只在 2008 年 3 月的布胡熱線英文版新聞稿出現過，或如馬政府所言：至少北京未曾公開否定「各自表述」。

2008 年馬總統上任後，北京的基本立場呈現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胡六點」：「2008 年 3 月，臺灣局勢發生積極變化，兩岸關係迎來難得歷史機遇。5 月以來，本著建立互信、擱置爭議、求同存異、共創雙贏的精神，兩岸協商在「九二共識」的基礎上得到恢復並取得重要成果。」第六點：「兩岸可以就在國家尚未統一的特殊情況下的政治關係展開務實探討。為有利於穩定臺海局勢，減輕軍事安全顧慮，兩岸可

¹³ 〈連胡會新聞公報〉，2005 年 4 月 29 日，
<http://old.npf.org.tw/Symposium/s94/940615-3-NS.htm>。

以適時就軍事問題進行接觸交流，探討建立軍事安全互信機制問題。我們再次呼籲，在一個中國原則的基礎上，協商正式結束兩岸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議，構建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框架。」¹⁴北京仍堅持其「一個中國原則基礎」的基本立場，頂多在這兩岸關係難得歷史機遇下調子較為溫和及有彈性些。

2011年3月，北京發表《2010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與2008年的上一份國防白皮書相較，新白皮書就兩岸關係有較多而且具體的著墨，首次把探討建立「兩岸軍事安全互信機制」問題寫入正式檔。指出：「兩岸可以就在國家尚未統一的特殊情況下的政治關係展開務實探討。」「可以適時就軍事問題進行接觸交流，探討建立軍事安全互信機制問題，以利於共同採取進一步穩定臺海局勢、減輕軍事安全顧慮的措施。」「兩岸應在一個中國原則的基礎上協商正式結束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定。」¹⁵這些表述在中國國防白皮書中都是第一次出現，是中國軍方首度在國防白皮書這麼正式的檔中表述對兩岸關係的立場。然而北京使用「兩岸軍事安全互信機制」一詞，有別於和他國協議上所用的「軍事互信機制」，這可能也有其刻意「內外有別」的考量。

三、兩岸軍事互信之建立應先取消政治框架前提及承諾和平解決

兩岸軍事互信之建立不應先預設政治框架前提，而北京應「正視（中華民國存在的）現實」。兩岸高層均曾多次提及希望能簽訂兩岸和平協議，馬英九亦說過希望在其任內儘量完成兩岸和平協定的簽訂。兩岸和平協議簽訂的目的，應是在於緩和兩岸關係，及增進兩岸人民的信任感及感情，以達成「建立互信，求同存異，擱置爭議，共創雙贏」的目的。倘若堅持兩岸和平協議之簽訂必須先預設「一個中國原則」的政治框架，這只是在引入兩岸間最敏感的爭議，而使兩岸關係的良性互動受損，而難以「共創雙贏，建立互信」。如此，則倒不如暫緩談判此議題。目前臺灣備受爭議的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前行政院院長

¹⁴ 〈胡錦濤在紀念《告臺灣同胞書》30周年會上講話〉，2008年12月31日，<http://news.sina.com.cn/c/2008-12-31/132716956875.shtml>。

¹⁵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10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2011年3月，http://www.gov.cn/jrzq/2011-03/31/content_1835289.htm。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的分析

劉兆玄都不得不在國會承諾「我們一定不在一個中國政治框架下簽一個經濟議題」。¹⁶經濟議題尚且如此，何況軍事的敏感議題呢。或許可以在「九二共識」的模糊框架下，「求同存異，擱置爭議」，進展兩岸和平協議的談判。

北京如果接受「一中各表」，最重要的意義乃在願意默認「中華民國」的政治圖騰。從 2008 年選舉馬英九大勝，可明顯看出「中華民國」仍是臺灣社會的「最大公約數」共識。北京若不能掌握此一機會改善兩岸關係，爭取臺灣人民的好感，此一機會未來可能不再復得，綠營仍可能在未來重掌政權。以中國近年來國家實力的快速發展，北京顯然有「時間在中國這邊」的自信。而以北京目前在世界的地位，「中華民國」亦不可能威脅「中華人民共和國」，或造成世界有「兩個中國」。北京過去 2005 年在國民黨副主席江丙坤訪中時，人大主席賈慶國亦曾說出「中華民國」一詞，顯示北京對「中華民國」一詞並非毫無彈性。近來一些大陸學者亦有討論「正視中華民國」的言論。

北京若有上述體認，願接受「一中各表」，默認「中華民國」的政治圖騰，則未來兩岸關係的發展自然少了一大障礙，甚至代表北京願意嘗試採用「兩德模式」，在「一中屋頂」下推動兩岸全面交流，尤其是政治層面。藉此說服臺灣人民相信「統一」方是對其最有利的選項。對此可能發展，我方亦應預作準備，如此，兩岸軍事互信建立之談判方得以開展，而不會被臺灣人民視為是北京的政治統戰。例如日前在南海問題上，一些大陸學者提出兩岸共同在南海合作及建立互信機制，便令人感到是在誘使臺灣接受「一中原則」框架，以及在中、美間表態的政治操作。

此外，大陸應主動宣示敵對狀態的不存在，北京所主張的兩岸應展開討論如何「結束敵對狀態」，隱含認為兩岸現今仍處於「敵對狀態」。如此「敵對狀態」的定位，固然有利於大陸在國際法上宣示對臺灣的主權，然而這和目前兩岸關係的良性互動是格格不入的，亦難以被臺灣人民所接受，而傷及對大陸的情感。臺灣在 1991 年便已宣示終止「動員

¹⁶ 〈ECFA 劉揆：會向人民說清楚〉，《聯合晚報》，2009 年 3 月 3 日，
<http://www.haixiainfo.com.tw/39965.html>。

勘亂時期」，停止和大陸的「敵對狀態」。以目前北京在國際上日益上升的地位，實無須繼續拘泥於此一形式。堅持此一「敵對狀態」的形式，只會有損臺灣人民對大陸的信任感及感情。

兩岸高層均曾提及未來和平協議若得以簽訂，軍事互信機制之建構將會是其中的重要內容。2009 年 3 月國防部長陳肇敏曾指出，「放棄武力」與「對臺針對性部署要減少」，是與大陸發展軍事互信機制的二大原則。¹⁷未來若能夠進入軍事互信機制建構的談判，應使它不只止於書面，亦在行動上有檢證的措施。否則可能使軍事互信機制流於形式，並引起較弱一方擔心一旦「被欺騙」所可能導致更大的威脅。因此，未來談判軍事互信機制的內容，亦應涵蓋雙方觀察員如何有效實地檢證的措施，在「一中各表」的模糊主權空間下，談判兩岸互信機制。畢竟歐洲發展軍事互信機制概念時的前提是 1975 年赫爾辛基宣言各國已承諾不以武力改變現狀。

伍、結論

大陸國臺辦主任王毅多次言及：在推進兩岸關係時，大陸還是要遵循「先經濟、後政治，先易後難，循序漸進」的基本思路，但是也沒有必要刻意迴避政治和軍事等敏感問題。在 2010 年 ECFA 簽定後，不少跡象顯示，大陸對兩岸政治對話已開始著手準備，甚至給臺北壓力，我方應小心應對，避免落入北京的政治統戰。

兩岸軍事互信之建立至今仍是高度政治敏感問題，並受兩岸政治氛圍之影響。尤其中共在此議題上顯然是政治考量為主，在臺北未接受統一要求前，北京不太可能願意看到臺灣在安全上更有信心。而中共未承諾放棄使用武力來解決兩岸問題，以致對臺之攻勢威脅仍持續存在前，臺北可能也很難相信可以依賴「信心建立措施」來解決其安全困境，頂多臺北只能以此來政治操作，緩和兩岸局勢。尤其目前北京一面反對華府對臺軍售，一面積極推動兩岸軍事互信機制對話，似乎有意讓臺北在

¹⁷ 〈兩岸軍事交流 陳肇敏首提 3 要素〉，《中國時報》，2009 年 3 月 16 日，<http://www.haixiainfo.com.tw/42140.html>。

中共對「信心建立措施」之態度的分析

政治議題解決前就先失去軍事防衛能力與國際安全屏障，這自然令臺北深感不安，而在兩岸軍事互信機制的談判上更為謹慎。只要在兩岸關係上，北京仍堅持其「一個中國原則基礎」的基本立場，而且在兩岸軍事互信之建立上先預設「一個中國原則」政治框架前提，這難免會被臺灣人民視為是北京的政治統戰。

2008 年馬政府上任以來，其國防政策乃奠基於「防衛固守」為主的「守勢國防」政策。此政策能否成功，關鍵不操之在我方，「守勢國防」若有效，基本前提乃是彼此均採用此政策，以維持「相互防禦優勢」的安全保障。中共雖然近年來倡言「新安全觀」，然而其國防政策仍明顯是「攻勢武器至上」的現實主義思維，如何因應「威脅未極小化」的中國軍力呢？未來仍應持續研究北京對於「新安全觀」及「信心建立措施」的觀點及其演變，一旦北京真正相信並採用「信心建立措施」所代表的安全理念，方有助於建構「兩岸和平穩定架構」。

書介

On China

作者：Henry Kissinger (前美國國家安全顧問)

ISBN：9781594202711

出版日期：2010 年 6 月

出版社：Penguin Group

自 1969 年季辛吉擔任尼克森政府國家安全顧問以降，他對中美關係的關注與貢獻便不曾間斷。季辛吉依據過去四十年與中共領導人的接觸經驗以及歷史資料，在《論中國》一書中娓娓道來近代中國的外交戰略。季辛吉於書中詳述了近代中國所面臨的重大挑戰，包括歐洲強權的侵略、中蘇關係的崩解、韓戰、尼克森訪中、臺海危機等，並分析近一個世紀以來的歷史轉折之際，中共的外交政策為何，這些外交戰略又如何影響今日的國際局面與均勢狀況。

另外，擔任過美國國務卿的季辛吉回溯了過往六十年來美中交往的歷史，從對立關係到戰略夥伴、再到今日的經濟互賴體系、再者衍生至未來充滿不確定性的兩國關係，季辛吉針對每一段歷史進程，發表了獨特的見解，並對中國崛起後在全球政治中扮演的角色提出建言。最後，依據個人經驗與回憶錄，季辛吉對毛澤東、周恩來及鄧小平等人的作風、政策與影響力做了一番描述，使人物形象躍然紙上。對任何想了解中國近代外交事務的人而言，《論中國》無疑是一本可讀性極高的作品。
(譯介/簡佩吟)

Shaking the Heavens and Splitting the Earth

作者：Roger Cliff (美國蘭德公司資深政治科學家)

John F. Fei (美國蘭德公司副政策分析師)

Jeff Hagen (美國蘭德公司資深工程師)

Elizabeth Hague (美國蘭德公司中國研究分析師)

Eric Heginbotham (美國蘭德公司資深政治科學家)

ISBN：9780833049322

出版日期：2011 年

出版社：RAND Corporation

美國智庫蘭德公司（RAND Corporation）於 2011 年出版《驚天動地（*Shaking the Heavens and Splitting the Earth*）》一書討論，假設中共對臺動武，如果美國決定協防臺灣，解放軍勢必動用彈道飛彈對日、美等基地發動攻擊，而這些攻擊不僅限於海空領域，如此一來，美軍在該區基地內部署的陸基戰機就會遭遇毀滅性打擊。如果把美軍陸基飛機部署至距臺海 1500 哩遠的關島，恐無法保證戰機出擊架次。相反的，中共則可以在短時間內出動大量戰機，在美軍面前占據壓倒性的優勢。面對這種情況，美軍應該在亞太地區增加部署可攜帶多枚（20 枚或以上）遠程（例如射程為 200 哩）空對空導彈的大型戰機。這種戰機可在解放軍戰機所掛導彈射程之外發動攻擊，並在倖存解放軍戰機發動攻擊之前安全撤離。

即便未發生臺海危機，美國也須採取必要措施，避免中共蒐集有關美國早期預警、指揮與控制、地對空導彈及其他傳感器與通訊系統的情報。美國情報單位也應意識到，解放軍致力於掩飾其兵力部署與態勢，都是一種解放軍準備發動攻擊的警訊，美軍應確保自身通訊系統以免受到來自網路空間的攻擊。（譯介/林子喬）

The Rise and Fall of Al-Qaeda

作者：Fawaz A. Gerge (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國際關係學教授兼中東中心主任)

ISBN：9780199790654

出版日期：2011 年

出版社：Oxford University Press

在賓拉登死亡，適值美國總統歐巴馬宣布將陸續從伊拉克、阿富汗地區撤軍的前夕，這場由 10 年前紐約雙子星大樓倒塌所引發的全球性反恐戰事也接近尾聲，不過，西方世界仍在懷疑是否真的贏了這場戰爭。

葛吉教授現為倫敦政治經濟學院中東中心主任，長期鑽研中東政治與國際關係，認為蓋達組織已經裂解，不再是想像中的龐大巨獸，讓蓋達組織持續存在的唯一可能是自私的政客與無知的媒體，而官僚正是讓處於邊緣的恐怖主義滋生的最大功臣。他寫道，「九一一後的十年，『過度反應』仍是美國反恐戰爭的最大特徵」，錯誤的想法可能再度使美國面臨毀滅性攻擊的陰影。

葛吉教授面訪一些聖戰主義者，獲得對賓拉登如何將組織國際化的第一手觀點，發現跨國性的蓋達組織人員數量少，缺乏龐大的社會支持做基礎，去年底開啓的阿拉伯之春席捲整個中東世界，再度證明結構鬆散的蓋達組織，並不是一個能夠發揮影響力的存在個體。過去 10 年，極端主義當道的中東世界，如同前《華盛頓郵報》(*Washington Post*) 記者懷特 (Robin Wright) 最新出版的著作《岩石與城堡》(*Rock and Casbah: Rage and Rebellion Across the Islamic World*) 中的描述，似乎已逐漸出現轉向，大量的穆斯林和平主義者、女性主義者與改革者不斷湧出到阿拉伯社會。究竟中東社會是否脫離西方過去所形容的極端主義社會，葛吉教授的結論提供不同的思考方向。(譯介/林柏州)

Toughing It Out in Afghanistan

作者：Michael E. O'Hanlon（美國布魯金斯研究院研究員）

Hassina Sherian（「教育援助阿富汗」機構主席）¹

ISBN：0815704097

出版日期：2010 年 2 月 1 日

出版社：The Brookings Institute

美國退役海軍陸戰隊總司令齊尼上將（Anthony C. Zinni）讚譽本書相當傑出的勾勒美國當前對阿富汗應該採行戰略。本書提供能夠保護阿富汗當地人民，同時壓制叛軍的戰略與相關政策建議；其內容包括：重建阿富汗的獄政管理系統、招募更多當地部落執行人道援助任務，以及打擊貪瀆勢力等。本書亦討論阿富汗反抗軍，解析塔利班（Taliban）為何能一再捲土重來，以及提供有機會擊敗塔利班之政策建議。作者解釋如何使用「布魯金斯阿富汗索引」資料庫中的指標，用以研判對阿富汗之政策是否產生具體成效。本書提供有利於長期使該地區局勢漸趨穩定政策建議，包括：（1）強化當地政府軍隊與維安警力規模與能力，（2）安排輔導當地商業活動使經濟復甦，（3）擴大其他回教國家援助成效，（4）創建有能力負擔起國際援助總協調之團體或組織，以能負責與駐在當地北約軍事領袖對口責任。（譯介/趙繼綸）

¹ 本書作者歐漢龍博士（Dr. Michael E. O'Hanlon）為普林斯頓大學政治學博士，現任美國布魯金斯研究院「外交政策研究」部門研究員，著作包括《*The Science of War*》等，並曾與前美國在台協會（AIT）主席卜睿哲博士（Richard Bush）合著「不一樣的戰爭」（*A War Like No Other: The Truth About China's Challenge to America*）乙書，繁體中文版 2010 年在臺發行，普獲研究臺美中三邊關係、臺海軍事安全問題與國際關係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重視及好評。共同作者夏理安女士（Hassina Sherian）是已教育超過 3,000 名阿富汗女孩的非營利團體「教育援助阿富汗」（Aid Afghanistan for Education）主席，她出生於阿富汗，成長於美國加州，並在 2001 年塔利班統治時期回到阿國生活；同時也是一家原料採用阿富汗在地棉花的家飾品公司「Boumi」（位於首都喀布爾）的創辦人。

活動資訊

慶祝建國百年區域安全國防論壇

時間：100年8月30-31日（星期二至三）

主辦：整合評估室國防研究處

地點：圓山飯店（10樓國際會議廳）

與會人士：專家學者。

慶祝建國百年暨第八屆軍事作業研究與模式模擬論壇

時間：100年9月7日（星期三）

主辦：整合評估室模式模擬處（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B1國際會議廳）

與會人士：專家學者。

Rethinking “Should the U.S. Abandon Taiwan?”

時間：100年9月22日（星期四）

主辦：政大國關中心

地點：政大國關中心新簡報室

與會人士：美國賓州大學法學院講座教授 戴傑（Jacques deLisle）。

兩岸關係中美國的角色座談會

時間：100年9月23日（星期五）10:00

主辦：政大國關中心

地點：政大國關中心新簡報室

與會人士：中國國際問題研究所研究郭震遠

Eu-China Relations

時間：100年9月30日（星期五）10:00

主辦：政大國關中心

地點：政大國關中心新簡報室

與會人士：Dr. Raffaello Pantucci

南海重要法政議題：歐美觀點

時間：100年10月7-8日（星期五至六）

主辦：中央研究院歐美所（歐美所研究大樓一樓會議室）

與會人士：專家學者。

慶祝建國百年暨第三屆國防淨評估論

時間：100年10月19日（星期三）09：00-

16：30

主辦：整合評估室淨評估處

地點：武藝館4樓講評室

與會人士：專家學者。

國防部國防智庫籌備處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接受國防部國防智庫籌備處之稿約，願意提供本人著作及於相關刊物中發表。茲同意國防部智庫籌備處以任何形式，包括書面、光碟、網路、其他數據儲存、公開播送或傳輸方式，並以非營利目的而為重製、編輯與刊載本人著作。本稿件係自行撰寫，無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如經查獲，願無條件返還所領稿費，並負相關法律責任。

稿約題目：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註釋體例

- 一、所有引註均須詳註來源。如引註係轉引自其他書籍或論文，則須另予註明，不得逕行錄引。
- 二、所有文獻依中文、英文、其他語文先後排列。中文著作依作者姓氏筆劃排列；英文著作依作者姓氏字母排列，同一作者有多篇著作被引用者，依出版時間先後排列。所有注釋置於正文之後，註釋格式如下：
 - (一) 書籍
 - (1) 中文書籍：作者姓名，《書名》（出版地：書局，年月），頁 X~X。
 - (2) 西文書籍：Author's full name, *Complete title of the book* (Place of publication: Publisher, Year) . p. x or pp. x~x.
 - (二) 論文
 - (1) 中文論文：作者姓名〈篇名〉，《雜誌名稱》（出版地），第 卷 期，年月，頁 X~X。
 - (2) 英文論文：Author's full name, "Title of the article", *Name of Journal* (Place of publication), Vol. x, No. x (Year), or pp. x~x. 如有必要需加註月份或日期。
 - (三) 報刊
 - (1) 中文報刊：作者姓名，「篇名」，《報紙名稱》（出版地），年月日，版 X。（如為一般性新聞報導，可略去作者姓名和「篇名」。）
 - (2) 西文報刊：Author's full name, "Title of the article", *Name of the newspaper* (Place of publication), Date, p. x or pp. x~x.
- 三、第一次引註須註明來源之完整資料（如上）；第二次以後之引註有兩種格式：
 - (1) 作者姓名，書刊名稱（或「篇名」，或特別註明之「簡稱」），頁 x~x；如全文中僅引該作者之一種作品，則可更為簡略—作者姓名，前揭書（或前引文），頁 x~x。（西文作品第二次引註原則與此同）。
 - (2) 同註 x，頁 x~x。

